攀枝花文学

攀枝花文学

创刊五十周年 1973—2023

（双月刊）
2023 NO.1 (总第355期)
2023.1

二零二三年第一期

王文革 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作品《炉台春秋》获得中国文化部主办的全国第八届“群星奖”优秀奖，《路》入选文化部和中国美术家协会主办的“第十届”全国美展，《节节高》获得四川省文化厅主办的第五届少数民族艺术节“一等奖”。现为攀枝花市美术家协会副主席。

《阳光集市》纸本 160×90cm/ 王文革

卷首语

攀枝花开又一春，金沙江水春潮涌。

设若伫立时间的码头，只消举目望一眼，对，就一眼，大把的思绪就会洞穿五十载的悠悠岁月，那匆匆逝去的过往、沧桑，还有，还有那植于心中的“三线精神”，总会在心中升腾起一团炽烈似火的红。这红，是天上的太阳红，地上的攀枝花红，人间的“三线红”淬出的光芒与品质，与阳光一齐辉映着这片热土。

1973年，在中国西南川滇交界的攀西大裂谷，在春潮澎湃的金沙江畔，在铺天盖地的攀枝花红中，一轮美轮美奂的红喷薄而出——《攀枝花文艺》正式创刊；2023年，由《攀枝花文艺》《攀枝花》蝶变为纯文学期刊的《攀枝花文学》，正好迎来五十华诞。五十年来，《攀枝花文学》作为攀枝花的一张“文化名片”，一代代编者的“精神家园”，一批批作者的“始发地”，一拨拨读者的“伊甸园”……可谓承载了攀枝花几代人的红色记忆，也“牵动”着这座三线城市的每一根神经。本刊推出的“《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征文”栏目，就是让编者、作者、读者尽情“打捞”与《攀枝花文学》难忘的过往、动人的情愫……《半是情缘，半是生命》一文，是我市著名诗人、词作家吕文秀，在18年《攀枝花文学》职业编辑生涯中“只求老老实实做人，老老实实办刊，老老实实甘做文学创作者的人梯”的真实写照，其职业操守和敬业精神，值得我们生心敬畏，永远传承。

“纯粹·典雅·超拔”的文学品质，历来是《攀枝花文学》的办刊宗旨，也是几代新老编辑始终不渝的追求。以推本土作家或本土题材为主的“头条作家”栏目，是我市实力派作家普光泉的小说《我是药》。这篇审美形态异质化的小说，其文本呈现的面貌和精神内核，正好与当下的疫情时代“撞”个满怀——痛苦的肉身，挣扎的人性，撕裂的灵魂……在后现代主义的统领下一一铺排开去。显然，这是作者对小说范式的一种冒犯。也是本刊一贯提倡、加持的一种艺术创新。

是的，创新，唯有创新，才能让作品孕育出混沌丰盈的气象；唯有创新，才能让精神抑或灵魂抵达大美的圣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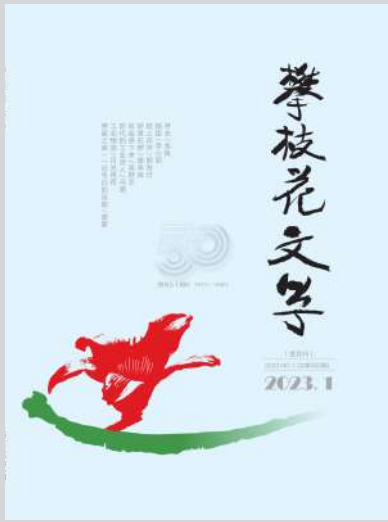

攀枝花文学

2023年第1期

(总第360期)

编委会

顾　　问：阿　来
主　　任：王　猛
副 主 任：李吉顺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成东　吕文秀　沙　马
宋晓达　李吉顺　周　强
徐肇焕　黄　薇　普光泉

主　　管：中共攀枝花市委宣传部
主　　办：攀枝花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　　辑：《攀枝花文学》杂志社
准 印 证：四川省刊内资第05-008号
本刊地址：攀枝花市东区公园路6号
电话号码：0812-3324435
邮　　编：617000
出版日期：逢单月20日
印　　刷：攀枝花日报社
（内部刊物　免费交流）

目　录

Contents

卷 首 语

头条作家

我是药　普光泉　04
创作谈：那粒终未挥发的“药”　普光泉　17
编辑札记：我们都是“药”　召　唤　18

小说看台

神　洼（短篇小说）　付　力　19
程门失车（短篇小说）　黄洋春　28
浴　火　赖金海　38

《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征文选登

开栏语　管夏平　45
半是情缘，半是生命　吕文秀　46
《攀枝花文学》助我踏上小说创作路　张　亮　51
《攀枝花文学》,文学之花盛开之地　夏俊杰　52

散文天地

林下漏月疏如落雪　夏梓言　54
夜色如潮　郭志峰　60
永远的大河　李艳霞　66
顶梁柱(外二篇)　吴玉春　69

诗歌展台

·诗人频道·

人间书（组诗）　姜维彬　72

·诗海拾贝·
成熟的田野(外四首)　徐斌会　74
一枚爱情的果子(外两首)　松　子　76

刊授学堂
懂　得　刘曦月　77
诗画竹湖园　周治宸　78

古韵新声
唤洲桥赋　邓　锐　79

征稿启事
征稿启事　80

《攀枝花文艺》创刊号封面

编　辑　部

主　　编：周　强
副 主 编：黄　薇　召　唤
执行主编：召　唤
编　　辑：黄　薇　召　唤　管夏平　沙梦成
总 校 对：沙梦成
编　　务：马　丹

投稿邮箱

小　　说：Pzhwx_xiaoshuo@163.com
诗　　歌：pzhwx_shige@163.com
散　　文：pzhwx_sanwen@163.com
评　　论：pzhwx_pinglun@163.com
刊授学堂：kanshouxuetang@sina.com
旧体诗词：pzhwx_shici@163.com

封面设计：朱建荣
刊头题字：何应辉

PU
GUANGQUAN

〔作者简介〕：普光泉：彝族，国家一级作家。中国作协会员。在《诗刊》《萌芽》《民族文学》《大家》《青年文学》《星星》《四川文学》《草堂》《青年作家》《诗歌报》《诗选刊》《天津诗人》《牡丹》《贡嘎山》《滇池》《川中文学》《攀枝花文学》等刊物发大量作品。出版文学、文化书籍26部。长篇小说《一个说纳西话的人》获第五届四川民族文学奖。现任攀枝花市作协副主席，攀枝花市创评室主任。

我是药

普光泉

一

多年以后，我想起斜阳把所有的影子拉长的那个下午，对，就是那个下午，他提着红糖糍粑来到我的单身屋，在急匆匆进入我身体后又急匆匆为我买来速效避孕药的那一刻，我不由得抿一抿嘴，意识到我的身体将会是个大药罐子，不断装入无数的药。

药，五行属木，其繁体字是这样写的：藥。基本释义是：一种可以治病的物品（多指能吃的、敷的或熏洗的）。显然，这说的是中药。我对带药字的成语记得最牢的是：不可救药。这成语说出了我的现状也道出了我心里的阴影。曾经有人恶毒地骂我——不可救药。他骂他的，我听我的，我不但不生气，反而认为他骂得真是精准，简直就是我肚子里的蛔虫。

就在听到别人骂我的那天晚上，我闲来无事便对这成语寻根究底起来，从而知道了《诗经·大雅·板》：“多将熇熇；不可救药。”

再就是，“药”与我的职业息息相关。

我从来都不认为我是一个弱女子，我当然也不愿意随波逐流。

多年后的我五脏六腑都药里药气，虽说我也曾梦想拥有一颗济世救人之心，但那是空想，如今我真的是不可救药。

在读大学时，老师说:人世间一切偶然性的东西，其背后都有着某种必然。

我身体里的正气与邪气随时都在进行着激

烈的斗争，无休无止，体现出必然性，我总这样认为，并在心里反复对自己说:我是药。

在那个夜色朦胧的晚上，我跟屋外那棵刚绽放的栀子花说了好一阵子话，夜鸟都不再言语了，才回到床上。这时，我意识到——我的身体里充斥着品种众多的药，林林总总——我老是这样被药所困扰，甚至感觉得到我会被药间歇性地埋葬。

我那几天因为工作不开心导致精神状态差，出现反复失眠多梦的状况，我的身体犹如一棵被风任意吹动的柳树，没了筋骨。我的胃口出奇得差，厌食。我深知我身体里的湿气越来越重，这湿气与药气混在一起，总令我夜里皮肤发痒，睡不安稳。即便睡着了，元神却还在游离。为此，在一个同事的建议下我开始练习瑜伽，同事说，练瑜伽可以排除身体里的湿气，能健脾开胃，从而固住元气。

二

那天午后，他右手提一包药左手提一袋零食在雨后的路上行走，身体在散发着泥土气味的阳光里左右晃荡，嘴里还不停地哼着小曲，朝他居住的那幢红砖房走去。

我从一条岔道走进那条路，故而与他相遇。

他用目光与我打招呼，用一句暖心的话拉扯我。

我无法回避，只得站住，感到一丝暖意的同时也感到了有些后悔。

我心里在说:“今天是何故呢？我许久未走这条岔道，今天却走了，神使鬼差啊!”

他说，他最近在研究养鸡。

“你想想，鸡生蛋，蛋生鸡，无穷尽也，多有意思啊!”三句话不离本行，他对我说，“如何辨别散养鸡还是笼养鸡，这是个问题，许多人探究这个问题，却不得要领……”

他说这些话时旁若无人，好像连我都不存在似的，我呢，只是接受他话语的某个倾诉对象。他并不求我答话，我也不必要言语。始料不及的是，他的左手忽然搭到我的右肩膀上，就如同一坨干硬的泥团打在一棵柳树的树桠上，树身抖动了一下。

我白了一眼他那粗手，想把它推开……

我的身体由许多药构筑而成，那天我们近在咫尺，不知他感觉到了没有。我弱不禁风，但我的头发特别好,黑油油的，茂盛极了。行走时，长发总被风撩起，在空气中飘散。那天午后，照耀他的阳光有一部分赶来照耀我，从我飘飘飞飞的长发间经过。阳光很好，碎银子一样洒在我与他的周围，水凼里，影子在晃动。

心中恢复平静后的我斜对着他站立。我呼出的气息有着板蓝根的味儿。这味儿在我的身体里待了那么久，呼出后又经过阳光这么使劲稀释，便弥漫着一股奇妙的药香。他一定闻到了，但不知道他闻到后是什么感觉。我想，大概与我的感觉一样吧，否则他为什么不离我远一点，而是想越来越近。

他名叫宋夏日。

时光回到十五年前，那时我们是同事，他对我想入非非，而他是个两岁小孩的父亲。因此，我时常用目光蔑他，一眼又一眼，告诉他再怎么想入非非也是徒劳，除非我真想开了。

后来他突然离职去了北海。

我知道他喜欢吃海鲜，我猜想他大概是被那北海的海鲜所吸引，真正的离职原因却不得而知，也不想去追究。令我无法忘怀的是，在他走之前的那个傍晚，我们在我的单身屋里做了一次爱。那是我们之间唯一的一次，也是我生命中的第一次，那天是我的二十三岁生日。我清楚地记得，那天夜里屋外涌动着一股股倒春寒。

也就是在那天，我想开了，想让自己成为一个真正的女人。我在大脑里找这么一个适合于自己的人，我罗列出十二个人，却又将他们一个个否定。忽然锁定宋夏日，是因为他正好

从我的窗外经过，我从二楼的窗口看下去，他的身体拖着一条长长的影子，阳光让他显得瘦高而不俗。我足足看了两分钟，直到影子在拐角处消失。接下来，我忐忑地给他发出一条信息，让他来看望我。当然，他在第一时间就赶到了我的住处。他来了，高鼻梁上架着一副黑眼镜，还带来了一盒红糖糍粑。那卖红糖糍粑的摊点就在房屋左前方的拐弯处。我在屋里常常能听到那瘦老头守着红糖糍粑担子，时不时传出的叫卖声。那红糖糍粑的“红”字拖得很长，音调极像小时候父亲叫我回家吃饭——我的乳名里也有一个“红”字。我的门开出一道缝隙，从缝隙间我能窥视外面。我播放着邓丽君的歌曲《小城故事》。当宋夏日拖着一条影子出现在屋外时，风更快地吹动着影子。我能够想象出，影子里，他的心在急速跳动。我真想关上门，真想再给他发一条信息说我出门了。我犹豫了片刻，门被敲响。我把本来就有着缝的门开大了一些，他乘虚而入，像一阵风。

目光相遇……

那时的我年轻漂亮，心高气傲，一般的男子根本不入我的法眼。那天似乎顺理成章，而头夜我有着一种强烈的失恋感，尽管我还没有真正恋爱过，但我觉得我失恋了。我一时间觉得自己什么都没有，又觉得自己正在失去什么。我的身体与心灵都出现前所未有的虚空。这虚空中没有了曾经的鸟语花香，而是一次次划过却挥之不去的恐惧感。我需要爱和呵护来填充自己。

我很古板，不知道做爱是什么感觉，那天，我只知道我被突破了。在朦胧的期待之中被猛然突破，颤栗而惊心。

做完后，他迅速穿上衣服，然后去北街的一口堂药店给我买回紧急避孕药——米非司酮片。

他把药递给我时，我看着那小小的白色药片发了一下愣。

一瞬间，我后悔同时感到不知所措。我口干舌燥，寻找水，用暖暖的水把药片送到胃里面去。

他做了贼似的离开，我得到了我想要的结果，逐步恢复平静。

我迅速关上门，把自己与外界也与他隔离开来，我靠在门背后，过影片似的一点点回想制造这个结果的过程。我的乳房还在跳，重的疼痛感与轻的舒服感交替起伏。原本一尘不染的床单上摊着一抹腥鲜的红。出于安全的考虑，我的身体打开了一个顺滑的管道口，让暖暖的水把避孕药送入。之前，我从未想过我会吃下避孕药，而且是速效的，速效就有一种救急感，就如同速效救心丸，是紧急状态之所需。那药是抗孕激素制剂，当天晚上，我恶心呕吐，在呕吐中不经意间吸入了倒春寒。在后来的一年里，我老是月经紊乱……

三

就是从这紧急避孕药开始，我的身体里便不断装入药。

多年后，我的身体成了一个巨大的药箱——我想象着它的模样就像杜十娘的百宝箱——有时需要吃药，我会吃得很干脆，我并不在乎多它一样药还是两样药；或者说，我的身体已成药，多上一味药也无所谓罢了。

那事之后，宋夏日神使鬼差去了北海。后来听说他在北海搞写作。此前，我只知他嘴边总爱挂着唐诗宋词，我还见过他手里拿着一本《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我看过这书，作者是米兰·昆德拉。书里有一句“媚俗的根源就是对生命的绝对认同。”我一直不理解究竟是什么意思，却牢牢记住了。因为我也对米兰·昆德拉感兴趣而多看了一眼宋夏日手里的书。我由此判断，宋夏日是喜欢文学的，但没想到他居然是去北海搞写作。我心里面犯嘀咕，真要搞写作，在哪里不可以，非要跑到北海去？我知道这不是一般人干的活，需要才情也需要勤

奋，搞写作的人不少，但绝大多数都半途而废。果然，后来他放弃了写作，在海边某处租了一座废弃的旧房屋，与他人合作办了一个养鸡场。

嗯！养鸡——海边——沐浴海风，听海浪声，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情景？

再后来，听说一场台风彻底摧毁了他的养鸡场。这倒是令我没有想到的，估计一开始他也没有想到。

而那时，我的生活按部就班，那种在痛过之后，由欲望带来的飘飘欲仙的短暂感觉好长一段时间都在我的身体里荡漾。我一旦想起那天下午，便会荡漾，并且在荡漾的过程中，总会从心里升起一股子紧急避孕药的气息。

“人生如药。人生是药。”我对自己说。

打那个下午突破自己开始，我就在思索我的人生——我的人生究竟该是何样？后来又成啥样？

啊！人生如药，或者人生是药——这感悟我没有告诉过任何人。包括阿芝和她的女儿小敏我都没有说过。

阿芝是宋夏日曾经的老婆，小敏由阿芝与宋夏日所生。

这个宋夏日，去北海后的第二年与阿芝离了婚。当时得知这一消息后，我同情起阿芝来。想方设法接近阿芝，逐渐的，我喜欢上了阿芝，也喜欢上了小敏。我对小敏有着一份特殊的情感，只要看着她走路的姿势，听着那天真无邪的笑声，我就觉得舒服，我视同己出。

小敏身体弱，爱感冒，一旦感冒了，蹒跚学步的她便追着阿芝，抬起小脑袋说：“药药，药药”。小敏说的药药是甜的，糖浆类，她把药当糖在吃了。小敏说药药，阿芝便会找来糖浆用温开水冲了给她喝——增强免疫力的那种。我悄悄品尝过，甜，但还是有一大股药味。我想，那甜应该就是用来掩盖药味的苦吧……

我问小敏药药好不好吃。她点头说好吃，还要。我则莫名其妙地想起了我吃避孕药的事。那时，我年轻漂亮的身体需要一颗避孕药进入，我吃的是药却又像是一颗特殊的糖，我不由自主张开嘴巴，在暖暖的水一路护送下，让药进入。我吞咽时并不感到困难，只是嘴巴抿了抿，避孕药一顺溜就到身体里去了。

四

我与阿芝在同一家医院上班。

阿芝爱做饭，我也爱做饭。我们常常会在下班后拖着疲惫的身体去医院附近的农贸市场买一些时鲜菜，有时路上遇见，互相点头打个招呼，有时一前一后走进农贸市场。

后来，我和阿芝如影随形，我跟着她，或者她跟着我，我们有说有笑一起去买菜。手里提菜，塑料袋窸窸窣窣作响，我们一路走一路聊天，而后分手，各自回家做饭。再后来，索性直接到她家，她做饭，我打下手。

不觉间，我和阿芝已开始编织起我们的故事。

我们总有聊不完的话题。吃饭聊，吃完饭边洗碗边聊，而后看电视，继续聊。有一次我们聊得太晚，天下雨了，她不让我回，顺理成章，我也就留下与她躺在床上接着聊。在同一被窝里，小敏睡在我和阿芝中间。小敏还幼小，抗体还没有建立起来。小敏的呼吸里总是有着感冒药的气息，我的呼吸里则有着避孕药的气息，而阿芝的气息有淡淡的乳香味。三岁半的小敏还在吃阿芝的奶,她吃啊吃啊就睡着了,小嘴巴在奶头旁边润润的,余乳在奶头上挂着,是一层厚实的乳白色。

阿芝说：“我小时候吃奶可厉害了,已经蹒跚学步了还老追着阿妈要奶吃……一直吃到九岁。”

阿芝脸上露出幸福的微笑，她说她小时候不爱吃饭,是吃阿妈的奶长大的。

阿芝说，小时候多吃阿妈的奶，长大了身体好，要是男孩子会很健壮，要是女孩子会身材柔顺又漂亮。

我是第一次听她这么说，便迫不及待地问：“这是谁说的啊！嗯?”

“这是阿妈告诉我的。”她说，老家的人都这么说。

我仔细想想，觉得很有道理：“哦……”

那夜，在阿芝家，我和阿芝还有小敏就这样躺在一张大床上。月光溜进屋，在床上铺开，阿芝的话，我听得入迷，时不时若有所思地哦一声，后来，不由自主地伸出手抚摸了一下她的腰。与我的感觉一样，阿芝的腰的确非常柔顺。我又抚摸了一下，　阿芝没有阻止我。阿芝温柔地瞟了我一眼，诡秘一笑。阿芝的笑声里有着自豪感，还有一种说不出的味道。我穿着柔软的丝绸睡衣——阿芝的睡衣，临时从衣柜里面找给我的，很贴身。我侧过身，小敏的小嘴巴子在我的乳房上撅了撅，我看了一眼，她没醒。小敏是梦中吃奶！我饱满的乳房传来舒服的感觉，心里面轻轻荡漾。阿芝继续有一句没一句地说话，在说她小时候的事。小时候，她是他们那个七家寨的百灵鸟，在各家的栅栏里飞来飞去，寨里的人都喜欢她。她随便进哪家的门，只要遇上吃饭，都可以端起碗就吃；谁家煨出浓香的油茶来，都会倒一碗给她……

阿芝来自大西南的深山，她年幼时喜欢看阿妈做饭食。从做酥油茶开始，阿芝一样不落，跟阿妈学，阿妈做什么吃的，她便站在旁边看，那认真劲比她念书的劲头还足。一次，阿妈在炸酥肉，她一直在灶边，目不转睛，阿妈从锅里拈起一块酥肉给她。酥肉很烫，她左手换右手吹几下，再右手换左手吹几下，香香的，趁热吃。

阿妈看她吃得津津有味，便说，丫头，你对做吃的这么感兴趣，你就好好学吧，把这门手艺学到了你一辈子饿不着。阿芝点点头，算是答应了阿妈。但她终归没有成为一名厨师而是通过读书考试走出七家寨，大学毕业后在市第一人民医院当了一名医生。

我呢，很少对人承诺什么——轻诺必寡信——我想起大学里我们班主任说的话。我的班主任兼语文老师肖峰说，一个人不要轻意许诺，一旦许诺了就必须去实现，不去实现你就会失信。

我记住了，我不轻诺。

我对小敏说要带她去看电影，每一次都实现，故而小敏非常信任我，依赖我。她把我叫成丽娜妈（我叫张丽娜），每一声都叫得那么亲切。在我的梦里，小敏一次次在我面前张开翅膀飞来飞去，我想我的潜意识里，小敏就是我生的。我常去阿芝家，小敏每一次都会飞过来抱住我的双腿，整个人贴在我身上，使劲吸我身体里散发出的气息。在我的内心深处，小敏就是我的孩子——确信无疑。我想象不出，小敏如果不是我生的该用什么理由来说服我自己。小敏的生命与我息息相关，有好几次，我真想去做DNA鉴定，看看会是什么样。虽然我坚信避孕药一定是产生作用了的，但我还是会一次次出现错觉，梦里也会出现。在梦里，我曾对自己说，来，来吧，宋夏日，你再与我做一次。我想，宋夏日要是再进入我，而后还买避孕药给我，我会把药悄悄藏起来。虽然算命先生说我命中无子女，但我不太相信，我认为我会生儿育女的，奇迹定会在我身上出现，哪怕只有数百万分之一的可能。况且，我对那种疼痛之后获得快感的期盼程度一向是胜过疼痛本身的。回味里有飘飘欲仙的感觉。宋夏日在进入我时，反复说“我爱您”，他定是随随便便说的，我也就随随便便听，他只是为激发情绪罢了。然而我很喜欢听。那次，仅有的一次，在做的过程中我居然没有羞耻心，而是暗喜自己成了一个真正的女人。在我内心深处，男友的形象不是宋夏日，而是一个模糊的形象，仿佛是我喜欢的某个男歌星——宋夏日呢，只是一个替代品罢了。实际上，宋夏日是花心的也是贪欲的，他利用我的空虚寂寞而突破了我，很容易就得手了。但凡容易得到的东西都不会

好好珍惜。我呢，却又那么的矛盾，曾经好长一段时间，我并不认为是他在占用我，要说占用，那么彼时相伴成偶的我们一定是在彼此占用。我们之间如同发生了一场梦，那梦里，只是有性无信而已。在做完后，他怕我纠缠不清，便拿话试探我，其实他大错特错了。我重举而轻放，那之后，我的日子一如既往。而他逃走，去了北海，去后我才知道，我也才逐渐亲近阿芝和小敏。现在，我与阿芝、小敏亲如一家。我在阿芝身上嗅到了一种与其他女子不一样的气息，我逐渐地在她身上找到了非同寻常的闺蜜感觉。在阿芝家，阿芝每次洗澡都不避开我，她那出水芙蓉般的身体在窗帘前裸露芬芳，柔和的光线编织在她身上，令我心跳加速。

我欣赏她，并由此而想到宋夏日，想到可爱至极的小敏……

我主动向阿芝提出承担去幼儿园接小敏的任务，阿芝想都没想就答应了。

一次次站在幼儿园门口等待放学，我特有耐心，而每当小敏欢声笑语地飞出幼儿园，飞向我的怀抱时，我都觉得快乐幸福。

大手牵小手，我们一起唱“小兔子乖乖，把门开开。不开不开就不开，妈妈没回来……”

在我的幻象里，我即是小敏——小敏即是我——我在内心隐秘之所重温我的童年。

小敏喜欢吃圣女果，我也喜欢，特别是那种汲取了充足的阳光、红得特别透彻的圣女果，吃起来感觉非常不错，可以当饭吃。据说圣女果还能美容养颜呢。那天我在街边摊点买了三斤鲜红的圣女果，直接就拿到阿芝家。清洗后小敏吃了一口就说“药，药”。这圣女果真的有一股药味，不在果皮上，而是从果肉里发出的。我又仔细清洗了两个，再吃，仍然有着农药味。于是，我把剩下的全部丢入了垃圾桶。

“啊，人世间充斥着药！救命的药与要命的药，你根本就难以甄别，也无法回避。”

我得感谢生活的按部就班与平稳过渡，在这一过程中,没有任何意义的人生因为赋予某些情感而变得有意义起来。

五

我小时候没吃过什么药，只有十一岁那年秋天受了风寒，母亲给我吃过一次红糖姜汤。我至今还记得那红糖姜汤的味道，烫烫的，有点甜，有点辣。喝下，母亲叫我睡到被窝里去，然后给我加了一床被子。在大汗淋漓后，第二天早上醒来我居然就一身轻松，感冒好了。真神奇。人们是因为疼痛而吃药，当然也有例外，比如说我就是一个例外，那次我是为了不让一个小生命来到这个世界上而吃药。当时很需要这样做，属于无奈之举，却也带来了后面岁月里的无尽疼痛，是肉体的隐隐作痛，也是心灵的疼痛。哪怕是梦里，也会疼痛，疼痛是我挥之不去的梦魇，总是折磨我的灵魂。

很长一段时间，我只有在见到小敏或者想起小敏的时候才不再疼痛，要么会让疼痛感降低，所以我喜欢小敏，我会常常去看她，即便见不到我也老想着她。有时候我在想：小敏其实就是我的药。那天中午，我十分难受，双手抱头。头大而重，都重得低到怀里去了。

我对小敏说我痛。

小敏一步步走过来，贴近我，摸摸我的头，说：“是这里痛吗?”

“不。”我说，“是里面痛。”

我摇摇头告诉小敏，里面一阵阵的痛。

我知道，我的偏头痛犯了。我一阵松一阵紧地痛，那种感觉难以言说。老是疼痛，会让人觉得活着没有啥意义。当小敏用清爽的童声说，我给你按摩，并伸出一双白皙的小手在我的头上东一下西一下地捏时，我感觉到了一股暖流在心里面涌动。

无疑，小敏是我精神疾病的一剂良药。

六

是药三分毒，我是我自己的药，也是我自己的毒。

我因为吃了过多的药而变成了另外一个我。

我在许多时候对自己的人生产生极大的怀疑，生活中总是有着无数的不确定性啊。我意识到我的未来还将会一塌糊涂。

我越发感到，凌晨三点会有药的气息伴随着我的阳气上升，令我蓬勃、膨胀，而又突然塌陷。在这样的气息中，尤其明显的是我的乳房，如同有过多的乳汁要决堤，就快要从乳头或者别的鼓凸处拼命涌出。我一次次下意识地掩盖我的乳房，不让它动，但它总不听话。而在晚上十点半左右，我身体里那药的气息便会不断下沉，与阴气汇合，整个人逐渐安静下来。所以，晚上十点半我一定要入睡。晚上十点半到凌晨一点半，我总能睡得像死猪一样。这个时间段我一般不做梦，也不说梦话。凌晨一点半之后醒来，喝点白开水，再睡，大多数时候都能睡得踏实，少数时候会做梦，会说梦话。有时我会梦见小时候在老家的鸡歇山上捡菌子，有时梦见日本鬼子进村杀人放火，我拼命地跑，而端着刺刀的小鬼子就要追上我了……我在第二天早上醒来后老是打哈欠，身体软绵绵的，如同吸了毒。

有一段时间出现了奇妙变化，我接连三天晚上梦见小敏。

小敏长大了一些，在梦里漂亮极了。

梦见小敏变成了一个小男孩，眉目清秀，就像我见到过的照片上那个小时候的卡夫卡，眼睛里有着未来——深邃而久远。树影摇曳。小男孩坐在月光下，静如木鸡。外界在不断变化，却与小男孩没有任何关联。我喊小敏，他并不答应我——他要么是没看见也没听见，要么就是我所喊的根本就不是他的名字。我在心里面对自己说，写《变形记》《城堡》和《美国》的卡夫卡早已死了，是英年早逝。小敏不是小男孩，而小男孩也不是卡夫卡的小时候。长大后的卡夫卡不知遇到了什么，他最终带走了恐惧，把悲伤留给了这人世间。我想，这个小男孩的未来应该是另外一番景象吧。

三个晚上都一样，我的梦正在发展时我就醒来了。我并没有把闹铃设置在这个时间点上，我内心暗暗地惊讶：我的生物钟紊乱了！精准地变动到这个时间点，如一只生物钟紊乱的鸡在报时。

再后来，接连两个晚上我梦见了阿芝。梦中，阿芝睡在我旁边，我们的气息融合，彼此温暖。小敏不在家，她上学去了，我在想，外面那么寒冷，小敏穿没穿羽绒服。我想喊醒阿芝问问，她却把头枕在我的乳房旁边的一个小抱枕上，睡得很沉实。我知道，我的乳头不断溢出的气息掩埋她的世界，那气息里有着药味，大概是这药味适合于她吧，她面带微笑，清口水拉成细线往下飘。也或许她梦里有梦，她定是正在做着另一个梦。

忽然间她笑出声来了，她真的是在做梦，并且是美梦。能在梦里笑出声来的人，定然是幸福的。

七

我最近更爱做梦了。

我连续半个月老是做梦，梦的内容五花八门，在醒来后，绝大多数梦都还清晰地记得。这个早晨从梦中醒来，窗外天已亮开。这时，发现我的右手还放在私处，那里已溢出黏糊糊的气息，这气息令人晨勃——被温柔的氛围包裹着的晨勃，这氛围里，依然弥漫着药味。

人们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其实也不尽然，我白天就没有往这方面想过。但我回想起来，大概是在睡着之前阿芝触摸过我的乳房。

“你这个，又大又硬……”阿芝在说我的乳房，阿芝在微笑，阿芝的微笑有着暖意而迷人。阿芝脱掉了衣服，呼吸仓促，身体朝着我的身体贴了过来。我们马虎而潦草地缠绵，却也兴致勃勃。阿芝还在说话，听不清她说了些什么。阿芝说话时，我却在想着与宋夏日那一次的一些细节。那时宋夏日是阿芝的男人；那时，是我与宋夏日，而我与阿芝并无任何的关联。后来，宋夏日去了北海，而我走进了阿芝的生活。事情的发展变化往往就是这样，出乎意料而又在情理之中，意料是出乎了，而情理又在哪里呢？我无法深究，也无法说服自己。唯一能作出解释的是，我与小敏一见如故，小敏天然地成为我与阿芝之间的纽带和桥梁。那夜，我在心里对自己说，命定的，我该与她们一起生活一段时间。那夜，我独自躺在床上，我这种愿望在夜色下越来越强烈。

我曾对自己说，我愿意为小敏心甘情愿付出，但事实上呢，我也没有付出过什么。我每一次为小敏做事，我获得的总是比付出的多，而具体付出了些什么我也说不清楚。我喜欢为小敏做事，可以做任何事。我为小敏做事，心里痛快极了，我总是想到“春暖花开”这个词。而在单位，主任安排给我的事我都不想做，内心深处有抵触，能推脱的就推脱，实在无法推脱的就马马虎虎做了交差。

我喜欢烤太阳。无论是哪个季节的太阳跟我都有着天然的亲和力。许多人被太阳烤出汗就会拼命地躲，我不躲，哪怕是夏天的中午，太阳烤我全身，我都是舒服的。再怎么烤，太阳都烤不黑我的皮肤。“这人世间有一个太阳真的是太好了！”我在心里对自己说，我也跟别人说过。没有太阳的日子简直无法想象。我太喜欢烤太阳了，所以我总是想方设法到太阳下面行走或者做事。在太阳下面，我能听到我身体里的血液如同小溪流一样流动，也能体察到我的元气在运转。而药的气息趋于平和，可是到了晚上，月亮一出来，我便会明显感觉到自己浸泡在药的气味里——我身体里溢出来的药味儿，无休无止，我自己讨厌这味儿，也常常会引起别人的反感。在夜晚我尽量一个人独处——独处至孤独寂寞，那是很好的境界。实在无法避开他人，我便想方设法缩短相处的时间。

可说来也怪，阿芝和小敏却并不讨厌与我相处，不知道是她们能忍受呢还是她们闻得惯我的药味。当然，我也特别喜欢跟她们待在一起，喜欢，就是喜欢，没有任何道理可讲。

为了中和我身体里的药味，我开始吃一些枸杞。一天吃上十几颗枸杞，当零食吃，不会上火，嘴巴里一次次回甘，生津止渴，舒服极了。我感觉到枸杞真是好东西，吃着是舒服的，也是身体需要的，我需要用枸杞的香甜来淡化我身体里的药味，不让别人因为与我相处而感到难受。逐渐地，我吃枸杞上了瘾，便在衣袋里装入一大把枸杞，时不时摸出一颗悄悄放到嘴巴里去。有时在单位开会，还戴着口罩，我想吃，便悄悄摘下口罩，趁人不注意摸出一颗丢进嘴巴，再戴上口罩，口罩一动一动的，里面兜着香甜……开始我一直吃红枸杞，是宁夏中宁地区出产的那种，后来我听说黑枸杞更好，我便吃上了黑枸杞。我由呼出的气味判断，原有的那种令人作呕的药味大大减少，我也就不再刻意回避人群了。

八

又一个春天来了。

我在这个初春的早晨把窗户的玻璃层打开，接着再把纱窗打开。清新的风带着春天的信息涌了进来，也裹挟着一丝丝寒冷。不一会儿，阳光也走进来了。真好。我要让阳光占据更加广阔的地方，挤走屋子里的药味和霉气。说实话，我对药物产生了严重的依赖性，乃至形成一种条件反射。我已难以忍受药，而又不得不面对。多数时候是因为身体的痛，少数时候则是身体的痛带动着心痛，而进入痛的境

界，我不得不慌慌张张找药，如果一下子找不到，我就只好调动身体里储备的药，让它发挥抑制疼痛的作用。在痛得实在难受却又无法说出时，我会从书架上取一本书来看，卡夫卡的或者米兰.昆德拉的都行，那书中有药。

头天晚上起风，风把星子吹得四散，而后有些寒冷，这天早上，天蒙蒙亮我便醒来了。我朝左边转过头去，看见阿芝坐在床上，她身穿睡衣、脖子上搭着洁白的围巾、盘着双腿，她那双没有皱纹的漂亮眼睛微闭着。窗户是关了的，阿芝怕风，我也怕。我和阿芝都不再年轻了。那种淫风邪气，哪怕是微弱的，只要偷偷从窗口遛进来，人便不得安宁。

阿芝在打坐，她坐在那里一动不动的模样与我心目中的模样完全一致，简直就是女神特殊的气质。我跟她在一起会感到十分舒坦。现在，我生怕我的动作产生声音影响到她。浸润在她的气息里，我的心无比温馨。

阿芝睁开眼睛看了我一眼，是在向我问安。而后阿芝给我说起《金刚经》，她说，从经里得知那时的佛跟普通的人们一样，也会饿。在讲经讲到肚子饿时，便会收起袈裟，捧着钵，到舍卫城里去化斋。吃了斋饭，又返回到原处，洗净钵，洗净脚，再上讲坛继续传经……

见我感兴趣，阿芝又对我说起《般若波罗密多心经》，她告诉我，这是经中之经。她说，她以竖排的那种本子，用书法字那种写法誊写了三本，其中的一本是打算送给我的。我期待她立刻就送给我。她说，《心经》的核心要义就是一个字“空”，她说完后看着我一脸的茫然，便又说，需要你自己慢慢去琢磨。我记住了她教我的《心经》的第一句，便一遍遍地背诵——我感到这《心经》也是药，并且是原来没有接触到的，更好的药。同时，我仿佛是在用这一句来提醒她，别忘了，一定要送给我一本：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密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

在阿芝的影响下，我也逐步对佛学产生了兴趣。佛学是一门学问，阿芝说，“佛教”就是佛的教育。但我总觉得不能与一般的教育相提并论，在我看来，佛学里面一定有着诸多神秘的气息，或者神性。我说，这么多年来，我一直都在接受教育，我也离不开教育。我在与阿芝说话时，仿佛是在解剖自己，一样一样地触摸到身体与灵魂的痛点，又一样一样地流露出积蓄在身体与灵魂里的药。我感觉到好多的药都有着独特的气息，其中一些药已不再是本来的气息，在时光的作用下彻底变味了，甚至产生了毒性。

我在与阿芝说话时，小敏睡在她自己的小屋里，呼吸均匀。

小敏的脑门心上有一颗细小的红痣，是从娘胎里带来的，好看极了，尤其是在她放声笑的时候，那红痣一动一动的，尽显其天真无邪。而我会抱住她，在她的脑门心上亲一口。

小敏在睡着了的时候，那红痣安安静静。

九

“我在养病”，人世间有什么比养病还重要的呢。有人问我在做啥，我会回答我在养病。可具体养的是什么病呢，我也说不清楚。总之身体哪里都不舒服，需要调养。我在闭目养神时感觉到舒服一些，但也会一阵一阵的难受，大白天的会产生无穷无尽的幻听，这个世界有着各种各样暗藏杀机的声音，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杂乱无章并且争先恐后地渗透到我的身体里。我在调动身体所储备的药力与之对抗。仿佛是一场战争正在进行，这是我一个人的战争。从一开始到后来我都希望能赢得胜利，在这时候，我会从抽屉里面找出小柴胡颗粒冲水喝，过一会儿再找出阿莫西林胶囊吃。吃药的量我会取上限，因为我知道，我吃了太多的药，身体的抗药性很强。

我曾经想过写日记，把我的病，把我不舒服的感觉，把我吃的药……不添油不加醋，逐一记录下来，可后来放弃了，我没有这样做，一半是因为生病的我变得十分的慵懒，再就是我觉得这样做毫无意义，你想想看，人生都没有多少意义，一个生病而依靠药物延展生命的人操这份心又有什么意义呢？没有意义。

十

一个偶然的机会，我看到了李银河的一篇文章，深受感触，于是我下定决心做个单身狗，一年又一年在这喧嚣的尘世里漂。

一年又一年漂着，便是一年又一年的孤单寂寞，虽说有时乐在其中，却也常常在夜深人静时丢失了睡眠而辗转反侧。我深感时光漶漫，内心仿佛有着一个巨大而阴森的窟窿，这窟窿里有冰冷的岩石，也有枯死的树。

终于有一天，我对自己妥协了，在我们林科长的介绍下我认识了离异已有三年的中学语文教师李一阳，并闪婚。李一阳是林科长的亲戚，在本市的第三中学教书。在这个时代，离婚和再婚是一种社会常态，我并不去追问李一阳是什么原因离婚的。但按照人们惯常的说法，李一阳已是老物件，而我是新的。

其实吧，我也不新了。

当然，这是我的新婚，至少在形式上是新的。我没有让人们失望，我以一个靓丽而幸福的新娘子形象出现在人们眼前。但我却没有新娘子的那份快乐。

那一夜在婚房里，所有的灯熄灭，包括我心中那盏灯。整个房间与内心十分适宜，面对一片空与黑，我情绪十分低落，却无法言说。这个时候的心境，让我不由自主想起了叔本华那句话——要么孤独，要么庸俗。我想着要把自己变得庸俗。

李一阳——我从认识时起便叫他李老师，已叫了一个月零三天。

当李老师的嘴唇触及到我的嘴唇，舌尖刚刚挨着舌尖，我便不由自主地挪开嘴巴，把一张自己感觉到变形的脸移开，看向窗外。我大脑里忽然闪过宋夏日的那张脸，感觉到他的气息。在我移开的那一瞬间，李老师的脸也迅速移开了。我这张脸和李老师那张脸就如同两个保持着各自温度的热气球，这么有意无意地挨一下，就又匆匆飘移。我猜想，李老师之所以迈开脸，定是我呼出药的气味让他受不了。我能理解。接下来，我们做，我们迈开嘴巴在做。在这一夜，我不能不做。我在想到这一夜一定要得做的时候，身体的那个部位本能地有了一些潮湿感。我暗自庆幸我还有水，水不多，但不至于是那种绝对的干摩擦。我们彼此试探着靠拢，进入与接纳。这个过程，显然没有我想象中的那种风生水起。我们是在为完成人生的某种必要的仪式而努力地做，如同一个机器零件进入另外一个机器零件，整个过程都发出干涩的磨合声。我无法用一个词对这种磨合所产生的声音进行精准描述，也难以启齿。我生发出短暂的呻吟却又自己把这呻吟咽了回去。我只希望那膨胀且硬的物件快点退出，让我好好休息。

劳累！婚礼上折腾，累一整天了——这份劳累是必须历经的仪式吗？

我已经身心俱疲，我得好好休息。

因为我提前声明过不想要孩子，并且我坚决不同意服用避孕药，所以李老师在进入时戴了套子。我累了，而李老师却意犹未尽，我在即将睡着的时候，他扳过我侧到左边的身体。我们赤裸面对，又一次熄灯，那么陌生；没有前戏，更谈不上传说中的那种相濡以沫。他兴致勃勃要来第二次，体现出动物的本能。我不要。他进去了一下下，我便急匆匆把它推了出来。我真是不想再做了，做起来不是舒服而是难受——不想让别人进，却被破门而入的那种难受——我是个病人。见我态度十分坚决，李老师也就没有强人所难。我们背对背睡去。李老师睡不着，他在用手给自己套弄。我听到那

手套弄出的声音。我在猜想，他用的是左手呢还是右手，或是两只手并用。不一会儿，我听到他急促的呼吸，他身体的热浪带着汗味涌了过来……

这一夜，我们的肉体虽然有了实质性沟通，却没有真正的交流。在我看来，沟通是沟通，交流是交流，各是一回事，沟通是机械化的，而交流需要彼此感情的往返，直至融合，得有心灵的深度参与。

我的身体就是药，李老师仿佛是背着一堆药在睡觉。

夜出现前所未有的静寂。

李老师那一身肉发出的呼噜声在夜里穿梭及至窗外。

我实在睡不着了。

我开始产生一丝丝的担忧。

我们这种关系能否继续下去？究竟能维持多久？

这会不会是我人生的一段错误历程……

我曾想过，要通过婚姻让我的生命变得有意义。我再次意识到，我的生命本身是没有任何意义的，要在某一阶段使之有意义，就要设定一个小目标，并且付出。但这设定的小目标是否正确？付出又值不值得？我在思考。

风悄悄地把窗帘掀开一道缝隙，随风拥挤进来一些神秘的东西，是什么呢，我不知道。我抬起头，看窗外的天空，星星眨起更加神秘的眼睛，一闪一闪亮晶晶，而这亮晶晶的后面是叵测的，让我觉得夜更加广袤、深邃而充满了不确定性。

李老师那呼噜声有着间歇性，如石头在坡上滚动，是被谁推动着，吃力地推到山顶，滚回来，又推上去，再滚回来。石头与石头相互碰撞，令我烦躁不安。

新婚之夜，我郁郁寡欢的情绪又加重了，已经离开半年的失眠症再度回来，困扰着我。

我在心里对自己说，啊，这个样子下去，会加速耗费这带病的生命。

有人说，女人自带三两酒，意思是说女人能喝，我在新婚燕尔的第四个晚上独自喝了三两白酒。这酒是头天晚上李老师带回的，没有喝完的红花郎。那酒罐子的大红色在灯火的辉映下发出光亮，淡淡的，温润着我的心。那能装一两的酒杯刚装了三杯就没有了，我还想喝，可酒罐空空的。

我从来没有喝过这么多酒，天旋地转，但舒服。这酒适合我。

可没过多久，我就醉得一塌糊涂。

喝茶。据说茶能解酒，我泡了一杯大益普洱熟茶，不停地喝，结果我整夜都清醒得很。次日我昏昏欲睡，根本就无法进入工作状态。并且，我的肠胃出现了感冒症状，无可奈何，我得再往身体里装入药……

对我而言，闪婚不是好事，一点也不好。虽然我与李一阳都一次次向对方妥协，彼此磨合，却还是没有达到和谐共生的那种境界。我对自己说，我与他成不了共同体。我的心里，阿芝和小敏的位置不但没有淡化，反而越来越重，越来越明显，我与她们才是共同体。我常常梦见她们。

不得已，在勉强维持满一年半后，我和李一阳离婚了。

从此，李老师不用再受我满身药味以及抑郁情绪的折磨，而我也获得了完全不一样的感觉：我解脱了，解放了。我获得了新生。

我和李一阳没有小孩，当然也就不会有过多的牵挂。

这个春天，我走在通往郊外的路上，河边的柳树舞蹈着，欢乐的春风狠狠地吹着我，暖暖的，心里痛快极了。

这风吹开了柳絮，吹动着我这个成熟的妇人。

我忽然想去柳条下面的河堤上坐着，吹奏一曲口琴——读大学时吹过的曲子《牧羊曲》。这时我才想起，大学毕业九年了，那把口琴压

在箱底也有九年了，是一把金黄色的国光口琴。

十一

我今年45岁，孑然一身。我抑郁。

就如同灵魂附体一般，我那为数不多的欢乐都依附在小敏身上。

我与阿芝之间的关系是闺蜜或别的，难以说清楚，我也不想说太多。今年春节前，也就是在小敏生日那天，我去做了遗产继承公证。有人说，这人世间多么的珍贵，而人活在这人世间是多么的幸运，我并没有感觉到，但我决定了，要在我离开这人世间之后，把属于我的财产全部留给小敏。

做完公证，独自走在湿地公园的水沟边，阳光明媚，无数水鸟在青苔丛间起起落落，我豁然开朗。作为个体生命而言我是自私的，我没有什么高大上，我已用自己的方式赋予我的生命以意义。我想起了英年早逝的作家王小波，我看过他的一本书《沉默的大多数》，书的封面有一句话我很感兴趣，“我活在世上，无非想要明白一些道理，遇见一些有趣的事。倘能如我所愿，我的一生就算成功。”

我走着走着，就特别想找一个人来说说话，但身边一个人也没有。没有人可以用来说话，我便对着那些水鸟啊啊啊。

十二

我好多次想起鲁迅先生笔下的药，我也想起我的母亲。母亲在世时，她精心伺候的灶台上总是有着一个黑而古旧的药罐。在我的印象中，那药罐总是温热的，倒出来的药汤，气味非常好闻，苦而回甘，可当茶喝，也能当饭吃。是山里采回来的药,不同的季节能采到不同的药,采回来晒干备用。感冒发烧了吃，身上湿气重了吃，平常无病无痛也吃。吃药像吃饭，那药里面有着无穷的力气，能让人鲜活并且精神饱满。我特别记得，那药里面有一种黑而细小的根须，母亲每次从山涧挖药回来，背篮里都会有这种根须，母亲曾慎重地对我说，这是黑根药，不好挖，也不好吃，苦，但对身体却有许多好处。

我仔细看，那身材纤细的黑根带着山涧那种泥土的气息，因失去水分，已干枯而变得僵硬。

都说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

其实我并不觉得中药苦，在我看来，真正苦的是西药，是那些化学药品，由于西药高度浓缩了，有的还包裹了一层糖衣，并且是用温开水送服——一下子就吞下去了，那苦的感觉只在口腔与喉咙里待一瞬间就进入了肚子，西药在进入后，苦不苦都没有那么明显的感觉。自从第一次吃了西药，我便喜欢吃西药了，那些化学药品逐渐成为我身体的一部分。阿芝则恰恰相反，她一年也难得吃一次药，尤其是西药，几乎就没吃过。阿芝是健康的，活得单纯而健康。我曾经暗地里羡慕嫉妒。我每次喊她，她都会轻轻转过身面对我，眼睛看着我，如一湖蓝盈盈的水出现在我面前，我呢总是欲言又止。

我是药，我总是以各种各样的药，流溢出各种各样的药味与气息，来滋润与供养病恹恹的身体。

我所面对的物质世界极其丰富，衣食无忧，但我就是有着无穷无尽的忧虑，更多的时候，我不知道我的忧虑从何而来。一年又一年度日，而眼下又要过年了。过年大概就是这样，每天大鱼大肉，仿佛是所有人的幸福，我却认为这不是我的幸福。估计我又得吃许多药，以消磨所吃的食物，来对抗病，来打发无聊的时光。

一日又一日过去，便又到了大年十五。今夜该我值夜班了，我却还在别人营造的过年气

氛与身体的疲劳状态中无力自拔。在去上班的路上，我想好了——不急，什么事都要慢慢来，大概只有这样，才符合米兰.昆德拉《慢》里所述的那种境界，也才符合我认同的人生所赋予我的那一点点意义。

生活还在继续，而我越来越慵懒，因为药，我身体里不断增添毒，我体内的毒远远超过三分——我凭借我的呼吸来评判。这个评判是在2022年春节后的正月十六那天得出的。那天我走在下班的路上，忽然从手机的微信上看到一条消息，这消息轻描淡写，说宋夏日死了，死于脑溢血。具体情况不清楚。我一句话都没有，在岔路口遇到阿芝和小敏，我也没说话。我回到我所住公寓的21楼，高高在上，我公寓的窗户对出去是西边，我常常看落日在那花园里把灰色铺开，到了冬春之交，则能看到一种散发出药气的花朵，如同深藏山里，依时节的轮回而盛开的罂粟。我忽然想起一句话来——良心成为稀缺的植物，温馨的花园里开满了红罂粟。

次日的夜晚，我去了阿芝家，一切如同往常。

不爱说话的阿芝没头没尾地说了一句话——在我们交往多年后，我感慨何其有幸遇见了你，而不是为何人生有你……

我说，一切都是命定而非偶然，所有偶然之中都蕴藏着必然，你好好想想你所历经的事，是不是这样子的。

阿芝若有所思，而后“嗯”。

十三

宋夏日是死在成都的。

那是春节期间的一天晚上，他请客吃饭，一大桌子人，喝着喝着他自己先激动起来，不知不觉就喝高了，结果突发脑溢血……

宋夏日的骨灰被运了回来，那是一个小巧玲珑的木头盒子。在一个雨后初晴的日子，这盒子放入了坟茔，是在离他父亲的坟茔不远处新买的一个空坟茔，那带着油漆光亮的木头盒子，在不经意间被装了进去。

这天，阳光明媚。我与阿芝、小敏我们三个人带上鲜花、水果、香纸等，到宋夏日和他父亲的坟茔上去了一次。

生活按部就班，这天上班，我坐在办公室，脑海里没有个头绪，乱糟糟的。听说我原来居住过的那排红砖房列入了棚改计划，即将被拆除。我准备这天下午下班后特意去看看。

夕阳下，红砖房的墙壁上写着一个又一个“拆”字，这字用白色油漆圈了起来，十分显眼。多看了一阵子，我的目光朦胧而湿润，巷道里空无一人，或似有无数的人在来来回回走动，其中一个是那卖红糖糍粑的老者，他恍惚间出现而又缓慢消失……

“红糖糍粑——红糖糍粑”，声音苍凉，有气无力，不绝于耳……

之后的整整一周，我所居住的小区里那些高低不一的树上，总是有鸟叫，我细听，至少有三种鸟的声音，一点都不像是无病呻吟，它们是在进行小合唱，而这一周的每时每刻，我的心情都无比舒畅。

在鸟声里，我整个人身体轻盈，如同一只随时随地都可以飞向空中的野画眉。对，就是“野画眉”，不是一般的鸟，它是画眉，并且带有原始的野性，而诱惑它的天空呢，蔚蓝、广阔，时不时飘过棉花似的云彩。

这天晚上，我又做梦了。梦中，我没有病，我轻盈的身体被一只野画眉引领着，展翅高飞……

责任编辑　召唤

【创作谈】

那粒终未挥发的“药”

普光泉

这是第一次应编辑之约写创作谈，心里未免忐忑。

《我是药》“揣”在心头久矣。每每“拎”出来想一次，就挥发一次。我深知，长期如此这般下去，这粒“药”，就会挥发殆尽，没了药性。于是，我又只好将这粒“药”悄悄密封起来，等着瓜熟蒂落的那一刻，启封。

某天成都出差返回，像往常一样进入寄居的小区，不想被门卫拦下，叫我向社区报备。我这才恍然大悟，这是一个疫情时代，病魔无孔不入，似乎我们每个人都有“病”……而解除“病”的唯一途径，就是药，啊，药……这粒“揣”了很久的“药”，竟自个儿钻了出来，“闪”到我面前。自然，我得紧紧抓住，再不能任其挥发。于是，便有了这篇小说《我是药》。

疫情没完没了，整个人类活动的行为举止乃至命运都在悄然改变，生存还是消亡，是一个非常重大的考验。对个体生命而言，顺从比其他任何时候都重要。

岁月蹉跎，生命如水，年龄增大了，便无时无刻不感觉到它的流逝。事实上，处于集体意识之中的一个写作者，是极其渺小的，我能够真切地体会到现实里存在的那份丧失感与无法挽回感。

曾经很长的一段时间，我都把精力放在写诗上，但最近这两年越来越不清楚诗该怎么写了。面对诗坛的一片乱象，我开始放下诗，“隔离”自己，转而写小说，却觉得隔行如隔山，是那么的陌生。在历经一段时间近乎幽闭状态的开展阅读的过程中，我一直在吃药，这是身体对抗病的需要，却也是精神的需要——每天，一日三餐，我遵照医嘱，提前吃下药，再吃饭。这样，似乎获得了一份不可或缺的自我安慰——能够活得更久，能够延年益寿，能够更有底气面对岁月的那份“静好”。

这些年来，吃药可谓不计其数。

我的床上床下，床头柜的几个格层里面，都是药。依照医生的说法，各种各样的药，能有效对抗各种疾病。治疗慢性病的药，通过划医保卡，从本市某个正规的大医院开出，用双肩包背回来，以备人生之所需。

其实，一个人来到这世间，起初，身体是健康无比的，后来，由于遗传基因或者是其他无法抗拒的外在因素，出了这样那样的问题，不得不依靠药物来修正与解决，也就开始吃药了。这药，不管怎么说，实质都是药，吃着吃着，自己也就成了药，是药三分毒，知道自己已经人间中毒，却依然要再中，目的是苟延残喘，将生命得以延续下去。

作为一个以写作为生的人，我把“我是药”写出来，自以为是顺理成章的事。至于说读者，在读后想到鲁迅笔下的药或者其他，那都是可以的，究竟会怎么想，是读者自己的事。

《我们都是“药”》——这是小说责编的“编辑札记”。仅此题目，已经把许多欲说而不好说的东西一语道破。

【编辑札记】

我们都是“药”

召　唤

一看小说的标题《我是药》，我脑海里第一时间闪出的便是鲁迅的小说名篇《药》，想起茶馆主人华老栓夫妇为儿子小栓治病买那血淋淋的人血馒头的故事，还想起那“忽听得背后‘哑——’的一声大叫：两个人都竦然的回过头，只见得乌鸦张开两翅，一挫身，直向着远处的天空，箭也似的飞去了”的肃穆、苍茫——鲁迅这记有力的“豹尾”，既是对封建制度的无情鞭挞，更是对世人的警醒和呐喊。

还是回到小说《我是药》或者作者普光泉吧。作为十多年前的“老同事”，我们曾在一间能挤出屁来的办公室里并肩战斗过四年。彼时，人们都称年轻的诗人普光泉“老普”。我不写诗，但始终对诗或者诗人葆有敬畏之心。不经意的，成天坐在一隅、四只眼睛瞪着电脑敲击键盘的“老普”，突然有一天手执一部中篇小说《白》的打印稿“请”我“指正”，不久，又把几大摞厚厚的长篇小说打印稿《阿依阿月》摆在我的案头……这着实把我这个誉为“写小说的”狠狠地难堪了一把。后来，《阿依阿月》获得了四川省少数民族文学长篇小说奖。这又好好地刺激了我一回。“老普”由诗到小说的华丽转身，令同道中的我侧目甚至咋舌。再后来，同事“老普”竟一下从我身边开溜，来了一个干净利索彻底的“转身”——另攀高枝，而我却一直守株待兔般地没挪过窝。同在一个城市，我和“老普”差不多有七八年时间处于“失联”状态，没有任何形式的往来，哪怕一个电话或短信。而这一次久违后的交往，全仗“老普”这剂“药性”很冲的《我是药》。

这世道，不光“我是药”，其实，“我们都是药”。是药三分毒。而“药”和“病”又是相生相克的共同体，也就是说，要想祛除我们体内的“病”，唯一的克星就是“药”。《我是药》里的主人公“我”，是个疑难杂症患者，生理的，心理的，精神的，都有这样或那样的“病”。

“我是药，我总是以各种各样的药，流溢出各种各样的药味与气息，来滋润与供养病恹恹的身体。”“我与阿芝之间的关系是闺蜜或别的，难以说清楚，我也不想说太多。今年春节前，也就是在小敏生日那天，我去做了遗产继承公证……把属于我的财产全部留给小敏。”——这是小说呈现的叙事样貌——汪洋恣意、行云流水、泥沙俱下，一泻千里的叙事腔调，亦可说是主人公“我”的梦游似的几近漶漫的喋喋不休，在同质化泛滥的场域和语境中，来了一次突围，换言之，是一种冒犯。面对“病入膏肓”精神恍惚的主人公，用中规中矩的“医术”显然是达不到预想的效果的，于是作者巧妙地植入后现代主义的叙事手段，以近乎半梦半醒的呓语模式，淡化和消解艺术与生活界限，试图规避和突破传统审美法则的约束，在一粒“药”的作用下，让宋夏日“突破”了“我”的身体，也就是说，是“药”让宋夏日与阿芝离婚，是“药”推着“我”走进了阿芝和小敏的生活，又是“药”促使“我”与离异多年的李一阳闪婚，是“药”让我变成了一只“野画眉”。

诚然，《我是药》无疑是跳出“框框”的一种文体尝试，确切地说，是“老普”对小说的一种冒犯。这种冒犯，堪比冒险，但远比四平八稳“填空式”的沉溺于“故事”有价值得多。

小说，是一种高贵的艺术形式，要想写出叙事形态、美学面貌、精神气度超凡的作品，唯有“冒犯”“冒险”，才可抵达高度。

神洼（短篇小说）

付 力

天还没亮透，院子里的公鸡就长一声短一声地叫起来。从窗棂上往外望去，院子里飘浮着一层雾气。几只早起的麻雀，叽叽喳喳在窗台上落下，旋即又扑哒着翅膀飞向院子里挂满果子的枝头。

远处，东方黛色的天空，只有一丝红霞露出天际线。隐约听到有人骑着电动三轮车，从屋后的水泥村道疾驰而过……黑狗的爪子抓到木床腿发出“咯滋咯滋”的响声，老人这个时候一下子醒了。昨夜他睡得很晚，确切地说是一直没怎么睡着。近来的光景，手数着一天一天接近大限的日子，老人有点不知所措。神洼村里，有句老古语说：73、84阎王不叫自己去。老人今年秋收就84岁了，冥冥之中，遥远的地方有人向他招手，是父母还是亡妻，朦朦胧胧看不清面目，但那分明又是自己的亲人。

他躺在床上，望着黑魆魆的房顶，一霎那间，脑子里又出现了村北的那块地。从儿时起，不知道是什么缘由他常常会没有因果的想起这块地。后来，老父母相继因病去世，风水先生看了老人——老根家的几块自留地，说村北这块经常种棉花的自留地风水最好。在这块自留地北头宽敞的地方，伤心欲绝的埋葬了双亲。这一刻，老根才知道，从小心心念念的，不知道是什么缘故的这一块半沙半淤的自留地，原来就是自己的来路。再后来，家里的那口子小兰兰生老小时难产，断气之前紧攥着老根的手，求他看在两口子快10年的情份上，把她埋入老坟。

这一年，老根29岁，老婆撒手走了，留下他老根和四个儿子：大儿子9岁，二儿子6岁，三儿子4岁，还有老小嗷嗷待哺……苦啊！村里老年人说，老根两口子都是苦哈哈的孩子。老根的父母前后就生了老根哥、弟、妹四个，兵慌马乱的年月，最后给父母养老送终只有老根一个人。老根孩子他娘小兰兰，是山西逃荒人家撇下的，说好了老根的爹娘拉扯大，到十四、五岁给老根做媳妇。老根的爹娘对这个非己出的小兰兰如同亲生的女娃，捧在手心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儿时的老根都有点嫉妒了。不过，他早就听村里人传言，这个小兰兰以后会当他的媳妇。十五年的光景，就像村里老头吸的一袋旱烟，转眼过去了。这个山西来的苦闺女，圆房后十年给老根生了四个大小子，在生育第四个孩子的春雨血水中走了。

呼天昏地中，老根埋葬了孩子他娘。这一年春天，雨季来得特别早，春雨沥沥下个不停，老根披着棒子皮编织成的蓑衣，独自为亡妻在坟前呼天抢地。三天三夜米水没进，大队的治保主任带了两个民兵把他抬到大队卫生室时，只剩最后一口气。

村里的赤脚医生费了好大的劲，才把老

根从阎王那里拽回来。是啊，再苦、再难、再悲，日子还要过下去是吧，何况，还有四个小子在家等着养活。这以后的日子，村里人发现，以前见人话头不少的老根，突然没了话语。生产队经常开的会，政治运动必须表的态，都变成一个“嗯”字。再以后，没有人再听到，老根在人前说过一句话。长长的苦日子、甜日子里，四个儿子也难听到老根的话语……

五十多年！老根眼前分明看到了尚且年壮的父母，还有早早离开他和儿子们的亡妻。他想上前给父母起身问安，他想抚摸孩子他娘的脸，甚至他还感觉到身体的莫名的冲动。

院里公鸡“扑扑嗒嗒”从石榴树枝上飞下，黑狗朝屋外“汪汪”叫了两声。终于，他知道了这不是真实的。

他喃喃自语了一句：

“娘，大大俺也快来了。”

老人摸着黑，慢慢从床上爬坐起来。最近的光景，他隐隐约约感到身子骨有些乏力，不听使唤。他知道，那一天真的快了。想一想，村里一起长大的、般大般下的，这两三年走了好几个。还有几个在儿女家卧床养病，能独立生活的不多了。这样想来，老人心里安静了许多。这几年，儿子、孙子们不断的各种消息，从县里，从城里，从北京传来，下一辈的儿子、孙子们日子都过得风声水起的，是老人不曾过过的、连想也不敢想：大儿子世元的儿子—老根的长门长孙，两口子都能过日子，在县城的工地做了十多年的农民工，硬是集够了钱，在县城买了四室两厅一厨两卫的房子，重孙子念念还在县实验小学上了小学；老二世明的儿子大学毕业，在上海考上公务员，十多年下来已是副厅级；老三世清的独生闺女海苹，在美国波士顿留学，当上了有大学问的博士；老四世国的儿子在天猫这个地方，开了个大超市专卖老家的苹果、山药、牛蒡等土特产，听说生意很火。老人至今都没明白，天猫是什么地方，在哪一条街上……

日子就这样一天一天过着，舒心的日子，总觉得太短太短，活到八十多岁，老人突然怕起死来！

去年春上，老人把镇里发给每月80元的养老补助，存下来没花的3000多块钱，加上儿孙们孝敬的压岁钱5000多块钱放一起，找到村里干包工建筑的二狗子，要把家里的原先高高大大、结结实实的院墙重新翻盖一下。见多识广的二狗子到今个都没明白，老根叔为什么要把院墙垒成花墙，而且墙高非要只砌成半人高。

这些年的村里，青壮的劳力不是去苏南、上海打工，就是去县城干建筑，村里剩下的都是老头老嫲嫲一些人，稍稍形状一点的，差不多都跟儿女出去做个饭、看个孩子上学，除了春节期间，村子里人稀少了。村子里时有传言，有小偷小摸，翻墙越院光顾老头老嫲嫲独守的院落。平常的家家院墙，都是越修越高。墙脊上，还插上啤酒瓶的碎玻璃防人攀爬。二狗子不敢擅自做主，还是给老根叔家的老大世元打了手机。世元知道老爹的脾气，自从娘去世，这么多年，大大为了这哥弟四个，吃得苦遭的罪，老大最知道。世元给二狗子说，你按俺大大的意思垒吧。就这样，老根老人家的院墙就盖成了半人多高的带墙洞的花墙。

院子周边的高高大大院墙拆除改建后，老人的家，几乎成了村里的一道风景：眼见得，老根老人院里水压井边的桃花开了；眼见得，院子里老根老人种瓜种豆，把个院子捯饬得有模有样；眼见得，老根老人捋着青青翠翠的瓜蔓，缠绕在自家的花墙上；眼见得，老根老人劳作累了，搬一个竹躺椅，身边卧了一只老狗，一坐老半天。走过老根老人的院落，分明都能看到，他总是在院子里，甚至吃饭，也是在院门口的过弄底下。

村里的大人小孩，看到他打个招呼：老根大爷，老根叔，老根爷爷，老根也只看一眼，点点头，并不回言语。

乡里乡亲的都知道，老根老人寡言少语，也不放在心上，各人各品性！从北京来看老人的三儿子留学美国的闺女海苹，教着老人拍了青色院落、红砖院墙、院里桃树、石榴闪着亮光的照片，发到老根老人“一家人”微信朋友群里。一时间，孙子辈里留言多多：什么集群农业，什么农舍旅游……新农村的话题说得老多。老根老人识字不多，但大体的意思都能看懂了……

“咯咯喽——”

院里的公鸡又一轮叫声此起彼伏，老人知道新的一天又开始了。

老人蹒跚着脚步，一步一喘来到院子里。抬头望去，院子的短墙上，爬着绿绿稠稠的南瓜蔓。那些瓜蔓上，生着绒绒的毛刺亮亮的，彷佛在一夜的风雾露水里洗了个澡，出来时沾带着水气。院墙上下，瓜蔓、绿叶层中，点缀着几朵黄黄的南瓜花骨朵，上面挂着一串串晶晶亮的露珠，偶尔微风吹来，花骨朵上咻的一下，流下一滴两滴水珠，打在层层叠叠瓜蔓下的沙土上，瞬间只留一点浅浅的印迹。

老人一手扶着院墙，另一只手使劲伸长胳膊，掐了一朵长得丰肌肥美的南瓜花儿，接着，他把身子缓缓的半倚着墙，两手小心地把花儿三分之一的边际部分掐掉，颤颤微微，套在一个刚开花的青色的、嫩嫩的小瓜妞妞前端的花蕊上。老人深呼了一口气，低头扯了一棵瓜蔓下的茅草，挑了最长的一须草秧，用草秧扎住刚套的瓜妞的花花顶子上。穿行在墙边的瓜蔓丛中，老人连续给几只小瓜妞妞套了南瓜花儿。渐渐升起的晨曦里，老人眯着眼，看着这些新开的花蕾，嘴里咕嘟着什么。仿佛看到，十天半月后这新套的小瓜妞妞，长成一个一个金黄硕大的南瓜……

老人的院子不大，也不太小，有六分多地。堂屋上下各两间，院子的墙只有米把高，垒的是花墙（一种类似墙上有很多洞洞的墙，利于风吹进来，对院里的植物有通风效应），院门口的过弄左右，各有一间柴房和灶屋。这个院子，原本是他家老大世元一家居住的。世元在村里当了将近三十年的村长，前几年，年龄过了杠，村里改选换了年轻的村长二壮。世元就随在县城干建筑的儿子一家，在城河边的小区买了房子，老两口专心给儿子接送孩子上下学。原本想带着老人一起在县城居住，可老根老人不愿意离开自家的院子，加上老人身子骨还算壮实，生活自理没问题，就留在了村里。隔三差五的，老大世元骑电车来陪老父亲过一天，也挺好。家里有冰箱，带点肉，带条鱼的，老人年岁大了，肉吃得少也花不了多少钱。院子里的小菜地种点辣椒、茄子、黄瓜、菠菜等小青菜，少了上集赶会的辛苦。在北京当大学校长的三儿子，去年暑期带家人来看老人时，放家里一部他淘汰下来的苹果6，孙女海苹帮爷爷注册了一个微信，还把老人拉入哥弟4人的亲人朋友圈，海苹还手把手教会爷爷发语音，发视频。

说起老人的四个儿子，老二、老三、老小都是公家的人。

老二世明也60挂零，在当地供销社班上退休。想当年，供销社时兴的那些年，村里谁家买块肥肉、打个柴油、卖个棉花诸如此类，哪家没找过老二世明？有人说，老大世元在村里稳稳当当做了30多年村长，是村里人看重老二世明的人缘情分。老三世清从小聪明好学，是村里第一个考上大学的孩子，大学毕业后，又让国家选中送到国外留学。回国后在教育部坐了几年机关，后来到一所大学任职，现在是这所大学的校长兼党委书记。老四世国在市里农委上班，这些年，鲜有时间回来，来一趟也是来去匆匆的。

村里人提起老根老人，总是说，老根这一辈子值了。老人从内心来说，还是偏爱着大儿子世元。那些年月，为了三个弟弟上学，也没正经上过几天学，十几岁就跟着村里的壮劳力下田间、上河工挣工分，干活从不惜力，磨练了他能吃苦、善处事、会说话的本领。

太阳慢慢升起来，刚入秋的天气，露水开始有些浓重。早晨这个时候，天气还有些凉凉的。一阵微风吹来，飘来抑或是邻居村长二壮家做早饭的炊烟，还有炸糖糕的甜丝丝的味儿……老人深吸了口气，嘴唇动了动，没说出什么，半躬着腰，继续寻找着开花的南瓜妞妞。

黑狗在老人脚下的南瓜叶丛中，时而蜷屈着在地上趴一会，时而跟随着老人苍老的身影，在叶丛中前行几步，坐在老人脚下的草上，静静地看看老人做着活计。阳光从斑驳的花墙洞里照射到老人脸上，这个时候我们才看到，老根老人真的很老了：他身形佝偻，手背粗糙得像村东河边老柳树的皮，裂开了一道道口子，手心上分明有几个厚厚的老茧；流水般的日子，无情地在那绛紫色的脸上，写下了一道道深深的皱纹，岁月的年轮，一圈一圈纹刻在老人的额头上，分不清哪是快乐哪里是忧愁……

老人生活这个地方，是黄河故道上最偏僻的一个村子，村名叫神洼。老人从记事起，一直琢磨神洼村名的来历，或许是早年间村里有座古庙，庙里敬浮着神仙。可惜六几年时，村后的东方红学校的学生闹革命，生生的把庙里牛鬼蛇神的塑像，都砸个稀巴烂。庙里的院墙，也被革命小将推倒。古庙里的两个姑子，起先还在庙里搭个草棚一起度日，后来实在生活所迫各自奔东西。村里人传说，她们都跟了凡世的人家，过日子去了。经年久月，古庙成了无人财产，村里人，你从庙里抽块大梁，他从庙墙上拉车青砖，慢慢几年光景，古庙成了空地。

八十年代初，村民生活刚一好转，老乡们便心心念念盖新房垒院墙。建房砌墙，都需要和泥取土，刚包干到户的土地，农人都金贵着自己的田，哪里舍得在自家地里取土。不知是谁，夜里偷偷挖了几平车古庙原址的土，十天半月，村里没有一点动静。渐渐的，村里人大胆起来，你拉我挖，二十多年下来，古庙原址竟成深达三、四米的坑。现在，村委会把大坑塘承包给个人养起鲤鱼，庙的迹像一点也没有了，这后来出生的两代孩子，更无从知道，神洼代表着什么样的村史。

老人记得，前几年，曾经有村里考上大学的孩子，暑假回家时，来老人家做家访，说是做村史乡情社会调查。因为老人年事已高在村里是老人头，知道的村里早年间的事肯定不少，几次三番，上门央求老人给讲讲村史。老人不善言语，又在村里禁言好多年，终没说什么。久而久之，很多人以为老人是哑巴了。

不过，老人对自己居住了快一辈子的村落，还是心怀深深的眷恋，一凹泥土，一条小路，一个沟渠，一棵柳树，都刻在老人的生命里，伴着老人走过大半生岁月……大大走了，娘走了，媳妇早逝，接二连三身边的儿子们也各自离开去外面闯世界，只有老黑狗和老黑狗的儿子，再后来是老黑狗的孙子黑狗陪着老人。

如今，黑狗也跟着老人十多年了。黑狗从生下来，就成为老人身边的伙伴，如今它也老态龙钟了。老人有时静坐的时候，看着黑狗，偶尔会调侃它几句，看看你，比我八十多的人还老……

黑狗摇摇尾巴，蜷蜷身子细声“悉悉悉悉”讨好的哼几声，表示听懂了。

老人一共养了三条狗，最早是大儿子世元小时候，从小伙伴家抱来的一条小黑狗，哥弟几个上学、放学都带着狗。晚上放学，

离家老远，小黑狗脖子系的铜铃铛，就叮叮当当响个不停，老根就知道，孩子们回来了。再后来，孩子们都到外面上学，小黑狗就成了老根的伴。十多年过后小黑狗成了老黑狗，老黑狗也衍繁了几代子孙。直到老黑狗年老病死前的一年，老根从老黑狗下的最后一窝小狗娃里，挑了毛发纯正的小黑狗续养着。老黑狗老死的那天，老根还不到五十岁。老黑狗老死了，老根难过得一天都没吃饭，默默守着老黑狗。老黑狗的狗崽崽，围着老黑狗“汪汪汪”叫个不停。老根亲手把老黑狗埋在院里石榴树下，那一年，石榴树长得很旺盛，结了很多又红又大的石榴。也是从这一年起，老根再也没吃过自家院里石榴树结的石榴。

日子一晃几十年过去了，老黑狗三代衍繁到黑狗这一代。似乎因为这一点，黑狗超乎寻常的忠诚，老根老人从快七十岁开始养黑狗，黑狗成了老人全天候的伴儿，老根则把黑狗当成家人一样待着。仿佛和黑狗在一起，老人的心情才能彻底放松，有什么心底的事儿，黑狗也能懂……

套好南瓜妞妞，太阳已到头当顶了。

老人昨晚就思量着，今儿晌午，去村北老自留地看看地里的庄稼长势。老人别的手艺没有，在庄稼活上，真是一等一的好。家里的这些地，在老人手里摆弄了这些年，还算丰腴的收获养活了三代人，也送走了儿孙走出了神洼村。说起来也该感恩上苍。神洼村虽地处黄河故道，几十年却也算风调雨顺。即便有几年旱灾严重，乡里配套了农水机械，从高头（防洪筑的堤坝，当地人土称）北的顺堤河抽翻水，大多的旱田都能漫灌一两次。近两年，有不少人家还种上稻子。

天虽说入了秋，九月的太阳还是毒毒的。

老人从过弄底拿了个席夹子（防雨防晒的草编帽子），示意了黑狗一下，黑狗立即明白了主人的意图，摇了一下尾巴，跟在老人身后。

一位手脚行走颤颤微微的老人，一只老态龙钟的黑狗，很长的一段时间，成了神洼村不倒的一道风景。村里的人们都担心，保不齐哪天，老人早晨起不来了……这个时候，村里人突然明白了，老人的院墙只垒半人高，还是花墙……

老人的确很老了，走百十步就喘得厉害；黑狗也不像往前，一会儿在老人前领路，一会儿在后边转悠。如今，黑狗再也没有闲力欢跑，趴在地上歇凉时不停的喘，舌头总是伸得老长老长。

老人坐在小路边的土堆上，静静地看着黑狗儿，眼里似乎有一种柔情在里面。

“呗……呗……呗……”

老人轻声唤着黑狗，黑狗竟然怔了一下，惊诧着想“主人怎么了”？这么多年，老主人很少这样叫它，尽管村里的其他狗主人，都是这样叫自己的狗狗。

黑狗摇摇尾巴，见老人晃悠悠的起身了，赶忙打起精神，跟上了老人的步伐。

从老人家到村后的地块，有两三里地。老人与黑狗走一会歇一气，一前一后终于到了自家的田里。

天刚入秋，其实地里也没有什么活计，地里北半截种的大豆刚鼓饱荚子，这个时候，除草等活儿已不需要再做了；地里南半截，种的是早熟的玉米，已到了能掰青玉米煮着吃的时节。夏季雨水跟上了季节，玉米棵儿长得粗粗壮壮，叶子油油发亮。老人思忖着，这季玉米棒肯定会结结实实的。

这几年来，村里人种玉米，不像以前是为了吃饱肚皮。村里好多人家种玉米，除了因为玉米产量高，种植又省工简单，公家收购价又不低，还有就是，很多人家的青壮劳力都进城打工了。在家的老人孩子，无力侍奉那些技术含量高的农活。种玉米，中间村里统一漫灌两遍水，收拾一下玉米腰沟里的

毛毛草，或着不收拾也差不多。玉米收获季节，打工的人们，请几天农事假，回来帮家里人收拾几天紧要的农活。回城后，给老板、工友带几棒嫩玉米……

老人不知怎么，就转到了父母的坟前。这块田地，对老人来说意义非常。村里的好多人在外打工，荒废了土地，有些人全家老小搬出村子，有的还在城里买了房，小孩在城里上了学。种地的收益相比干建筑活、在电子厂流水线来说，真的是付出不比投入，不少人家把地包给种田大户，每年收些许承包费，落得清闲。大儿子世元一家有十亩地的，老大世元原想全部包给村里的种田大户，老人硬是留下村北这块地。儿子知道，这块地对父亲意味着什么！对老人来说，这块地埋葬了父母、妻子，他最后的归路也会在这里。

坟草青青。老人看着父母的坟，鼻子一酸，一行老泪涌出眼帘。老人知道，自己很快就会与父母，与媳妇在另一个时空重逢。父母的坟前怀的这片空地，他不知在这上边坐了多少回。每当到这块田里劳作，抑或心里碰到坎，都会到这里坐一会，即便不说什么，心情也会舒展许多。这样的时刻，黑狗仿佛懂人事，一条腿搭在老人手背上，似乎是在安慰老人……

老人和黑狗从村北地里回到家时，已是掌灯时分。

晌午上地前，老人只垫巴一块世元前天来家时带的面包，冲了一包豆奶粉，没怎么正经地吃饭，这会儿才感觉有些饥肠辘辘。回头看一眼身后的黑狗，见黑狗眼睛盯着自己，忽然想到，黑狗一天都没吃食了。老人缓缓蹲下身，用干巴的手掌，慢慢抚了抚黑狗的头，蓦然发现，黑狗的毛发稀松了许多。最近的光景，老人就感觉黑狗衰老得厉害，牙口更是掉得快，偶尔丢块骨头给它都要啃半天。

“累坏了，黑黑。”

老人把黑狗怜惜地揽到怀里，手轻轻地反复地从黑狗头抚摸到脖子，不知是对自己说，还是对黑狗说。黑狗从年少的小嫩狗到现在暮年残生，在老人的心里，几乎变化了好多次身份。这种变化，是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的生活、生存的、相处的一点一滴琐事细节。黑狗与老人从喂食、跟从关系到相互依存，变成各自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在老人心底如儿子、孙子一般的亲情；甚至可以譬如生活生存、沿续传承的小麦种子一样的必需。这种情愫，来源于黑狗祖孙三代，五十多年陪伴、信任、忠诚。

老人决定好好做顿饭，犒劳自己和黑狗。他起身打开煤气灶，把铝锅里添了半下水，拿过来今晌掰的两棒子青玉米，使劲儿剥去外皮。立时，嫩生生洁白如小女娃牙齿一样的果实呈现在眼前。老人用食指尖掐了一下，玉米粒儿浸出了乳白的汁，老人放近嘴边吸了吸甜丝丝的，清清香香味儿溢满舌尖。

“能煮着吃了。”

老人自言自语地，他自己也不知道这些话说出声没有，但意识里他是这样说的。这几十年，在村人和家人眼里他是如同哑巴一般，从不在人前说一句话。村里人、家人也都知道，老人是没有正常说话的障碍，只是不想说，或者说这些年的生活习惯和惯性，不想说话罢了。

“这个星期天，老大来家，得给念念掰筐嫩玉米……”

老人这样想着。念念是老大世元的孙子，老人的长房重孙。这小家伙，跟他大大他娘生在县城，在县城长大，今年上小学二年级，学习成绩考试回回拿奖状，老师都喜欢。老人常常惦念孩子，老大世元每回家来，老人都给念念捎个城里头没有的吃物。春天里，村东小河边的老桑树上，桑椹刚刚红红的，老人指使着老大世元搬了柴架梯

子，爬得老高树枝撸几捧给念念带回城；夏天里，麦黄杏子还有点酸酸的，从麦子刚上浆发黄，就一趟一趟，给念念用长竹竿从树上打。

岁月愈近人生大限，愈感生命的紧迫，老人特别亲近重孙子念念。让老人心慰的是，儿子孙女们都各自生活不错，自己一路走来，虽年近古稀，毕竟四世同堂、阖家融融了。念念这一代，彻底离开了神洼村，孩子们再不是如同老一辈吃着红芋干包皮馍、喝着高粱碴子饭、穿着直筒老黑棉裤布底鞋长大；而今后辈们吃着肯德基拉条小饭桌、喝着雪碧红牛、穿着羽绒服高底保暖靴，很多的生活习性，再也不是念念的大大、爷爷、祖老爷经过的。老人知道，这支血脉会从神洼向外面的世界走很远很久。就像老人的四个儿子一样，他们的儿子、女儿一样在外面天地，开枝散叶，一代一代，久久长长……

“咕咕咕咕……”

一阵响声，铝锅里水开了。老人拿了瓷碗，从铝锅里盛了一碗白开水放在锅台上冷着，然后把两棒嫩玉米放到沸腾的水里。不一会时间，满锅屋里，溢满甜盈盈的气息。黑狗这时突然有了精神，伸长舌头舔了舔身上毛，似乎整理整理一下容貌。老人盖上锅盖，思衬着，做点什么菜呢？拉开冰箱，拿出半袋冷冻的鸡块，放在清水里泡上。

老人走出锅屋，来到院里。东方，一轮月亮刚从村东黑魆魆的一排树尖升起，远处惺忪着路人骑行电动车车灯的光亮。老人打开院里的电灯开关，立时整个院子通亮起来。依着白天的记忆，老人很轻松的就摘到离锅屋不远处的一个南瓜。

老人今晚准备做的菜是南瓜鸡。这种菜往常做时，鸡要选当年养的小公鸡，吃食时令是中秋节前后，小鸡刚长成斤把。把小鸡杀好褪毛，剖去内脏洗干晾净，剁成大拇指大小，然后磕两个鸡蛋拌调均匀，锅里放少许豆油稍稍翻炒，再加入葱、姜、花椒，添适量的水，文火慢炖。等鸡肉在锅里稍稍有了响声，掀开锅盖，在鸡块周边贴几块麦面饼子，饼子下半部浸在油盐水里。然后把脆生生的南瓜挖去瓤，咔咔几刀，横七竖八剁几下，放在鸡块上边，盖上锅盖，就可以静候美味。

不过，今晚的鸡不是家养的小鸡，是世元前天来时带来集市上卖的五七九（一种养殖的鸡名称），味道铁定不会跟家里散养的小鸡香嫩。

南瓜炖鸡、麦面锅贴出锅了。一时间，整个锅屋弥漫着诱人的香气。黑狗眨着稀松眼皮，看看主人把南瓜炖鸡、麦面锅贴，还有嫩嫩胖胖玉米棒，盛到三个大小不同的食碗里。黑狗咽了一口口水，肚子里叽里咕嘟响个不停。老人喘了气，看看黑狗，仿佛说了一句，我们开吃吧！

老人把饭菜端到堂屋四方桌上摆好，拉了个竹躺椅坐下。黑狗偎依到老人脚下，坐在地上。老人拿起筷子，翻弄了一下，挑了几块大一点的鸡肉，放在桌边。黑狗意会，马上用嘴咬住一块最大的鸡块，狼吞虎咽起来。

老人剥着嫩玉米，一粒一粒细嚼慢咽。九月的乡村，渐近收获的季节，是一年中最殷实最让农人满足的时节。村人们一年到头从春天播种、除草、施肥、打药、料理禾田，起早贪黑天凉天热，到玉米棵泛黄、大豆叶枯落、梨子富士（一种晚熟苹果）下园，日子总是匆匆，匆匆。村人们的心路变化喜怒哀乐，大抵和收获的丰饥寡多息息相连……

静谧的夜晚，有鲜嫩的玉米，冒着香气的美食南瓜鸡，不知怎的，老人的眼光，就落在堂屋条几供奉的财神爷旁边的半瓶酒上。老人拿了只瓷碗，倒了约摸二两白酒，贴近嘴唇呷了一口。

“啧啧”！嘴里砸巴着。

一天的疲劳立时去了大半。老人平常不好酒，只是逢年过节，或者家里来客、儿孙回村，或者村里有红白喜事吃大席时，老人会喝上几盅。这两年，老大世元每回从县城来看老人，偶尔会带瓶本县产的泥池酒。爷儿俩拍两根黄瓜、调个青豆角，在院门口过弄底下摆个小桌子，慢条斯里喝个半斤八两。老人不胜酒力，每次都是三杯五盅即醉，然后晕晕乎乎睡个半晌。

黑狗吃了南瓜炖鸡大部分的鸡块，啃完老人丢给的一个锅饼子，肚子渐渐鼓了起来。它蜷曲身体，卧在老人脚边，眯瞪着老眼，看着老人品一口酒，停一会再呲了一口。酒气微微飘到鼻子里，醺得它仿佛自己也喝了酒，有些睡眼迷离……

月儿斜到西南，村长二壮才从邻村回到家。打开太阳能淋浴器，里面水还热热的。三下五除二扒了衣服，刚冲湿头发，突然听到屋外面有动静。

二壮顾不得洗澡，赶紧穿上短裤，从门后拿了四轮车的摇把，冲到院里，这才真切听出，有人在砸自家的院门——

“谁啊，半夜不睡觉，耍酒疯啊!”

二壮一边说着话，一边推开院门的门栓，拉开门，“扑通”一下，什么东西撞进来!

二壮吓了一跳。

微亮的月光下，二壮盯睛一看原来是一条狗!

“谁家的野狗!”

二壮嘴里骂着，轮起手里四轮车的摇把，想把狗赶出院子，然后赶紧洗澡休息，天明还得去镇里开会。

撞进院里来的狗，并不躲闪二壮的四轮车的摇把威吓：

“汪汪汪”冲二壮狂叫个不停。

“他娘的，邪了门……”

二壮骂了一句，顺手打开院门口的灯——

“怎么是老根叔家的黑狗?”

二壮狐疑着，老根叔家的黑狗，从来都是和老根叔形影不离，今天怎么跑我家了?二壮丢下四轮车的摇把，黑狗一下子咬住二壮短裤下摆，向外拽，嘴里呜咽什么。

二壮突然心里一紧，人说狗通人性，难道老根叔……?

二壮赶忙三步并做两步，来到隔壁老根老人院里，这才发现，老人院子的灯是亮着的，堂屋里的灯也是开着的……二壮这才回过神，刚才回家时是注意到老根叔家亮着灯，还自言自语的说，这个时候了，怎还没关灯……

二壮一溜小跑，冲进老人屋里时，只见老人斜躺在他平日常坐的竹椅上，像是睡熟了一样，屋子里有淡淡的酒气，二壮喊了几声：

“老根叔，老根叔，老根叔!”

看到老人没有回应，二壮上前抚了抚老人的额头：咦，额头是凉的!再用手指移到老人鼻子前，发现老人气息全无。二壮吓了一跳，虽说在村里当村长也常帮村里人料理白事，但今天这样的架势，他可从没见过。赶忙跑出老人的院子，把左邻右舍的院门拍的山响……

“老根叔毁啦，老根叔毁啦……”

一时间，半个村子都惊动了，老人院子里聚集了好多人。大伙儿商量说，赶紧给老村长世元打电话，千万别说人已走啦。

鸡叫头遍的光景，老大世元一家人，租了一辆面包车来到家。晚半个时辰，老二世明、老四世国也一起来到。接到村里的电话，哥几个冥冥之中，有了预感大大走了。等赶到老家，看到老人斜躺竹椅上，哥几个忍不住大声嗥嚎起来……

二壮喊几个人，把堂屋里当门的四方桌什么的搬到屋外，架了张里间屋的床，在堂屋里当门铺好。

“世元哥，您几个把老根叔搁床上，让老年人安息吧!”

二壮帮着哥几个把老人托着头、抱着腰、抬着脚，把老人安放在床上。这个时候，人们才发现，竹椅上一只苹果6手机。二壮猜想，老根叔生前，大抵上想给谁打电话。他拿起手机点亮屏幕，只见手机上开着微信朋友圈，微信的文字输入栏，写着一行字：

“到时候了，感恩老天让咱们成为一　辈子的亲人。”

二壮把手机上文字拿给世元看，看到大大没发出到家人微信朋友圈的文字，世元一大家人哭成一团……

老根老人走完了，他简单而又苦难一生，和其他年龄不相上下的老者相比，老根老人多吃了许多苦。他也如愿以赏，躺进他心心念念的村后老地，躺在生身父母的前怀，挨着早去的亡妻小兰兰……

风过无痕，岁月匆匆。秋风渐紧，转眼到了大豆、玉米的收获季节。

世元和儿子收割村北自家田地的大豆，等收割到老人的新坟时，儿子大声叫起来：

“大大，大大，你看，大大！在这里!”

老人的新坟正前方，黑狗蜷卧在地上，已经没有了半个身体，周边一片黑压压，来来往往搬食的蚂蚁忙个不停……

世元这才想到，原来这么久不见的黑狗，居然跑到大大的坟前，为大大殉了情……他懊恼自己许久。烧头七纸时，黑狗还拖着瘦得皮包骨头的身体，跟在自己身后模样戚戚。回到老家院后，才注意到黑狗不见了。当时还想，反正是条畜生，各处跑着也饿不着，随它去吧。

黑狗为老主人殉情守坟，这个故事，不知怎么一晌午就传遍整个神洼村。神洼村在外地打工的人，也都很快从家人的微信或QQ朋友圈里，知道了老根老人和黑狗的故事。

当地微信公众号，得到线报，好多家开车大老远来神洼采访。这么偏僻的村里，竟有一个老汉生养出个大学校长；义犬黑狗，祖孙三代奉侍老主人……一时间，神洼黑狗传遍微信朋友圈。很远的地方，都知道有老人老根这个人。神洼村，一度还上了热搜!

秋天还没过完，村里人发现，神洼村时常三三两两有外地人开车来，在村外的小河滩上野炊。有几户人家，还零零星星地卖了家里养的打野公鸡、草鸡蛋、青皮给游人。

这一年，神洼村地产的富士苹果、脆酥梨、铁棍山药没到过新年就脱销了。过了年，就有传说，神洼村有南方大公司要来开发大型文旅项目，不知是真假……

责任编辑　召唤

程门失车（短篇小说）

黄洋春

摩托车又遭偷了！这是程门第二次失车。一百五六十公斤重的摩托，谁能一下子驮上肩头扛走而旁若无人呢？程门从商贸大厦6楼下来，回到挂满红灯笼的黄桷树下，两格分类垃圾桶的活动铁皮箱旁相隔两米的“摩托车自行车停放处”，空空如也，不见一辆摩托，先前停放的几辆自行车也全没有。左右前后旋了三转，太出奇，花了整整七千元，新买不满三个月的灰色雅马哈摩托车，哪里还有它的影子。霎时，程门双颊涨得深绿，眉头蹙成的川字格外显目，忙从裤包里掏出一沓卫生纸，抖抖索索间落下一叠，径直不管，忙用右脚在卫生纸上踩了踩，咬牙切齿似的。又忙取下玻璃瓶底的眼镜，用手中的卫生纸反复擦了擦，戴上，再围绕遒劲蓊郁的黄桷树四周绕了两圈，停下，面朝商贸大厦，往上挺了挺虾米状的腰身，慢慢举头，抬眼望向6楼，突然歇斯底里爆发一句：“真他妈的活见鬼，大白天，竟有人胆敢行偷车之龌龊事！可恶可恨！”说完，噔噔噔地向6楼爬去。

这时正好上午11点许，陈新正在约三十平米的办公室里，边踱着方步边打电话，听到空旷的楼道里有响声，用眼角余光睃到门外离开不到半小时的程老师又来了，慢慢侧身左转，面向窗外，半举起右手掌，放大音量：“人家程老师，特别认真，特别吃苦，特别奉献，夜以继日，通宵达旦，废寝忘食，陈氏族谱第四稿校订，已经加班加点提前六十多天完成，今早上一开门上班，程老师就乐滋滋地送来了厚厚两大本族谱校订样稿，现在就差一半我们自己早就答应给程老师提供的相片、图片资料了，很多在外工作的、打工的陈氏后裔都找顺丰、中通快寄回来了，可你们一家四代23口人住在市区，离蜀北县城只有三十公里路程，半个小时就能解决的问题，迟迟不见行动，当然喽，就影响族谱的进度……我都催了四五次，这是最后一次催促你们了，限最后两天内，你们一定要千方百计全力以赴地交齐所有的资料，等程老师最终审正采用……拜托了，我的先人板板！”

程门一直站在半开半掩的门外，等到陈新把电话打完，却傻傻地忘了似的，不知进退。陈新亦假装犯傻，从窗前往右慢慢侧身退后，绕过毗邻办公桌左边的一盆郁郁葱葱的幸福树，坐回黑色真皮的旋转老板椅上，跷起二郎腿，拿起桌上的《陈家沟陈氏族谱》，煞有介事地慢慢翻阅，宛如椅子背后矗立的书柜最顶层中间摆放的电插模具财神爷，上下摇点脑壳，两片嘴唇安然地翕动，喁喁咻咻。

不知怎的，程门突然醒悟过来，明白上楼干啥子，实在捱不过，只好笃笃笃地敲开虚掩的门。陈新慢慢右转身，朝向门外，愕然惊喜道："程老师，您……有什么事？"手中厚厚的族谱，乓——的一声，被带到了地下。

"可恶可恨！""可恶可恨！"

"到底什么事程老师？"陈新以为发生了什么大事，竟为自己刚才的"恶作剧"感到无地自容，忙起身，一边将掉到地上的族谱捡起放在桌上，一边用纸杯给程老师盛上一杯开水，放入几颗铁观音茶粒，置放在宽大的桌面上，下意识地在摞齐的两本厚厚的族谱上面敲敲，然后顺手拉过书柜旁边一把棕色方椅，摆到沙发旁边，请程老师在自己斜对面坐下。

"我的……我的摩托车，朗朗乾坤之大白天，竟在蜀北名闻遐迩的商贸大厦门口……遭了第——二——次偷窃！"程门往下拉了拉蓝色口罩，露出鼻子、嘴巴和几绺花白胡须，嗫嚅着说："是可忍，孰不可忍——零容忍！"

"是谁胆敢如此狂妄？连续两次锁定你程老师的摩托，次次成功偷窃，而不留任何蛛丝马迹！"一听程门失车，陈新顿了顿，猛地站起，怒目圆睁："太没道理，真是胆大妄为，欺人太甚！……程老师，保重身体，别为此等腌臜之事气坏了心情，我马上帮你报警，让公安干警迅捷破案，两次失车，新老旧账一起算！"

"可我，这余下五十多天，咋办？还要去离城三十公里的陈家沟及附近村庄走一遭，花上十几天，还得与散住在县城四面八方的陈氏后裔座谈座谈，再花上十几天，最后一次核实一些人和事，把有点疑惑的二十几处，闹明白、搞醒豁。"端坐椅子上的程门，也跟着站起来，挺挺腰身，平视着陈新，说："族谱是历史的真实记录，方方正正，像我们汉字一样，绝不能搞成张牙舞爪的自我体美术书法，少一横多一点，都是错的。族谱必须以事实为标尺，千万不能虚构，不能模拟，更不能想当然。"

"这样吧，你先赶公交车或租用摩托，到时我再给您适当补贴车费。"陈新犹豫片刻，说："实在忙不过来，延长个把月，也不是大问题。"陈新从县供销社改制后自己当经理，邀约一伙人，干了二十几年的好充食农产品新兴公司，业绩还蛮不错，尤其是近年来，除掉产品收购，运输，包装箱等生产成本、人员工资、房租，以及个别部门和社会团体的赞助费外，每年的纯收入都在六位数以上，库房面积由最早的两百平方，扩展到现在的一千三百平方。可这两年，由于新冠肺炎波及，好充食也不"充实"了，第一次生意受到直接影响，年利润减少了三分之一，固定员工也裁减了三位，快满六十九岁的张大爷，在辞退时念及他右腿跛瘸而坚持看守仓库十一年不易，多给了一万元。

沉默了半晌，程门说："延长时间，是你陈总的事，但我要在应承的规定时间内完成我的份内事。事非宜，勿轻诺，苟轻诺，进退错。"看到对方没说话，程门摩挲着桌子上的族谱，接着说："对不起，陈总，程门失车，连续两次，给你添了麻烦。但我保证，陈家沟的陈氏族谱是我为人生涯中鼎力承办的第五本族谱。截止目前，本人认为陈氏族谱质量是最好的，NO.1！陈家沟陈氏人的开疆拓土历史，已追溯到连续16代陈氏人的三百多年前的1718年，清康熙五十七年。1720年夏，现河南省许昌市下辖的长葛市，有一位姓陈名忠义的人，59岁了，被朝庭从知府贬到蜀北当县令，他到蜀北的第三年就写信叫老婆和儿子陈勇开、陈往创、陈直未、陈前来四兄弟变卖家产，举家来到蜀北县陈家沟村，开始筚路蓝缕……陈忠义干了四年县令就告老辞官，回到陈家沟居住，种菊修篱，撰书办学，含饴弄孙，养老归山。何其幸哉，与几百年前的陈县令相逢陈家沟，这

是我最为兴奋的!”程门一气呵成，说完从下巴下往上拉回口罩，掩住嘴巴，转身走出办公室。

“看见这些书，就看见了家。”陈新紧抿双唇，望着书柜里齐整整的排排书籍，心潮激荡。想想两年多来，自己跟着程老师一起，学会了很多，首先变得爱思考了，做什么事情都先打开手机，在微信里的“文件传输助手”上写写划划，反复修改，不停地“复制”“发送”，以让自己满意后才着手启动。其次变得勤快了，按程老师指点购买并认真地细读了《百家姓》《国语》《三国志》《格言联璧》《孔子家语》《黄帝内经》《礼记孝经》《古文观止》《老子·列子》《尚书》《世说新语》《搜神记》《庄子》《中国通史》《本草纲目》《家谱与寻根》等简本书籍，真是受益匪浅。这两年读的书，比前四十多年读的总和还要多。盛世修谱，有了和平大环境，有了经济基础固然重要，但还必须有贤达文人与之为伍，才能修成谱，修好谱。难得遇到程门老师帮陈家沟人主笔编撰陈氏族谱，一个月四千元的报酬并不多，用蜀北乡下人的话说，香赢得很。人家起早摸黑地为陈氏族谱殚精竭虑。两年多来，少说程老师只身往返陈家沟也有五百多趟吧，走家串户七千多小时哩；还与四百二十三名陈氏后裔加了手机微信，取名“陈前启后”，累计聊了十几万条信息吧，纠正了三百多条“错误认为”，大大普及了两年陈氏族谱史学的知识……真是辛苦了，今年六十七岁的程老！刚才一早，办公室一开，程老师就急匆匆进来，还建议了几条，“增加三项特写内容，一是添上近两年陈家沟陈氏人捐款捐物捐车支援国家抗击新冠肺炎事例，初步统计已逾四百三十万元现金，物车折款不计；二是补录村上一名博士、一名研究生、两名大学生毅然返回3.1平方公里的陈家沟参与国家乡村振兴宏伟事业；三是加进村上68岁失去左手的残疾人陈望唐，他发明的治疗银屑病的四味中草药配方，今年获得了国家专利。”写在一张纸上交给陈新。陈新女儿陈星尔，前年川农大食品安全专业毕业，在成都飘了两年，上个月毅然回到蜀北，已在陈家沟村包租了320亩土地，100亩种植黄精，220亩种植红心苕。“好样的，陈星尔，老爸相信你，新时代干农业，照样有出息!”想到这儿，陈新倏然醍醐灌顶，忙跨出办公室，向已然下到三楼的程门追去：“程老师，失车不是你的错，我给你些钱，明天再去买辆摩托，想去陈家沟或去其他什么地方，你自己作主!”

撵到二楼，只听到程门一边下楼，一边还在瓮声瓮气地自言自语：“可恶可恨！可恨可恶!”

低头走在路上的程门，怏怏不乐，想起第一次……

第一次，破天荒——失车。朗朗乾坤下，程门的摩托车遭盗了。以北街程家路66号“程门凉粉”店为原点，三十六七米为半径，程门绞尽脑汁地穷逛了两圈，两边街道有匿车嫌疑的旮旮旯旯都被瞄了个极致，红黑相间的摩托车哪里还有半点影子。前年夏至那天，在东街华光路花园市场兜兜转转了大半天，花了三千四百元买的一辆二手摩托，竟在老婆开的“程门凉粉”小吃店前一株栾树下活活蒸发，约莫四十多分钟光景，去商贸大厦领钱转来就消失得无踪无影。

程门，瘦高的身板弓成虾米状，目光射向视野内所有非虚空处，瞅瞅复瞅瞅，两颧骨处布满老年斑的脸上，不知何时已淌下两串咸咸的汗水，模湖了黑色宽边眼镜。要不要返回去，爬上6楼说一声呢？按下不说吧，在专卖苕凉粉的老婆小吃店前，跟随自己风餐露宿的摩托车竟遭遇偷窃，这是不争的事实，而眼下连丁点线索都尚不知晓，仅有五个月时间怎能如约完成《陈家沟陈氏族谱》的第四稿校对和增删修补呢，还有很多事情非做不可，为本族谱立下汗马功劳的辅助工

具摩托车须臾不能离哩。但又说回来，堂堂一个退休高级语文教师，跑上6楼去七七八八说道，又显得自家小气，告知的言外之意，不外乎就是温馨提醒对方要懂得起，要么掏现两千多元钱要么另买一辆摩托赔给自己。而不知不觉间，程门鬼使神差地拐到了西街龙马大道1号的商贸大厦门口，站着，顿顿脚，喘了几口大气，就噔、噔、噔地上了6楼，笃、笃、笃，一阵轻轻而急促地敲了敲半掩的门。门楣上张贴一块方方正正的黄底白字钛金牌：蜀北好充食农产品新兴公司办公室。

“请进——，程老师，您……还有什么事么?”刚刚躺倒沙发上想午睡一会儿的陈新，侧身一骨碌坐起，隐隐约约感到奇怪，半天没见对方进一步再说什么，眼觑程老师阴阴沉沉着一张脸，像霜打的茄子般紫紫皱皱，便好奇地问，“刚才那么晴好的天，马上就急转要下第一场冬雨了么?”

戴着黑色口罩的程门，绕过老板桌旁右边的一盆发财树，走到窗前，拉开淡绿色丝绒窗帘，轻轻敲敲玻板，往外望向右前方北边的一条主街道和几条蜿蜒的小街道，瓮声瓮气地说，“我的，我的那、那辆摩托……不翼而飞……”

等了半晌，想笑而强忍住没笑出声的陈新，端起时下正流行的红色瓷缸，缸身上标明：“中国人　不吃这一套　美国没有资格　居高临下同中国说话”四行字样，“咻——咻——”啜饮了两口浓浓的茶水说，“多大一回事儿呀，程老师为我两千人的陈家沟村写族谱，千辛万苦，从前年端阳节那天接手帮我们写族谱算起，超两年多了，刚才在这儿才兑现了你半年的报酬，二万四千元，你用塑料口袋包好放进了你的灰色双肩背包里……钱安在，我就放心了……失车免灾，人钱安好，祸兮福所伏。我，现包包里只有这点钱了，全部给你，权当适当补助，买辆好摩托……不要再不小心搞丢了!”

“不好意思，陈总……力争一百五十天内，奉献六十多万字的陈氏族谱，图文并茂。”程门正正眼镜，拉拉口罩露出两只鼻孔，长长地出了一口气，才两手同时动作，从桌面上拿起钱，左手捏住，右手点数，将陈新从黑色皮夹子里掏出的三十张红色钞票，悉数过了一遍，才慢慢装进蓝色中山装外面左上边口袋，用右手拇指和食指系好口袋扣子，再用右手掌覆其上拍拍，拍拍，再拍拍，然后车转身，噔噔噔地下楼了。

程门再次徒步来到“程门凉粉”店，又绕着先前瞄的地方逡巡了两圈，用手往周身摸了一遍，不知道开摩托车的钥匙早丢到哪儿了，就忙从屁股后面取出套在皮带上的钥匙扣，用右手像摇拨浪鼓一样摇了摇一串钥匙，自言自语：“狗贼，一个缺东差西的旧摩托，都被你看得上，瞧得起，去你妈的——!”恨恨地咬着牙，把原已备了一把的摩托车钥匙从一串钥匙圈圈中狠劲地拔出，又一下子高高地扬起，抛甩到宽阔的街道上，任北往南来的车辆碾压解恨。正巧，比五个人手拉手还要长的一辆解放牌大卡车，装满一车火砖，十六个滚滚车轮，端端地从摩托车钥匙身上齐齐碾过，站在店门口的老婆目睹了全过程，忙转身掩嘴而笑，一对精巧的玉兰花耳坠，恰似春风吹拂，抖抖索索。这时，程门长长地呼出一口气，点点头，甩甩手，返转身，从程家路66号和67号两个门面间楔进的一条逼仄的小巷道跨进去，然后大踏步地走进蜀北中学操场，右转弯，从七层石头围圈垒砌的圆台里一棵百年黄桷树下走上去，再爬一条缓缓上升的坡，向半山腰右边的蜀北教师第3幢住宅楼走去。这段用青砖铺就的坡路并不长，每走到坡路一半许，程门总要叉腰伫立，向左边的学校图书馆望上一会儿，它坐落于三面环山的小山丘，建有四层楼高，桔黄色的砖墙上没有任何线条和图画，极像一只古色古香的旱船，这是蜀北中学最骄傲的事，藏书量达一百二十万册之

多，居全县八个中学、两个中等职业技能学校之首，每天进去读书者保持一百二三十人左右，最顶楼是全敞开的露天坝子，可容纳五十几个人，晴天和不冷天气的阴天，阅书人择一桌一椅，就可读上一上午或一下午，周五、周六晚上可以从七点至十点读满三个小时。程门退休后，每周都要来图书馆一次，默默地欣赏一下读书人捧书阅读的醉心场景，安静、饱满、怡然，像仰卧山间的时光小溪慢慢流淌，不喧哗，不燥动，不枯竭，细水静流。

常言道，事不过三。非也,程门再次失车！又一辆摩托车不翼而飞。程门从东北方的安汉大道何家巷7号“诚信”打印店出来，发现三个多小时前停放在街边“摩托车自行车停放处”的摩托车，再次隐匿到看不见的黑洞中。真是咄咄怪事！程门，只是瞪了瞪眼，不似前两次惊慌，好像见怪不怪、见惯不惊，他慢条斯理地拉起身后羽绒服的帽子，盖上谢了顶的头部，站到停车线外的一棵高大笔直且光秃秃的银杏树下，久久伫立，三百六十度地环视，却不曾发现丁点偷车的蛛丝马迹。偷车者为什么要咬定我程门一而再再而三地偷车呢？偷去的车上有牌照，要摘下来换新的牌照几乎不可能，又没有正式发票，也没有更换主人的手续；另一方面不要牌照想在路上骑行，久走夜路总会碰到一回鬼，一旦遭查到肯定走不了干路，就会自投罗网，原形毕露。偷了摩托车卖哩，买的人也不敢呀，那是一辆蒙羞含辱的“黑车”，无牌照无主人，想图便宜就会惹火烧身，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一旦被活活抓住，同样遭起！如果偷去砸烂卖成废铁，也卖不了几块钱，还淘神费事，担惊受怕，又何必呢。哎！偷车者损人害己，总会大白于天下的，等吧……昨晚，又熬了一个通宵，连续熬了三个满满当当的通宵，到今天已关掉手机十一天，一直猫在家里校订族谱。总算皇天不负苦心人，用了两年另123天，开本880×1230、2021页、66.8万字、插图1476幅的《陈家沟陈氏族谱》上下两册，可以舒心地正式定稿了，现自费打印一本定样稿出来，再用一周时间检视，鸡蛋里挑骨头，锱铢必较，看还有什么错漏舛误没有？离向陈总原定交书时间还有20多天的自由空间哩。

蛰伏在蜀北东南方的陈家沟村，有差不多大小一致的16个自然社，相邻两个社仅一两公里距离，整个村八百多户人家的住房，均匀地分布于陈家河两岸，呈一个倒∞状，一条S型河湾环绕农户的房前或屋后，向西蜿蜒流淌，终年不竭。倒∞状的四个河湾上，每四个自然社供奉一处方方正正的陈氏祠堂，一次最多可容纳下两百余人。每逢除夕这一天，上午九点正，由每个社派一位七十岁以上陈姓长老，代表本社所有活着的陈氏人走进堂屋，先用鸡毛掸子轻轻打扫神龛及其上方悬挂的横幅“祖德宗功”，将供奉的四尊祖宗香位全部摩挲一遍，在神龛台置放的两个供盘上摆好苹果、柑橘、纸糖、米粒麦粒等贡品后，才默默点燃两支长明烛、三柱香，插在香炉上，然后照着正前方墙上毛笔楷书的红底黄字诵念祭祖文：“青山苍苍，河水泱泱。追维吾祖，世泽绵长。创业垂统，功德昭光。心源可慕，木本难忘。谨陈菲席，聊表衷肠。有酒在樽，有肴在旁。以妥以情，我享我将。佑及子孙，繁盛炽昌。增崇财宝，广积仓箱。人文蔚起，丕振书香。我族后裔，奋发力强。诚信友善，百业兴旺。承先启后，千古流芳。列祖如在，左右洋洋。鉴兹不胆，来格来尝。祭拜礼成，伏维尚飨。”长老朗朗地念完一遍后，大家跟着三拜九跪。余下的同一河湾上的另三个社，在祠堂内都要如此这般祭拜，从点燃长明烛三柱香到念毕祭祖文再到三拜九跪。同一时辰内每处陈氏祠堂每次的祭拜仪式，大约要花两个半小时左右。这一天从早到晚，不管身在何处，陈氏后裔若有空闲开车回到老家，走

进对应的本处陈氏祠堂，人多人少皆要照着以上步骤举措一遍。有事缠身，不能回来也无妨，心意到了即可。年年如是。陈家沟村的四处祠堂，查证建堂竣工时间均在1731年，即清雍正九年秋末。四处祠堂的祭祖文一模一样，好多四十岁以上的陈氏后裔倒背如流。

去年端阳，陈新开车同程门一早就回了趟陈家沟东村祭祀祖先。这天，程门才真正闹懂四个河湾按地理位置分为上陈家沟东村、下陈家沟南村、下陈家沟西村、上陈家沟北村。按开车进村线路右行环绕一圈，由西村、南村，到东村、北村。准确说，绕陈家沟村住房一圈就是绕陈家河河湾一周。四处陈氏祠堂内分别悬挂一幅神龛对联，东村是：天高自古悬明月，地厚至今载山河。北村是：祖泽百年惟礼乐，家风十世有箕裘。南村是：木本水源扶风世袭，秋尝春福先贤流芳。西村是：三柱香火敬我宗祖毕恭毕敬，一腔赤诚祐彼后辈世代荣昌。

陈新几乎每年回陈家沟陈氏祠堂祭拜三次。陈总也不容易哩，当年省财贸校中专毕业才18岁，现快50岁了吧，养育三个子女，还在城里东南方春天路时代花园购置了两套住宅，儿子一套，自己一套。也没丢农民劳动本色，乡下县城两头跑，有闯劲有韧性，开家好充食公司赚了点钱，就萌动统筹编纂《陈家沟陈氏族谱》的梦想，好事哩。陈新一有空就开车接人邀约程门到办公室品茶谈族谱，三次就要“唱”上两次：“我族后裔，奋发力强。诚信友善，百业兴旺。承先启后，千古流芳……”

程门从心里佩服陈新这个中年人哩！从别人那里打听到程门后，仿效刘备“三顾茅庐”，陈新两周内邀约程门三次边品茶边交流，便作了非程门莫属的决定，全权委托程门主笔编撰这本族谱，初步拟定两年内、中途商定为两年半完稿，由民营出书商正式出版4000套。程门心里时常感激：七划的陈姓，和十二划的程姓，本是一家，都来源于姬姓，五千年前就是一家。有时睡到半夜，程门突然翻身坐起，揿亮床头的台灯，背倚垫在身后的枕头，一边用红色彩笔在本子上写什么，一边对叽叽咕咕的老婆说，真要好好感谢陈总，给了他难得的机缘，资助了五万元经费，两年多时间里跑遍了河南淮阳、固始、长葛，广东岭南、浙江建德、江西鹭源等地，拜谒了陈氏先祖，也拜访了众多的陈氏后裔。壮哉，陈家沟村！陈家沟是个响当当出人才的地方，上世纪上半叶，先后走出来1名红军和5名抗日壮士，2名抗美援朝英雄，无一生还；六十年代后期迄今，有五个陈家沟人在京城当国家公务人员、其中两个当上了司长，七个在广州、深圳、海南等地工作或当包工头，十二个在省城当大学教授、医学专家、私企老总，三个在县城当局长、主任，四个在乡镇当书记、乡镇长。改革开放四十多年间，整个陈家沟村共考起过清华、北大学子四个。陈新一直萦绕于心，这些斐然的成就，很可能就与陈家沟村那座“陈家惜字库塔”的耳濡目染有关。而陈新逢人就爱海侃吹牛，说上不到半小时，准会说，这是我们陈家沟的骄傲，人才济济。真的，陈家沟名至实归，是个值得骄傲、自豪的村庄，许多年轻人真是陈氏杰出人物，是他们给了程门很多书本上学不到的东南西北，教会了程门许多子丑寅卯。主笔编撰陈氏族谱两年来，程门最大的意外收获，就是跟老少几代人发生了愉快而深刻的心灵碰撞，激发了陈家沟村80后、90后、00后、10后一百九十七人，从微信转钱委托程门选购了《菜根谭》《传习录》《山海经》《颜氏家训》《幼学琼林》《道德经》《四书五经》《了凡四训》《贞观政要》《论语译注》等四百六十余套国学书籍，特别是10后的三个小学生陈宇飞、陈大江、陈晓理，他们最爱缠着程门讲陈汤、陈霸先、陈平、陈抟、陈子昂等一批陈氏先祖故事，一讲就是半天呀，程门

生怕讲不好，比教高中毕业班还要留心用情哩！多么有希望的陈氏后裔！通过族谱的宣传、收集、整理、编纂、主笔，程门悟出，只要有那一代代人秉承血性，不忘初心，尊崇和重视祖先创造的文化，那么我们的中华文化一定会亘古绵长、流芳百世！

程门深信，也唯有年轻人齐心追梦，方显陈氏忠孝本色。经过两年多时间的抱团聚力动作，陈家沟全村每个小家庭，辈分都完善到了十二代、十一代或十代以上，鼻祖、远祖、太祖、烈祖、天祖、高祖、曾祖、祖父母、父母、自己、子女、孙子、曾孙……在本次主笔编撰的族谱中都能按图索骥，准确查找。

程门一直在想，至今自己尚未闹懂，不便说出口的“发现”不仅一个……屋不占基，坟不占地。现保留完好的全村四处坟坡墓园，幽然静寂，杂草葳蕤，树木粗壮。四处墓地，对应河湾上东村、南村、西村、北村的四处陈氏祠堂，祠堂在山下，墓地在山上，祠堂与墓地直线距离约在两百米左右。每挂坟丘，显而易见或单人坟或合并双人坟，坟的石碑正身有雕刻的碑文，载明死者出生年月和升天年月，以及与前后辈的关系。最让人惊叹的是，四处墓园的每一块墓碑上，草、隶、篆，三种书法字同时出现，无一例外。距离坟坡墓园右侧一百三十米左右，有一简易的茅厕，用圆圆的柏木梗木料、厚石板、大石头和稻草等材料，人工组装围成。站在茅厕外面四周既看不到任何一处祠堂，也看不到任何一处坟地墓园，这是许多地方少见的，咨询了很多地方和人，也查找了很多资料，都没有答案。但最让人生出遐想和敬畏的是，在村里最高的山——东村“陈祖山”上的山顶，建有方圆十公里都能见到，一处六边形九级楼阁式中空的“陈家惜字库塔”，坐东南向西北，基座四边形，它是陈忠义县令辞官回到陈家沟组织陈氏人捐资筹物修建的，于1728年冬基本完工。字库塔共九层，第一、三、五、七、九层刻有石雕图案，造型精美；第一层塔檐四周刻有“大清雍正六年岁序戊申拾贰月壹拾玖日建竖”；第二、四、六、八层刻有文字，第二层正面阴刻“陈家惜字库塔”，第四层正面阴刻对联“惜字重于今　崇文尊自古”，第六层正面阴刻对联“包藏圣贤文　敬惜古今字”，第八层正面刻对联“六书分正讹　八体辨微茫”；塔身正面开门，塔身细长，每层均施六根镂空离体石柱，塔檐六角全为翘角，底层西北侧有方形化字口。“陈家惜字库塔”建立后，就是教育陈家沟人不能让有汉字的纸张随意践踏，须虔诚地送到字库塔处第一层前面砖石砌成的炉子里焚化，这一习俗代代相传。祖先陈忠义的伟大之处，就是要让后人铭记惜字库塔，永远珍惜纸张，珍爱汉字，敬畏仓颉，敬畏历史。程门查阅了一大摞县志和文史资料，搜寻到陈县令在蜀北任职四年间，没有闹过一次饥荒，没有发生过一次抢劫。程门胆子也够大的，不下三十多次，骑上摩托开进陈家沟，只身徜徉在四处墓园，先用竹刷子刷刷墓碑，看清碑文画面后，再一阵忙忙碌碌地拍照和笔录，从而掌握了一些陈氏家族辈分的经脉和重要事项的线索。后回到县城，将碑文上的凸凹文字和福、禄、忠、孝四个大刻的文字圆圈及其雕刻花纹，找到一批爱好者和从事丧葬一条龙服务的阴阳先生，恭敬地呈上清晰的图片，让其品鉴，然而好多年轻后生也只能望之兴叹了，他们现在的服务是跟着“电脑”机械制作了。一时解不了，就期待自己慢慢来吧。与此同时，程门也顺便走访河南的睢县、崇县，山西榆次、泽州，安徽滁州、潜山等地，结识了很多学富五车的程氏前辈、同辈和优秀的程氏后裔。程门说，明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他要再次发动家乡程氏后裔，借鉴陈家沟村陈氏做法，一起行动，家家筹款，户户呈述，仍由他来主笔，重新修订增补二十年前的《程家湾程氏族

谱》……

不知不觉间，程门走到了“程门凉粉”店门口，老婆眼尖，忙招呼，“程门，啄起个脑壳，在干啥嘛，咋个不骑摩托?”

“哎，摩托……不知被谁插上了隐形翅膀，又飞进了黑洞，看不见了!”

“不开玩笑呵!”老婆睁圆眼睛，从凳子上站起来，走出门口，说，“看你的表情，不可能吧，今天脸上没什么咋咋乎乎，程门失车，背时的事不可能连续发生三次哟!”

“老婆大人呀，说真话你也不相信，我租用的摩托，真的是瞎子点灯——看不见了!”程门做了一个鬼脸，“无所谓，反正我租赁人家摩托给了压金两千元，全当泡汤了。”心想还好，为证实五、六、七、八社的陈家沟南村陈氏祠堂里的先祖塑像背后究竟涂抹的颜料是黄色还是黑色，十几天前的星期天，程门独自在陈家沟村遛了大半天的摩托，细看了四处陈氏祠堂，感觉一直好爽呀。今年冬腊月，县交通部门绕陈家河两边加宽了水泥硬化路，好路就是不一样，开摩托都快当多了，也平稳多了。这天，程门忙忙碌碌地做了两件事，一件事就是查证四处祠堂塑像背后颜色全是桔黄色，另一件事就是将保存了四十几年的语文教案，按时间先后装了十大塑料口袋，小心地放在摩托车后备箱里四袋，用布绳拴在摩托车脚踏处，两边分别放了三袋，拖运到“陈家惜字库塔”前，一本一本撕开，一张纸一张纸撕散，慢慢用打火机点燃烧掉，整整烧了两个半小时。蹲下身子，边烧边说：“各位列祖列宗，天下陈程一家人，今天在陈家惜字库塔前烧纸，焚化我程门教书育人四十四年的语文教案，让我内心有了宁静而充实的归宿，神奇伟大的汉字汉语汉文化，永远在我们心中……”

“……太阳出来，月亮落山坡，自然规律……坐在磨子上想转了，也好，会想就对了。告诉你一个好消息，不要去批评人家哟!”

“又是好消息，又不要批评人家，是什么好消息，还要不能批评，怕遭批评的消息，本就不是好消息。”程门眨眨眼睛。

“你第一次花三千四百元买的旧摩托车，那天你放在凉粉店门口，根本就搞忘了上锁，钥匙还掉在上面，你就去陈总那儿领钱，你前脚走，我幺弟娃后脚到，来店门口打声招呼，有急事赶回老家农场去，我也没在意，他急匆匆地骑上你的摩托就开走了，开到农场后就甩在了农机具仓库里，一直没有开回来，今天早上清理仓库才发现，猛然想起，马上给你打电话，你没开机，才给我打电话，我才晓得。”

程门忙去摸手机，一看，真的没开机。马上笑着说，“孬舅子，马大哈！现在埋怨他，无用。亦无趣。”

提起孬舅子，老婆可高兴了，说：“幺弟娃，霉冲冲好几年了，现在开始走运了，今年试种了三百亩邻县西充黄心苕，亩产六千多斤，一块九毛一斤，一半的量被陈总一手现要去，全发网购了，陈总最近已与幺弟娃签了订单，明年包销六百亩的西充黄心苕，所以呀，这冬孬舅子忙得很欢，正在老家选包土地，砍杂树除杂草，一溜儿平整，明年扩种四百亩。”

“对头，有钱赚，有事做，能双赢，就是幸福。”开机后，时间显示才上午10点三刻，程门边开机边说：“还有一个多小时，时间足够，我去一下陈总办公室。”

看到老公一路屁颠颠前去，身后的老婆扑哧笑了：“老学究，重庆师大毕业教语文，在蜀北中学四十一年如一日，退休后被学校返聘教书三年。这几年撸起袖子写陈氏族谱，每天一早起床，驮上背包，骑上摩托，就屁颠屁颠地开始出门做事。一辈子就痴恋教书、藏书、读书、写书，对家庭的事无心无肺的，那些年只晓得按月向我缴交工资，后来干脆把工资卡甩给我，结婚四十多年了，不烟不酒，最喜一碗猪肝面或一碗油辣

子搡蒜泥热凉粉，身体还硬朗，无病无恙的，十天半月要来一回，还像年轻人那样想我哩……”

商贸大厦，坐落在蜀北县城中心地段，修建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当时在县城算最豪华壮观的，8层楼建筑，三千九百多平方，这段时间正在安装电梯。二十几年前，供销社改制后，有的楼层改做了宾馆、超市、歌舞场，有的楼层租用为民营企业办公室、休闲茶房、音乐舞蹈练功房，一楼全是商铺门面。陈新近水楼台先得月，租用6楼6号办公室，签订合同租用三十年，现在正续租第二个三十年，每年只交房租水电六千。有一回，谈及租金，程门说：“陈总足智多谋，商贸脑壳，足不出户，租不动产房子，就节约了一大笔开支。”

陈新笑着回答：“节约出来的钱，在程老师的指导下，全部花在了书柜上。说不定，还大大地超支了呵，但我高兴哩!”说起书柜里的书，程门滔滔不绝，当即邀请陈新到自家住房里一睹书斋为快。陈新异常兴奋，庚即下楼开车到蜀北中学。一进花香树木掩映中的第3幢蜀北教师楼4－2号，陈新两只眼睛睁得像桐米子般大：“哇——，程老师，你可以找李清照、上官婉儿、蔡文姬、卓文君几个美女吆喝，开程门书店了。”

一个近30平方米的屋子，除去一台电脑、一张办公桌和一把藤椅，摆满了两个半墙面六排八层棕色木柜式拉门书架。陈新用手指轻轻划过贴着书签的一排排书籍，说：“有一万多册吧?”

脸上不知何时早已写满陶醉的程老师说，“现只有九千八百余册，涉及文学、历史、地理、语言、语文、唐诗宋词、小说戏剧、人物传记，繁体的、竖排的、线装的、古籍的、泛黄的……看见这些书，就看见了家。捧着这些书读，就是与快乐在字里行间重逢舞蹈，幸福满满……”程门说得眉飞色舞，抑扬顿挫。

陈新仿佛同程门一起进入了书的极乐世界，两只拳头不知何时攥得圆滚滚的，手心里早已渗出了一股热气和汗渍……陈新脑海里深深刻下了这句话：看见这些书，就看见了家。

今天，程门一鼓作气地爬上了6楼，看到陈新正在收拾桌上的书籍报刊资料，正要习惯性地敲门，电话响了，忙掏出手机，按了接听免提键，“程老师，你终于开机了，手机关了十天半吧?！找你找得好苦耶。”

“你是？……”

“我是出租摩托的小李，今天上午在诚信打字部那儿，发现了我们租给你的灰白色雅迪电动摩托车，我们就直接找来钥匙，打开车子开走了，这十天给你打了至少不下三十个电话，你都关机，我们生怕……你好久空了，就来拿你的压金，扣除实际租用30天六百元，退还你一千四百元。”

“哎，都怪我，关了十天的手机，写陈氏族谱去了，对不起，小李，十天要算钱，只退我一千二百元。”

“程老师，人安全，就万事大吉，这是好消息。不紧说了，说定了哈，好久空了，你就来拿一千四百元，我要做生意喽……”电话里头听到那边有人在喊：“李总，租辆电动摩托，用一周……”

陈新一张脸笑得稀烂，端着接上开水的纸杯，递给程老师，直截了当：“程老师，你租人家摩托车，是不是又遭了三次盗窃，程门失车!?”

“正是。”

“这下，我不会再为摩托车的事，分您忧解您愁吧?”陈新轻轻地抚摸了一遍幸福树上最上面的翠绿叶片。

“不用了，第一次摩托的三千元都不该要你的，当时我估计买辆新的三千元不够……”程门一边瓮声瓮气说着，一边取下粉红色口罩。

“发生了，就发生了。没事。我现在告诉

您一个好消息。”

“怎么今天全是好消息！”程门拉下头顶的羽绒服帽子，冒着丝丝热气，说，“这是第三个好消息了！”

“咦，好人有好报。我先来告诉你，你买的第二辆摩托，已经找到了，它一直睡在交警大队的仓库里，安然无恙！”

“怎么回事？”

“你那天停在商贸大厦门口前面的停车位置线外了，碰巧省上正在蜀北暗察明访创建文明县城，县交警大队的巡逻车发现这些歪瓜裂枣车后，不管三七二十一，直接把它们全甩在了拖车上拖走了，你告诉我后，我虽说找交警，可后来搞忘了，真的忘得一干二净，上周才向他们打电话反映，四天后就查找到了这辆不翼而飞的摩托车！”

“找到了好，找到了好！不然我要继续胡思乱想，莫名怪罪……”

“程老师，三天前，我们陈氏后裔商量了一下，年前大家都忙，加之新冠肺炎疫情的原因，有一半陈氏后裔就不打算回家乡过春节，只好年后正式出版族谱和开庆祝大会了，留下三四个月时间再慢慢完善，这几个月时间仍按每个月四千块计报酬给你，另外给你主笔老师拜年费两万元，安安心心过大年，你今天必须收下。”陈新提起手提包拉开拉链，向外掏红包。

“别这样，别把我程门看成了想钱的人！另外从我应得的报酬中，直接扣除第一次丢失摩托车你慷慨给的钱三千元、第二次丢失摩托车你慷慨给的钱七千元，少给一万元。配合，就好；不配合，就中止合同，另请高明。”程门说完就跨出了门，头也不回。刚走出几步又马上补充了一句，在巷道里昂昂地回响：“陈总，你帮我程门免费续订的2022年《参考消息》，我是一定要的。”

“程老师，别误会了我们陈氏人的好意……”

“丢失摩托车，不值得大家老是耿耿于怀，更何况现在看来就根本没丢一辆摩托，即使丢失了摩托，但也决不能丢失我们对编写族谱的那份热爱，所以，程门失车可以，但程门千万不能失信，失德……”

一阵急忽忽的脚步声响起，陈新只好僵住了跨出门前的双腿，不敢再往前去撵程门老师。

责任编辑　召唤

浴 火

赖金海

2003. 白露

成枣将做出平生最艰难的一次选择。

那年，成枣中专毕业、年满20岁，家在偏远农村，一个弟弟成桃就读初中，一个妹妹成麦就读小学；当年年初，父亲受人雇佣建房，不慎高处坠落，半身瘫痪在床，而那个雇佣父亲的邻村工头在支付了一半多医疗费之后，就再也没有过问，尚有几百元工资都没有支付完毕；成枣刚刚以一分之差，经历了当地小学的教师考试落榜。那段时间，成枣每天穿着破了洞的胶鞋，灰头土脸，在地里收玉米、挖红薯，而村里考上教师的人穿上美丽的衣裳，进入小学，开始履行灵魂工程师的伟大职责，接受学生和家长的尊敬、仰慕。妹妹报名回来，宣扬自己的数学老师就是村里的某某某。成枣飞起一脚，踢在成麦的屁股上：钩逼房间去！写作业！

钩逼是云南方言，滚的意思，具有较大的居高临下的侮辱性。

妹妹成麦哇哇大哭，她不知道一向亲密的姐姐为什么如此暴躁和愤怒。

成枣一直怀疑，那个考上的人，是不是托了什么关系，篡改了分数。要么自己的分数被改低了，要么这个某某某的分数被加高了。

这样的怀疑来自于嫉妒。

那是2003年的一个节气，白露。

当下，成枣的选择题有两个选项：要么去县外打工，要么在县内打工。显然，成枣只有选择县内务工，因为，就当下全家的经济条件而言，她拿不出离开县城的路费。

2004. 立春

成枣找工作的事情异常顺利。

那天，她穿上了自己看起来最好的一件衣服，其实也不过是就读中专时省了好几周的午饭钱之后，硬起头皮买的一件浅灰色夹克，揣上自己的身份证和中专毕业证，去了县城，希望能够找到一个能雇佣自己的店铺或者单位。

路过一个手机店的时候，她发现手机店的橱窗上写有“招聘营业员，要求：限女性，工资面议，包吃住，高中以上文化”的字样，摸摸口袋里仅有的五元钱，感知了一下腹中的饥饿感，成枣毫不犹豫走了进去。

接待成枣的人是个年龄相仿的男生，看起来文静、秀气，简单看了成枣的身份证和毕业证之后，这个男生告诉她：你现在都可以上班。

双方一拍即合，成枣马上接受手机销售培训，那个男生则立即将招聘广告撕了下

来，扔进了店铺里的垃圾桶。

显然，这意味着店铺的招聘已经因为自己的入职而结束，不会再有其他的竞争者进入。成枣很庆幸，一是有了落脚之处，二是，自己可以不用饿着肚子走回乡下。年幼的成枣因眼前短暂的顺利而庆幸于命运的眷顾，却不会料到，这顺利的背后，还隐藏着怎样的波诡云谲，她顺势偏头，看见了接待台上摆放的一本台历。

那天是立春。

2004. 春分

那个男生在招聘成枣之后的一个月，成为了成枣的男朋友并帮助成枣完成了从少女到女人的转变。

是的，为什么不呢，那是昭通春暖花开的季节，那是20郎当岁的年龄，那是朝夕相处耳鬓厮磨的环境，那是手机店富丽堂皇客流不断的熏陶，那是店主的亲弟弟，他的名字叫马瓜。

枣，瓜，都大抵属于水果类。莫非是前世的缘分？伴随下半身撕裂般的疼痛，成枣的指甲深深掐进了马瓜的肩膀，一阵胡思乱想。

恋爱中的年轻男女，不会放过任何一个可以在一起的机会，而马瓜总能找到与成枣单独相处的机会，他受姐姐的委托，负责进货、销售、回款、店铺全面管理、员工培训、手机入网等等。试想，大堂经理，要单独跟负责手机销售的其中一个营业员相处，不是一句话的事情？不是手到擒来？不是为所欲为？

成枣在入职半年后怀上了孩子，医生说：是双胞胎。

2005. 元宵

成枣结婚了。她的身体已经无法掩饰地变成了一个大写的D字，里面的两个新生命经常在里面躁动不安。就在这样的情况下，按照当地农村风俗，父母摆了二十桌最简单的酒席，将成枣嫁给了马瓜。马瓜父母双亡，只有一个做生意的姐姐，这个姐姐马兰为自己的弟弟弟媳在县城租了房子暂时居住，该领工资的继续领工资，该管店铺的继续管店铺。

马兰除了拿出二万元彩礼之外，也支付了成枣家20桌酒席的钱。

在成枣看来，自己是幸运的，她终于以婚姻的名义，逃离了需要穿着解放鞋掰玉米和挖红薯的日子——她无法忍受背着满满一背篓玉米和红薯与那些考上教师的人相遇并相互寒暄以及假装相互关心体贴的生活。那些时候，背篓在背上，总是会让成枣的颈子长长地往前，往下拉伸，成枣觉得，自己像一只被人掐了脖子提起来的鸭。

那是成枣的耻辱！

马兰给自己的弟弟弟媳规划了一个简单明了的人生：你们两个呢，好好勒经营资个手机店，以目前的现状而言，五年以后，资个店铺的投资将全部回本，到那时候，我给你们夫妻买一套房，再把这个店铺赠送给你们两个，给要得？.....

成枣一面听着自己的大姑子的宏远规划，一面爱怜地抚摸着自己的肚子，在出租房里满怀憧憬。她万分期待，孩子平安健康，自己两夫妻独立经营的手机店成为县里最大的手机销售企业，买房最好是买两套，一套自己夫妻居住，另外一套，把父母接到县里享福。弟弟成桃就要上高中了，如果弟妹都到县里读书，那将引发全村人多少羡慕嫉妒的眼光？显然，成氏三姐弟，以大姐成枣嫁入县城、购房、事业有成为起点，再将弟妹和父母全部接到县城就读、孝敬，这是多么光宗耀祖的事情？这比村里那个考上了教师每个月拿250元工资的某某某强了多少倍？甩了她几条街？

这样的事情成为全村人羡慕嫉妒之下的谈资，就是成枣努力的方向。

2006. 小暑

成枣顺利产下两个男婴。

撕心裂肺的疼、肝肠寸断的疼、万箭攒心的疼，持续了整整两个小时，在医生下达了第三次病危通知书后，成枣成为了两个男婴的母亲。已经因为大流血而意识模糊的她被送进ICU病房，输血，吸氧，恒温，心电监护。在最脆弱的身体里，享受初为人母最幸福的时刻。

然后，命运的第一次致命重击接踵而来。

两个孩子，由马兰在病房看护。到夜里，大的孩子哭闹不止，马兰凭借自己的育儿经验，抱起来哄，喂奶粉，唱儿歌，都没有获得任何实质性的作用。等到天亮，孩子的哭声都已经微乎其微的时候，医生赶来，已经晚了，新生儿的吸入性肺炎导致窒息以及继而引发的器官功能衰竭，因抢救不及时，不幸夭折。

马兰全家不敢把这个消息告诉成枣，等成枣3天以后从ICU出来，得知夭折了一个孩子的消息，当即血气上涌，一口鲜血吐在医院雪白的地砖上，昏死过去，又被送进了ICU。

2007. 大寒

无论如何，生活还得继续。

出院后的成枣，成为了全职母亲，显然，带着孩子上班完全不现实，手机店的顾客很难接受一个奶孩子的产妇为其进行的手机销售或者进网推销。那看起来高端大气的手机店，也不适合孩子随时可能的哭闹和臭烘烘的纸尿裤更换。手机店的管理再次恢复到成枣入职之前，成为了丈夫马瓜一个人的天下。

2007年大寒，马瓜失踪了。

店里的一个营业员打来电话，说两天没看见马总了，成枣才背着孩子赶到店铺。随之而来的马兰反复询问，到处打听，才还原了马瓜失踪的真相。

原来，自从孩子出生后，马瓜大权独揽，趁着成枣管护孩子未参与店铺经营而马兰又因病在调理身体的空档，迷上了赌博，他先是小赌怡情，在不间断地接受了输和赢的刺激之后，兴趣大增，打上了动辄输赢上万的大牌。结果那个夜晚，被人出老千，输出去20万元，他给赌场老板写下欠条，借口回家取钱，就此关了手机，一去不返。手机店成为一个烂摊子，成枣哭天抢地，马兰咬碎钢牙，最终这姑嫂二人也得为这个不成器的瓜男人擦屁股。

大寒的节气，已是腊月，手机店铺正好是销售最旺盛的黄金时期，姑嫂二人，一面报警找人，一面将店铺手机退还批发商，一面将店铺转租，一面打发员工，支付拖欠的水费电费，注销营业执照，一套流程走完，已经是腊月二十八。成枣心如死灰，带着孩子返回了农村娘家。他隐瞒了丈夫下落不明、手机店铺关门的事情，强颜欢笑，在家里扮演回娘家的孝顺闺女，在村里扮演事业有成衣锦还乡的成功人士。把泪水吞进肚子里，夜深人静，孩子熟睡之后，再无声地淌出来，很久很久，到了天亮，她的被盖总是湿掉很大很大一片。妹妹成麦进来，询问被子为什么湿了，而得到的回答是：喂奶粉不小心洒了水。

那20万元的赌债，债主可不是好惹的主，他知道马瓜离家出走下落不明之后，要么天天守在正在盘点关张的手机店门口，要么跟在马兰身后，手中捏着20万元借条，多次催逼，扬言要杀人放火，马兰做正经生意的人，哪里经得起这样的折腾，两夫妻一商量，一咬牙，一跺脚，拿出了20万元，换回了那张借条，将借条锁进了家中的保险柜，

恶狠狠地说：马瓜，老子等你回来，不扒了你了皮！

2008. 清明

再次得到马瓜的消息是2008年清明。

那天，一个陌生的号码打进来，成枣正在手忙脚乱地给孩子换纸尿裤，刚把纸尿裤扯下来，对方说：老婆，是我哩，我是马瓜哩。

成枣一瞬间，又惊又怒，说：马瓜，我日你妈勒逼！你在哪里？

马瓜说：老婆，千错万错都是我勒错，你不要告诉任何人，我在浙江温州，原来的手机号码换了不敢用了，我也不敢回老家了。你要是还顾念点夫妻情分，你就带孩子到温州来，我们重新开始，我踏实工作，绝不赌博，地址马上发给你。

说完，马瓜挂断电话，成枣再打过去，已经关机了。

男人是自己选择嫁的男人，儿子也是自己的和马瓜合伙生的儿子，成枣思前想后，无可奈何，一者告知了大姑子马兰，获得了认可，二者，孩子父亲不明不白，也不可能永远消失，三者，出去一趟，这男人只要把赌博的毛病改了，一家人哪里又能饿饭？

成枣背上不满两岁的孩子，踏上了去往浙江温州的征程。

都说久别胜新婚，马瓜恢复了当年的文静和秀气，他涕泗交流、反复向成枣认错，他声称自己对不起老婆、对不起孩子、对不起姐姐姐夫、对不起所有的亲友，决心痛改前非、回头是岸，说到这里的时候，他在温州的出租房里把额头都磕在地上，磕起了三个大包。

成枣想想，无非花了20万元买教训，何况20万元是马兰出的，自己的娘家，严格说并没有因为这个女婿的赌博和跑路而产生任何不良影响。男人赌博犯了一次错，我成枣难不成要把男人几大刀剁了？

中国人，是善于自己为自己找台阶下的，这样的台阶，在心理上，会朝向自己愿意下去的方向搭建。成枣自然也不例外。

于是心一软，成枣就选择了原谅。一旦选择了原谅，年轻夫妻应该有的久别重逢就显得极为隆重，这除了表现在白天的伙食上，也表现在夜晚孩子睡了之后的床上。

他们天天如胶似漆，缠缠绵绵。他们狠心把孩子交给托儿所，各自找了工作，生活在浙江温州，逐渐有了步入正轨的趋势。

2008. 霜降

好景不长。

2008年霜降，丈夫再次下落不明。

成枣从工厂下班，到托儿所接回了孩子，回家煮好了饭菜，这马瓜左等不来右等不来，成枣就打马瓜的手机，结果显示关机，又联系马瓜的工厂，说是半个月前就辞职了。

成枣心里一阵不祥的预感，马瓜辞职，并未告诉自己，还天天早出晚归，制造了一个在上班的假象，分析下来：这死男人又赌上了，又输了，又跑路了。去翻身份证，果然，身份证没在平时存放的衣柜里。

成枣联系了一个跟马瓜比较亲近的工友，才得知：马瓜在半个月之前就从工厂辞职，躲在了附近一个赌馆里打牌，据说是天天输，给老板写了数额较大的欠条。

成枣的愤怒冲天而起，她真有剁了这个男人的冲动。然而，此时此刻，愤怒和冲动都显然无济于事。当务之急，恐怕是先逃跑才是上策——要是被债主打听到了娘儿俩的住处，拿着欠条和砍刀过来，恐怕就更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了。

成枣二话不说，只穿了一身干净衣服，背上孩子，拿了身份证，银行卡，现金，出门，打的，直奔火车站，买时间最近的马上

要发车的去往云南方向的火车票，上车，动作一气呵成。等到火车车门关闭，铁轨发出巨大的咣当咣当的声音，才从窗户看见几个拿刀的彪形大汉追赶过来，那一瞬间，她抱着孩子，嚎啕大哭。

2008. 小寒

回到老家的成枣，像极了被霜打的茄子。她除了必要的事情之外，不出门，不梳头，不洗脸，不见客。她发现自己不仅嫁了一个人渣丈夫，而且在温州，她又怀上了这个人渣的孩子。弟弟读大学去了，妹妹在县里读高中，家里的土地，大部分承包给了别人。农活很少，父亲依旧半身瘫痪，医生说，要彻底站起来，需要到省里做一台大手术，手术费很高，“你们家先准备二十万吧”。

无可奈何，家里平时只有三个人，母亲，成枣，两岁半的儿子马汤。小寒节气之时，妹妹成麦寒假在家，一家人，逗弄马汤，相安无事。肚子里还有一个孩子在里面蠢蠢欲动，新的生命在孕育，这新的生命不知道江湖险恶，不知道人心难测，不知道这美丽世间有无数的陷阱，新生命只知道在母体中按部就班，又急不可耐——他要与这世界，来一场真正的相逢。

终于，在某一个半夜哭泣醒来的夜晚，成枣决定要终结这段婚姻。但是很快，她被自己所作出的决定吓了一大跳：农村女人，要离婚？找谁？民政局？法院？听说离婚必须双方在场？现在男人下落不明，如何处理？法院该不该判决离婚？孩子如何抚养？男人欠下的数目不等的赌债，该不该还？如何偿还？我要不要请律师？律师费是多少？三万？五万？还是十万？

于是成枣有了下一个决定：我需要把法律整明白。

这是2008年的小寒，她等不到天亮，就把孩子交给母亲，大着肚子去了县城，直奔教育局，报名参加了法律专业的国家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领回一大口袋的书：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民法、民事诉讼法、法理学，等等等等等，体系繁复，博大精深，严重烧脑。

2011. 冬至

三年一晃而过。这三年，孩子马汤已经在娘家当地的幼儿园读完了学前班。准备进入小学一年级。在温州怀上的孩子马勺已经两岁多，跟着哥哥的步伐，准备进入当地幼儿园。妹妹成麦进入了云南的一所二本大学。父亲半瘫在床，成枣完成了国家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全部学业，获得了法学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

盯着桌子上的这本来之不易的毕业证书，成枣并没有预想中的狂喜，她变得十分冷静。这本毕业证在她的预料之中。大学毕业证书，只是第一步而已，通过三年的学习，她已经早就研究明白，只要得到了法律本科文凭，自己还可以参加国家司法考试。

成枣握紧拳头，放在自己的心脏的地方，坚定地对自己说：我要做律师！

这三年，丈夫马瓜回来过一次，由于当年逃离温州跑得快，温州的债主并没有找到他，他四处流浪，最后到了隔壁的一个县，重操旧业，租赁门面，卖起了手机，赚得的钱，也有两次汇给了成枣，成枣把钱收了，也并没有到邻县去，即便马瓜回来看孩子，也仅仅是看孩子，成枣绝对不允许他在自己的娘家过夜。

她提着镰刀，放在马瓜的脖子上，说：立马钩逼！你如果不立即钩逼，你就死！如果你不死，我死！

马瓜自知理亏，不敢应付。不久，从姑子马兰那里传来消息：马瓜因为赌博被抓，被邻县法院判决了一年有期徒刑。他的店铺，因为欠的赌债太多，被债主抢空。马兰

为此一病不起，眼见去日无多。

成枣并不意外，她知道：只要是狗，就改不了吃屎！这个男人已经完全在成枣的世界中丧失了任何存在的价值和意义。在这个男人的身上花费一秒钟，都是对自己生命的辜负！

她的心思，都在准备司法考试上面。

钩逼，人渣！钩逼！马瓜！

2012. 立冬

这年，成枣如愿以偿，通过了国家的司法考试。她拿着自己的考试成绩和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进入了昭通市的一个律师事务所。从此，别人对成枣的称呼改为了：成律师。顺便，她还报考了最快获取驾驶证的驾校，取得了小车驾驶资格。

在经过了短暂的实际操作见习后，她贷款买了一台新的中档轿车，开始解决自己的事情，她为自己先打了三台官司。

第一台：找到2003年雇佣自己的父亲务工的工头，讲理析法，让工头回忆并认可了雇佣的事实和愿意支付相应人身损害赔偿款的表达。全程录音。

有了这个录音，成枣立即到法院，申请诉前保全，将工头的银行账户冻结。然后带自己的父亲去司法鉴定机构进行残疾等级鉴定。鉴定结果一出来，立即到县法院，以父亲为原告，工头为被告，按照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件起诉，不到三个月，判决书就下发，成枣毫无悬念胜诉，获得了事先就冻结好的赔偿款。

在那个偏远的人口仅有20万的县城，成枣一战成名。她嘱咐自己已经大学毕业的弟弟，用这笔钱带上父亲到省城，果真，一台手术下来，父亲恢复了生活自理能力。全家人欢欣鼓舞。而全村人一边目瞪口呆，一边对成枣敬若神明。

第二台：她带上病入膏肓的大姑子马兰，找出了马瓜被出千输去的20万元的欠条，找到了2007年出千赢了马瓜的钱再由马兰支付20万元赌债的赌场老板。成枣说：首先，您开设赌场的行为，涉嫌开设赌场罪，按照我国刑法第303条规定，应该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其次，你在赌场上设局出老千，涉嫌诈骗罪，根据我国刑法第266条规定：诈骗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最后，法律规定，法律不保护非法利益，我丈夫马瓜走后，你从我姐姐马兰手里拿走20万元的行为，从民法上说，是不当得利，从刑法上说，是敲诈勒索，根据我国刑法第274条的规定：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被害人使用实施恐吓、威胁或要挟的方法，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我现在是云南律师事务所的正式律师，我给你五分钟的时间考虑，你是要我现在报警处理，还是你直接归还我姐的20万元?

对方知道来者不善，又看见马兰气息奄奄，既怕马兰死在他的赌场，又怕成枣报警自己坐牢，无奈，当即返还了20万元给马兰。

一时，这个小县城被一个叫做成枣的农村女人轰动。街头巷尾，把成枣传说成了神。代表正义，公理和法律的，神！

第三台官司：成枣到县人民医院，调取了2006年夏天自己在县医院产科的住院病历，以婴儿发生急病时医护人员不在岗位错失抢救最佳时机为理由，申请医疗事故鉴定。材料交到县卫生局的第二天，县医院就来人谈判，诚恳提出：为了县级医院的声誉，恳请协商处理。

成枣不为己甚，仅仅要求对方支付了8万元的精神抚慰金和其他相关费用，本案一次性协商解决。成枣收钱之后，立即归还了买新车的银行贷款。

这三台官司打完，成枣把自己打成了县里的英雄，一时间，县里各单位的法律顾问

合同，大案要案热点案件的当事人纷至沓来，他们一者为了亲眼目睹巾帼英雄的风采，二者身陷诉讼，急需获得专业律师的帮助，为此，该县人民的法制意识明显提升，法制建设成效显著，县里从市里和省里都领回了巨大的荣誉，据说，全县人民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风气空前高涨，社会治安几乎进入夜不闭户路不拾遗的最高级境界，很多其他地区闻风而动，纷至沓来，考察这里的县域法制建设取得的巨大成效。

而这一切，都来自于成枣最孤单的战斗。

在这个20万人的小县城，成枣一时风头无两，而她依然不动声色。她知道：跟自己的人渣丈夫说钩逼的最后时刻，到了。

2013. 芒种

2013年，成枣把自己的丈夫告上了法庭。

那个刑满释放后依旧本性难移的钩逼男人，站在庄严法庭的被告席上，垂头丧气，局促不安，成枣列举了他多次赌博，欠债，逃跑的证据，列举了他因为赌博被判处有期徒刑的证据，列举了他多年来没有尽到做丈夫、父亲、弟弟的义务的证据，把一个渣男的本来面目彻底暴露在了法庭之上，成枣甚至找到了婚后在自己哺乳期马瓜勾搭了店里一个卖手机的女孩的证据，证明其婚内出轨。

自诩聪明的马瓜等于被剥光了衣服。暴露在了法庭之上。

最后，在法官组织的调解中，马瓜同意了成枣的全部调解方案：孩子归成枣抚养，马瓜不支付抚养费。各自的银行卡和生活用品归各自所有，各自在外的债务各自承担。在孩子允许的情况下，马瓜有权探望孩子，但是每年不超过三次，每次不超过一小时。

成枣走出法院的时候，当地的群众早已自发组织起了上百人，他们拿着鲜花、水果、鸡蛋、啤酒等待他们心目中的英雄，案件是离婚案件，不公开审理，他们没有能够亲眼目睹英雄的风采，但是他们正因为没有亲眼看见，才可以在吹嘘本案的时候无限放大了自己的想象空间，成枣活在了老百姓的口中，成为正义、真理、侠客的象征。

妹妹成麦是唯一被允许旁听的亲属，在锣鼓喧天之中，成麦凑进了成枣的耳朵，大声说：姐，马瓜钩逼了，此后，你勒事情，是不是永远结束了？

成枣拉开刚买不久的新车车门，系上安全带，点火，微微一笑，说：我的事情，不是结束，而是，刚刚开始。

说完，成枣驾车，绝尘而去，身后，是久久不愿散去的红旗招展与锣鼓喧天。

责任编辑　召唤

吕文秀/供图

《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征文选登

开栏语

管夏平

在《攀枝花文学》迈入知天命之年的2023年，本刊编辑部特开辟“《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专栏，刊载一代代作者、读者、编辑们与这本文学期刊的难忘故事与过往。五十年，三百六十期，《攀枝花文学》记录和表达着这座英雄之城的拔地而起、向阳生长，也见证着金沙江两岸这片热土上，文学创作的深厚底蕴和生命力的顽强。

本期刊登的三篇文章分别出自本刊前编辑，以及两位受本刊扶持、成长起来的青年作家之手。吕文秀《半是情缘，半是生命——我与<攀枝花文学>的五十年》细述《攀枝花文学》从创刊到当下五十年的风雨历程，记录了刊物发展史上的诸多大事件，可谓《攀枝花文学》的一则生平小传，作者将青春和热情奉献给一本刊物的职业生涯，是将文学融入生命的写照，感人至深。张亮和夏俊杰两位在《攀枝花文学》发表处女作的青年作家，回忆了编辑部帮助他们走上文学创作道路，并无私地将他们推向更高平台的过往，体现着编者与作者间的惺惺相惜，以及本刊发现、培育文学新人的优良传统。

《攀枝花文学》因激情燃烧的三线建设而诞生，因八十年代的文学热潮而青春激昂。而今，她依旧坚守着为文学创作传递星火、接续力量的初心，担负起推动全市文学事业繁荣发展的时代重任。希望本专栏所刊登的文章，能激发广大作者向着更高目标探索创新的动力，推动《攀枝花文学》在新时代向着更高质量发展。

作者近照

半是情缘，半是生命

——我与《攀枝花文学》五十年

吕文秀

先说《攀枝花文艺》创刊的话题，那是上世纪七十年代，攀枝花作为新兴工业城市，各项事业都处于蓬勃发展时期，文艺事业也不例外。由于亲身经历火红的创业生活，一大批文艺作者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诞生了如王登明、吕文秀、刘成东、姜华令、任正平、马德泰、李本德、祝尚书、周璞亨、牟永忠、李舸、王思源、沈国凡、田献强、程必喜、何忠壁、董兴奇、费德富、徐书生、余以太、王佑国等数十位创业诗人，他们先后在《火线报》《渡口报》（《攀枝花日报》前身）和各地报刊发表了不少诗作，我的诗作《高粱熟了》这时也入选陕西人民出版社《山花红似火》诗集。群体作者的成熟形成了强大的文艺发展态势，他们迫切需要一本属于自己的刊物作为文艺阵地。

1973年，由于全国各地文联和作协均未恢复，渡口市（今攀枝花市）文联还未成立，攀枝花市文艺创作工作的对口领导机构为市文化局。渡口市文化局主抓文艺创作工作的赵晓义同志是个事业心很强的文化人，他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时常以禾苗为笔名发表诗作，因支援三线建设来到市文化局。当我们去市文化局找到赵晓义，表示我们急切需要一份属于自己的刊物时，赵晓义表示，他也有此想法，双方一拍即合。很快，市文化局研究同意由文艺创作室创办杂志《攀枝花文艺》。住在大渡口的姜华令最先得到这个消息，当他把《攀枝花文艺》即将创刊的大喜事告诉给我们广大业余作者时，我们兴高采烈，热烈拥抱。

1973年10月，《攀枝花文艺》创刊号出版，主编赵晓义，编辑为王孝源、崔一贵、王英超等人。创刊号一经面世，上面的文章迅速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虽然现在看来，当时发表在第一期杂志上的作品，多少仍带有“工农兵”文艺的痕迹，但只要有了这一片沃土，就有了种子破土而出，发芽成长，最后收获丰硕果实的可能。

1974年，人民文学出版社闻知攀枝花文

坛诗歌创作异军突起，特别是创业诗一枝独秀，于是要求市文化局编辑出版一部反映攀枝花火热建设生活的诗歌选集。由于经常写稿，我在市文坛有了一定的知名度，赵晓义老师便让我与牟永忠、祝尚书三人重点编辑这部诗集。我等三人披挂上阵，频繁奔走于工作单位和杂志编辑部，往来于炳草岗片区和大渡口片区。攀枝花干热的河谷气候，正如我们编辑诗集的热情，我们夜以继日地阅读大量刊发过的作品，从中筛选、对比、研讨，诗意缱绻的文字如同金沙江水，缓缓流淌在我们心间。那是与诗歌为伴的岁月，诗意伸手可掬，每一掬都是滚滚热浪。虽然1976年，在这部诗集即将问世之际，因时代的特殊原因，她最终无法迎迓日出，但那段文学之火在胸膛燃烧的青春岁月，将永远带着遗憾深深地刻在我的记忆里。

1982年，渡口市文联正式成立，当时在市交通系统某县级企业的宣传科工作的我，前往攀枝花宾馆参加了市文联第一届代表大会。根椐市文联和市文化局的职能划分，市文联从此主要抓文艺创作工作，领导和管理市作协和市其他艺术家协会，由市委宣传部直接领导；市文化局主抓文艺表演类工作，管理各演出团体、新华书店、文物管理所，属市政府文化管理职能部门。自此，这本属于文学和艺术创作类，且已经更名为《攀枝花》的文学期刊交由市文联主办。

为加强市文联的编辑力量，《攀枝花》编辑部从市文化局整体调入市文联，后来为壮大队伍，引进了陈开国、姜自成两位中文系毕业的大学生，并向业余作者队伍引进了钟少曦和赖俊熙两位小说编辑，时任市文联副主席及杂志主编的赵晓义同志也开始在业余作者中发现诗歌人才。当时，我也已经在省级刊物发表了不少作品，其中《我起吊》、《图书馆》两首诗歌，被中央级诗歌刊物《诗刊》的评论家评为年度好作品，在市内引起了一些轰动。

1983年，当我正考虑尽力解决夫妻两地分居的问题时，遇到了人生最艰难的抉择。那年年底，我同时收到两份调令，一份是陕西省咸阳市人事局的调令，要求我在次年二月报到，到咸阳市工作；一份是市文联秘书长吴大晖通知我，他们决定调我到市文联编辑部工作，要求在次年年初报到。是回家还是坚持热爱？我陷入两难的拉扯中，那种犹豫和焦灼的折磨至今让我难以忘记——我热爱家乡，那里有我年迈的父母和分离的妻儿，这是人生千载难逢的机会呀，可不能错过！但是，我又怎能忍心舍弃我的第二故乡攀枝花呢？这是我奉献过青春，抛洒过汗水的地方，最重要的是，我即将把爱好变成职业啊！我的心灵承受着难以忍受的煎熬。

很快，时任市文联主席秦鸿和同志找我谈话，他说："调入市文联，家属'农转非'和两地分居的问题迟早会解决，再者，在文联工作能回到你热爱的文学事业，两全其美，何乐而不为呢?"组织的意见坚定了我的信心，我退回了家乡的调函，索回了档案，几天后，毅然决然到市文联报到，成为一名诗歌编辑。

回首我的编辑生涯，虽艰辛且无名，但因为是为攀枝花发现和培养文艺人才，我始终热爱着这份工作，任何时候，都感到与有荣焉。一年后，我的家人们也终于如愿以偿迁进攀枝花，攀枝花成了我真正的故乡。

1983年和1984年是《攀枝花》最辉煌，最灿烂的两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文学艺术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伤痕文学"横空出世，朦胧诗独占鳌头，省一级文学期刊相继复刊，广大文学爱好者创作热情高涨。随着国门的打开，新启蒙知识群体对"文学现代化"的探索，翻译文学的热潮兴起，一时间，西方现代派文学成为创作变革的新标准，俄国形式主义、英美新批评、精神分析学说、符号学、语言学等新潮理论得到了广泛的传播和接受。

怎样融入国内生机盎然的文学大潮？怎样展现攀枝花这块文学沃土？怎样提高刊物的知名度？成为编辑部思考的问题。由于市文联工作踏实认真，编辑部勤奋耕耘，《攀枝花》和《凉山文艺》成为当时四川省最早批准的全国公开发行的地市级文学期刊，其中，《攀枝花》成为省内第一朵报春花。

为适应文学事业创作发展的新形势，经编辑部反复研究，决定举办文学刊授活动，创办创作大学。编辑部同心协力着手筹备，向艾芜、沙汀、谢冕、贾平凹、雁翼、白航、流沙河、周克芹、白桦、徐刚、顾工、田间、孙静轩等全国一百余位著名作家发出邀请函，聘请他们担任刊授学员的辅导老师，这些文坛巨匠也在回信中，欣然同意为培养文学新人育苗培土，浇水灌溉。印象中，编辑部在全国招收学员近千名，遍布二十多个省市，而每期《攀枝花》都以较大的版面刊登学员作品和名师点评，影响力之大，覆盖面之广，前所未有。我也受主编之托，前往陕西省西安市市委大院找到作家贾平凹约稿。见面时，贾平凹告诉我，说他知道《攀枝花》这本文学期刊，非常乐意为我们写稿，以及辅导刊授学员。随着刊物知名度不断扩大，很快引起国内文学界的高度关注，中国作家协会派出作家代表团访问攀枝花，交流文学期刊办刊经验，考察三线建设成就，访问团团员几乎全是各省作家协会主席。1984年，编辑部还编辑出版了《开拓者之歌》丛书，辑录了攀枝花创业时期的优秀作品，这部丛书成为我们那一代人创作成绩的见证。

随着国家文艺政策的持续放宽，顺应刊物不断发展壮大的趋势，1985年到1987年，《攀枝花》经历了最出彩，也最动荡的时期。为了通过把刊物推向市场以弥补办刊经费不足等问题，我们几位编辑尝试用握笔的手拨动融入市场经济的如意算盘。很快，我们策划了一台石破天惊的方案——向全国近千家县级邮政报刊征订部门零售发行。

说干就干，我们当即人手一册中国地图，一个县接一个县地书写信函。朗月照窗，我们伏案写作的手仍在纸上沙沙作响；热浪袭人，弹拨如雨的汗水挂在我们充满希望的脸上；寒潮逼近，我们用火热的激情竖起抵御困难的铜墙铁壁；风沙敲门，呼呼作响，我们权当催征的战鼓……功夫不负有心人，《攀枝花》发行量一路飚升，四千、八千、一万、二万……一路上涨的数字证明了我们耕耘收获的辉煌业绩。

随着发行点的增多，发行量的扩大，编辑部的工作负荷越来越重：每期刊物出版后，我们装车、搬运，一捆一捆卸到市人大办公楼迎客厅，然后又重新拆包、打包，其繁忙程度可见一斑。文学成就了我们，带给我们作家和编辑的光环；文学又锻炼了我们，让我们背负着汗水，苦工一样地跋涉着、忙碌着。

不久，《攀枝花》的命运出现了转机，这次转机既给我们带来了曙光，又给我们带来了痛苦。当时，我们杂志刊登爱情小说、武打小说、侦探小说、魔幻小说等，内容十分丰富，于是自信满满地与自报家门的书商签订了总代销合同，发行量逐渐达到一个个天文数字：5万、10万、20万、30万、40万……听说发行商甚至还偷偷保留铅板又加印了几十万册。40万的发行量已涵盖全国各地大小报刊零售点，《攀枝花》的影响力在当时已居全省之冠，在全国也一骑绝尘。发行量上去了，问题也随之而来：从象牙塔中探出头的文人初涉商海，对商海的繁杂性认识不足，书商把刊物提走了，年底却一再强调零售点的钱未能及时收回，迟迟不来交款，导致我们在昆明国防印刷厂印刷费的缺口愈来愈大。并且，印刷合同是由编辑部与印刷厂签订的，书商不交款，印刷厂又催款，市文联领导和编辑人员都十分着急，怎么办？谁去代销书商处催款？大家都知道代销书商是

一位久经商场的“烫手汤圆”，没人敢应声接招。为了减少国家的损失，为了刊物的未来，组织最终派我和崔一贵同志前往贵阳催款……其间的酸甜苦辣，至今仍杂糅在记忆深处，永生难忘……

我与《攀枝花文学》风风雨雨几十年，记忆中，办刊工作最大的一次不幸莫过于1988年的盗用刊名事件。正当编辑部从贵州书商欠款案中抽出身，准备抖擞精神，把一期期洋溢着时代气息的文学刊物呈现在读者面前时，山西、河南等地却相继出现了非我们编辑的以《攀枝花》为刊名的文学刊物。彼时，《攀枝花》数十万份发行量所造成的影响力遍及全国各大书报销售点，违法书商们以为嗅到了“商机”，竟铤而走险盗用刊名，自已编辑出刊“《攀枝花》”，厚颜无耻地搅乱市场、欺骗读者、混淆是非。如此胆大妄为所导致的严重后果，就是1989年经省新闻出版局审查，取消了《攀枝花》的公开刊号，文学双月刊《攀枝花》自1990年1月1日起停办。回顾这一段难忘岁月，几多欢乐，几多悲伤，几多恩怨，几多坎坷， 这都是我与《攀枝花》的珍贵记忆。

从1990年起，《攀枝花》新创办为内部文学刊物《攀枝花文学》，以发表反映攀枝花生活的文学作品，扶持、培养本土作者，促进市文学事业的发展为主要任务。

为贯彻落实时任市委副书记张伯希提出的“两为主”的办刊方针，编辑部重振旗鼓，开始重新策划刊物布局，同时组织采风、讲座、笔会等文学活动激发本土作者的创作活力。记忆中我曾参加的笔会有：会理黎溪笔会、平地笔会、米易观青岩笔会、福田笔会、盐边老县城笔会、盐边盆河电站笔会、大田笔会；参加的讲座有二滩欧方营地文学讲座等。我参与组织的采风包括：泸沽湖采风、丽江采风、康定采风、瑞丽采风、腾冲采风、西昌卫星发射基地采风、宝兴山采风、红格采风、巴关河苏铁林采风、大田采风、大黑山采风、矿务局采风、海塔桃源采风等。采风和笔会的开展，对本土作者写作水平的进步，视野的开拓，作品质量的提高等，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最令我难忘的，是我主持举办的一次小说读书班。考虑到当时工作压力，家庭琐事分散了基层作者的精力，挤压了他们日常阅读时间的情况，我和编辑部综合各大文学刊物作品榜单和各大文学奖项获奖名单，列出一则小说必读篇目书单，作为小说读书班的指导资料。这则书单上的小说篇目时间跨度较大，不容易凑齐，可这难不住我这个跑小腿的“后勤部长”，我七上文联资料室，三下市图书馆，又多次向个人藏书者求助，终于，三十余本图书资料在开班之际完整送到读书班。学员们看到仰慕已久的《金牧场》、《古船》、《浮躁》等好书，接连向编辑部表示感谢。看到大家因为这点小事就对我如此感激和尊重，我的内心也被温暖和成就感填满了。

在我担任《攀枝花文学》编辑的18年里，编辑部以百分之九十的版面重点刊登反映攀枝花火热生活的本市作者的作品。同时，编辑们也以身作则，发奋创作，李树海同志出了多本报告文学集，王英超同志也采写了公安系统相关的报告文学，刘成东同志执编了《攀枝花诗歌地图》，张鸿春同志组织撰写朱家包万吨大爆破的纪实文学，我则采写了反映二滩湖猎杀黑天鹅的报告文学《天鹅悲歌》。为推出作者，推出作品，编辑部先后编辑出版了五卷本大型丛书《攀枝花建市30周年文学作品精选》，里面收录了报告文学集《攀枝花钢城赋》、中篇小说集《难忘这条路》、短篇小说集《太阳山谷》、诗歌集《五弦琴》、散文集《三月与你同行》，这套鸿篇巨制的丛书是迄今为止攀枝花文学史上最全面、最系统的文学选集。此外，编辑部还出版了诗歌集《太阳神的雕像》、《攀枝花诗选》、《放飞梦想的土地》，散文集《岁月心

语》、《裂谷群雕》等。难忘与后来到编辑部的李树海、孙中荣、黄云川、冯中云、周强、李智慧、张鸿春、普光泉等同志一起共事的幸福岁月，他们为我的职业生涯，留下了一段最美好的回忆。

与《攀枝花文学》休戚与共的日子使我深刻感受到，人若是活得过于舒适，生活之路过于平坦，则往往会流于平庸，历经坎坷常常会生出不凡。我时常勉励自己：追求你未必能企及的向往，不求荣誉桂冠、功赫赫名，但求无怨无悔。在与刊物跌宕起伏的命运之舟中，我学会容纳失意、品尝艰难，当求全责备者把责任的苦果强塞给编辑部时，我都默然咀嚼。“他很老实”，可能是自以为是者欺辱他人时的一种轻蔑的态度，但于我，却是一生的财富——我只求老老实实做人，老老实实办刊，老老实实甘做文学创作者的人梯，此外，再无更多奢望。我是目前《攀枝花文学》编龄最长的人，很幸运，我得以与热爱的文学事业相伴，得以以文学的名义拿工资，这就是我默默付出、不求回报的理由。

2008年退休后，《攀枝花文学》编辑部仍聘我为刊物编委，我也继续为《攀枝花文学》撰稿，时常去编辑部坐坐，与年轻的编辑们交流文艺信息，关注办刊方向，传授办刊经验；与新一代作者们畅谈成长经历，带领他们参与文学座谈会。时至今日，我也依然会阅读每一期刊物上的优秀作品，《攀枝花文学》成了连接几代文学工作者的桥梁。

自1973年担任刊物的业余编辑，到成为职业编辑、刊物副主编兼文学院院长，再到如今退休后千丝万缕的联系，五十年，整整五十年时光啊！五十年风雨同舟，五十年荣辱与共，五十年岁月峥嵘！回首向来萧瑟处，《攀枝花文学》与我而言，可以说一半是情缘，一半是生命！

责任编辑　管夏平

《攀枝花文学》助我踏上小说创作路

张 亮

快到春天的时候，接到《攀枝花文学》编辑部的电话，了解我的小说创作情况和新年创作计划。时间回到三年前，或者更早，我还没想过把小说当作自己文学创作的主攻方向，彼时我在单位从事本土文化挖掘工作，相比之下，我似乎更适合从事非虚构写作。在得到市里两个小奖后，有一天我突然想明白了一件事：有时虚构比非虚构更真实。就在我拿起创作小说的笔时，我突然接到《攀枝花文学》编辑召唤老师要与我“结对子”的电话。那时候他在米易县某贫困村驻村扶贫，作为“结对子”的导师，他开始鼓励我的创作向小说转型，并说，“攀枝花太需要小说了！希望看到你的小说新作！”于是，我便“掉进”了“小说”里，满脑子都是“小说”……

几个月后，我把一篇5000字的小说《散发香气的公路》，当作“作业”通过微信发给了他。几天后的一个夜晚，我第一次接到他从米易驻村扶贫点打来的电话，就《散发香气的公路》谈了他的修改意见。此后，在长达三个多月的小说修改中，他打了不下五个电话，我前后改了七八稿，每次修改稿他都逐字逐句用红色字体标明他对小说语言、情节、内容的深入思考。看着这些修改，我惶恐不安：一方面，我心存感激，得遇良师；另一方面，我又陷入对自我否定和怀疑中——自己到底是不是小说创作这块料？

经过编辑部认真修改后的小说《散发香气的公路》，拓展了我想要表达的故事内涵，尤为重要的是，它让我深切感受到了层层打磨小说语言的重要性。《散发香气的公路》最后得以发表在《攀枝花文学》2021年第5期，编辑部给予了特别推荐。

小说发表一个月后，我再次接到召唤老师的电话，他夸赞了我的小说《散发香气的公路》，并准备将它推荐给《四川文学》杂志社。同时，他希望我继续小说创作，以繁荣目前攀枝花小说创作的局面。他说，《攀枝花文学》姓“攀”，发现、培养、扶持攀枝花本土作者，是杂志始终不渝的初心和职责，他对攀枝花本土的小说作者会持续关注。这番话让我的心暖了好几下。

《散发香气的公路》能发表在《四川文学》2022年第3期，于我而言是这么多年文学创作的大事。虽然我的散文也曾在《文化月刊》这样的国家核心期刊发表过，但在纯文学省级期刊发表作品，这还是第一次。我的心情就像毕飞宇在小说《孤岛》发表后说的那样：“感觉有了资格开始文学创作了。”而这样自信心的建立，我想，应该首先归功于《攀枝花文学》杂志对本土作者的扶持。

我从小喜欢写作，从第一次在报纸副刊发表作品到第一次在省级纯文学期刊发表作品，我用了23年。作为一名仅仅是中人之资的写作者，我自知单靠自己的努力和勤奋，是很难在省级纯文学期刊露脸的，更多的可能性在于，市级文学刊物的编辑具有“扶上马送一程”的大格局、大胸怀，是他们帮助基层作者迈上更高的平台。我算是其中比较幸运的一位，并且我相信，会有更多更优秀的作者会通过《攀枝花文学》，被更高的平台发现，令文坛瞩目。

2022年10月，《攀枝花文学》再次在头条位置推荐了我的短篇小说《羊进了教室》。这是一篇酝酿时间较长的短篇小说，早在半年前，在由攀枝花文学院主办、仁和区作协协办的小说作者改稿会上，周强院长、召唤老师都提到了这篇小说，有针对性地提出了多条指导意见。根据这些意见，我推翻了原有的思路，重写了《羊进了教室》，终于使小说得以顺利发表。

短短两年时间，因为《攀枝花文学》对我所作小说的推荐，我赢得了一些名声，一些文学前辈也在初次见面时，对我的小说创作多有褒奖，我知道，这都是源于《攀枝花文学》杂志给我的作品得以亮相的机会。我毫不怀疑，《攀枝花文学》就是我命定的福田，我且依旧，继续写下去。

责任编辑 管夏平

《攀枝花文学》，文学之花盛开之地

夏俊杰

我接到的第一通来自文学刊物编辑的电话，是《攀枝花文学》的黄薇编辑打来的。

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时，我读大二，在此之前我写过不少小说，投过不少文学刊物，均遭退稿。居家的日子里少了外界的喧嚣，在此期间，我写了中篇小说《首席》，但半年过去了，它仍然没有被发表。

九月开学没多久，某日，我接到了一通从四川攀枝花打来的陌生电话。我犹豫了一下，抱着可能是诈骗推销电话的心态摁下接通键。电话那头是个沉稳的女声，她说她是《攀枝花文学》的编辑，姓黄，她看到了我投给她们杂志的小说《首席》，感觉写得不错。我在脑海中飞快搜索“攀枝花文学”这几个字眼，隐约记起大概半年前给它投过稿。黄编辑说《攀枝花文学》一般不发表外地作者的作品，并且我的这个小说是中篇小说，比较长，但是因小说的情节和文字确实不错，经编辑部讨论，决定发表。

我此前从未得到过文学编辑的肯定和认可，虽然在电话里表现得很淡定，可心中早已如千军万马奔腾一般兴奋了。黄编辑说我的文采可以，希望我好好写。我不擅于表达，只能受宠若惊般说谢谢。

同一天下午，我又无意中看到《首席》以头题的身份发表在《都市》上。双喜临门，我只觉得自己好像在做梦，失败了无数次的我居然在同一天收到两个发表的消息！我想，是《攀枝花文学》给了我好运，给了我的小说诞生的机会，让我的小说能有幸被大家看到。

《攀枝花文学》是一本颇具特色的文学刊物，独具眼光的编辑会给每一期刊物写上卷首语，用简洁准确的文字介绍本期的作品，让读者能在数言间了解作品的亮点。《首席》发表的那期，编辑在卷首语中写道:“本期夏俊杰的小说《首席》借一对青年男女演员事业、爱情的坎坷经历，表现了艺术在当代社会中遭遇的困境。这很容易让人联想到毕飞宇的《青衣》所传达的寓意，艺术面对世俗，从来无法做到真正的纯粹。”毕飞宇是我十分崇敬的作家，我从没想到我的小说居然能让人和他的《青衣》联系在一起，对于我这个中篇小说处女作，《攀枝花文学》给予它的评价太高了！这给了我尽力写好下一部作品，在无数次练习中消灭不足之处的动力。

《首席》发表后要参加浙江省的评选，得请人写推荐语，我愁得茶饭不思——我完全是个新手，根本不认识文学界的大咖。找谁写呢？我翻遍了通讯录，再三犹豫后，我冒昧地联系了黄薇编辑。当我提出想请她写推

荐语时，心里十分忐忑，因为我是外省作者，而距提交的截止时间只有四五天了，其中两天还是双休。黄薇编辑问了提交时间后说，她试试吧，她挺忙的，争取按时给我。

很快到了“约定”好的时间，黄薇编辑并没有给我发来推荐语。我心想也许她确实在忙，没空写推荐语，算了，还是只能厚着脸皮再找别的前辈帮忙了。可是，我“死皮赖脸”地“乞求”了好久，还是没能找到愿意给我写推荐语的人。我失去了希望，觉得这次铁定找不到人推荐了，而没有推荐语的作品可能都没有评选的资格，我在心中叹气：看来这次又要以失败告终了。

就在绝望又一次爬上心头时，奇迹发生了。周一，提交参赛作品的最后一天，早上起床后，我看到周日晚上十一点多黄薇编辑给我发来了推荐语和好几条消息。她问我她是不是给晚了，说她周日上午都在加班，忙到记错时间了。她告诉我她明天要入院治疗，说我太客气了，都没提醒她，她实在是抱歉。我这才记起她说过她身体不太好，这几天要为住院做准备。看到推荐语中满是对我的赞扬，我感到十分惭愧，我觉得我不应该在她需要休息的时候提出这个请求。我的眼前浮现出她拖着疲惫的身体在周日的深夜为我写推荐语的画面，心中五味杂陈——明明是我麻烦她帮忙，她还说我客气了，能遇见这样的好编辑，不是我三生有幸那还是什么？

二零二二年，《首席》出乎意料地被推荐参评了第八届鲁迅文学奖，在浙江省推送上去的作者中，我是唯一一个新手。风头过后，我小心翼翼地告诉黄薇编辑这个好消息。收到她发来的祝贺，我的耳边回响起爱丽丝·门罗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后接受采访时说的一句话：“写作是一场绝望的竞赛。”我对这句话的理解正如字面意思，而《攀枝花文学》在黑暗的隧道中给予我微光，它告诉我，也许我写的东西并非一文不值。

能遇见《攀枝花文学》，遇见兢兢业业又善解人意的编辑是我的荣幸，更是缘分。《攀枝花文学》灌溉了我身体里贫瘠的文学土壤，让我心中那粒文学的种子从阴暗的地底下破土而出，见得光明。它是我的福地，更是文学之花盛开之地！

责任编辑　管夏平

林下漏月疏如落雪

夏梓言

一

遇到她那年，我才十六岁，尚不知世事，单纯青涩的少年，“刷——”就到了弱冠之年。

丁酉年深秋，从武汉回蕲春与几位旧友小聚。在新世纪茶楼喝茶，白瑾萱说起她：“老师依旧那么好看。”我见过她十几年前的照片，而今已年过四十的她，退了少年听雨歌楼上，到了中年听雨客舟中，但不退的是十几年来的容颜不改，风骨铮铮。

“老师到了风烟俱净的高度了。”我说。“我喜欢你对老师的评价，你很了解老师。”丽丽点了茉莉花茶，给我满上递给我时说。

丽丽是我的师姐，她的得意门生。

我儿时在一个叫下陈陇的村子里出生，在另一个叫梅川的地方长大。六岁时到村里的小学念书，我敬若神明地望着讲台上的老师，觉得老师们身上有股独特的气息，很神圣。读了近二十年的书，老师换了一个又一个，但大都印象寥寥。唯有对她是铭心刻骨。

二

我十六岁到蕲春罗州古城念书。

那是一个秋天的黄昏，暮色将晚。丽丽拉着穿三十九块钱白色球鞋的我跑过四栋楼跟五栋楼，跑过操场，拼命地往综合楼一楼阶梯教室冲。丽丽跑得很快，头发飞起来了。到了那间教室门口，我问：“我们迟到没有？”丽丽抚了抚刘海，松了一口气：“没有，还有十五分钟呢。我们先进去。”

过了几分钟，我看到了她，小短白衫黑裤立在门口的那棵栀子花树下接电话。哦，她长得真好看。身材亦好，瘦高的个子。透过半开的门儿，远远地看着她，似曾相识燕归来，对，她身上也有其他老师身上的那种莫名其妙的气息，这种气息甚是吸引我。

“爱我理工，勤学苦练”广播台的铃声响起，她挂断电话，进了教室。轻移莲步，款款而来，书卷气十足。

我彻底倾倒了。

时隔多年，我依然相信那是我一辈子见过最美好的一幅画面：晚霞满天，一个冷若冰霜的女教师站在讲台上在黑板上板书，是“又是一年纳新时”七个字，她抬手动足之间皆是风情，她衣带当风，干净透亮，台下一群热爱文学的少年齐刷刷地看着她。教室外的金桂开得极好，风一吹便落了下来，落在她的肩头，落在我的心间。

她从讲台上走下来，很深情地扫视了所有人，然后缓缓地说：“又是一年纳新时。胡风文学社，这个让我衣带渐宽终不言悔的地方，这个让我劳累又给我幸福的地方，今天又迎来了一批新的成员，我很感激你们把一颗颗热爱文学的心交给我，也把一份信任交给我，因为有你们，我没有理由不好好努力。”我又一次被惊艳到，她的普通话好极了，我以前的任何一个

老师的普通话都比不得她的普通话。她从桌子上拿起一本书，是《人民文学》，她接着说："文学本身赐予我们一种气质，热爱文学的人是这个时代最后的贵族，还会是个永远幸福的人。"当时年少无知的我，听到那句话时并不心动，多年后再一次回想起来，心里像开出一朵朵蓝莲花来，美而坚韧。

还记得那天下课前，她说胡风先生是蕲春这块土地奉献给世界的一代文学大师。他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永远的丰碑。她告诉我们中国现代文学馆为十位作家开辟了书房，前六个是鲁、郭、茅、巴、老、曹，其后就是胡风！作为一名蕲春人，我们应该感到骄傲与自豪。

多年后的一天，我到北京念书，到了鲁迅文学院，去了鲁院隔壁的文学馆，其实为的就是去看看胡风先生的书房，是不是如她所说的那样。

起初我哪里懂写作呢，更不懂浩瀚的文学。可我喜欢听她讲话嘞，所以文学社的每一节课我都去听，哪怕根本听不懂，我也乐此不疲。

《胡风全集》很厚，是一卷。我们安安静静地坐在文学社的阅读室看胡风全集，其实我猜想，其他人肯定和我一样，也是看不懂的。我们愿意乖乖地坐在那里一动不动，主要是爱听她给我讲文学史，讲民国风骨与情怀："胡风先生是一个时代的火焰，看见他，我们会倍感欣慰与温暖。也许对于你们这个年龄段的孩子来说，可能你们还无法理解，但是我相信，只要你们静下心去体会，用心去触摸，你们一定能看出历史的沉郁，一定能看出满腔的追问，一定能看出思想的力量，还有同属大师故里的无上荣光。在风华正茂的年代，你们需要一些厚重。"

你听，多么动人啊。那些文学的旧事，在她的讲述下充满了诱惑力，任凭哪一个文学少年都是抵御不了的。而且文学社的成员经常在外面的刊物上发表作品，她时常会抱着一摞子杂志来到教室，给我们每个人都发了一本，有《黄冈日报》《黄冈美文》《黄冈职教》《蕲春文艺》《濒湖诗词》……文学社有社刊叫《蕲河风》，她在编者按里写：一个个文学少年……

当然，像我这种胸无点墨的，肯定不是她笔下的文学少年啦。不过呢，我也不遗憾，因为我根本没有想成为文学少年。

三

罗州城是一座古城，一千多年了。很老。老得落魄又荒凉，看上去灰扑扑的。学校在古城的中心，也很破旧。要说学校里最雅致的地方，大概就是文学社了。

——天井式的院子，院中有一棵极粗的雪松。东侧屋是行政办公室，校长、书记、副校长都在这里办公。文学社在三楼，跟校长办公室是斜对门。当时的校长是现任文联主席，是一位具有相当文学素养的领导。文学社隔壁办公室住着一位教音乐的专业老师，叫童卫星。他经常在屋内唱戏，黄梅戏或京剧。

文学社呢，不大。不过嘞，书可不少。小小的屋子里有几十种订阅的杂志——《长江文艺》《北京文学》《十月》《当代》《散文选刊》。那是一个冬天，窗外的梅开得正好，一个少年正读史铁生的《我与地坛》，他几度哽咽，热泪盈眶，怕人看见，便偷偷用袄袖拭去泪水。

那个少年，自然是我了。

文学社社长是个女孩子叫汤小羽。她把文学社办公室的钥匙交给我，于是我每天中午和下午没课就去那里看书，许多名著我是在那里读到的。

书柜的最高一层有一个匣子，里面装着许多手稿，稿纸上写满了字，有一份手稿字迹很是漂亮，我拿出来了看一下，上面写着《和父亲吵架》，落款是刘彩燕。

后来社长告诉我：那个刘彩燕就是文学社的刘老师，她是个作家。我惊讶极了。那篇散文写得真是好。又美又朴素，更关键的是文中那个自卑的姑娘竟然是现实生活中清冷且高傲

的她。我简直难以置信。

我跑回教室，趴在大大的阳台上，在黑色的笔记本上工工整整地写下“我要当作家”五个字，这五个字落在蛮荒的白纸上的那一刹那，我决定跟着她学习写作。

这一跟，便是四年。

四年，一千四百多个日日夜夜，我一笔笔地写下洋洋洒洒几十万字的散文，关于蕲春、童年、李时珍、胡风、古典诗词与《本草纲目》中的故事……

期末的时候，文学社总结会上，要表彰优秀社员，评选标准是看谁写得好，发表得多。我抱着一大摞样刊来到她面前，所有人像发现新大陆一样，紧盯着我，我以为她会当众表扬我的，我幻想了许多美好的画面，结果没有。她那天一句表扬话也没有说，我心灰意冷。

四

那一段时间，我很少去文学社了。觉得自己不被重视，也懒得去上课。直到有一天在学校书吧，无意间看到《蕲河风》的创刊号时，心里有了转意。她在创刊词中这样写：“因仰慕先生，我们斗胆借先生之名，是为“胡风”文学社，此举深义，则是祈望后辈学者能够学习先生身上的德操，才学，胸襟，风骨。做一个大写的‘亦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的人！于先生不致辱没，我等则无悔矣。”那时候，我根本不知道什么叫力量，但是读到她的这一段话，我于无形之中，感觉到了一股强大的力量在心中涌动，它像是一束光，在大雪纷飞的黑夜里为我指明方向。

学校书吧的管理员是一位女老师，姓叶。叶老师说她很高冷，可她很爱文学社的孩子。有的孩子是单亲家庭或者家里住在离县城六十多公里的镇子上，放假就有得地方去，她总是把这些孩子带回家；冬天里，有些孩子只罩了一件薄薄的外套，甚至没穿毛衣，她就把家里的衣服装在一个巨大的纸盒里，抱进教室，为了不伤害学生们的自尊心，她假装来搞一个模仿秀比赛，模仿的对象就是她，看谁穿上她的衣服和她最像，就把衣服当做奖品送给学生。

我听了很感动，可依旧不想再去文学社。“你是不是文学社的？”叶老师问。

“嗯。”我点点头。

我向叶老师倾诉了自己努力写了许多东西却一直被她忽视的事儿。叶老师笑了，然后放下手里正在整理的报纸说：“你是叫夏梓言吧？”

“夏梓言是我笔名。”我说。

叶老师说她经常在其他老师面前夸我，说我写得好。我不知道叶老师说的是不是真的，不过，第二个星期二文学社上课，我又去了。

在文学社的时间越长，我越觉着文学对我的改变越大，因为文学我的日子有了奔头，脸上常挂笑容，我很明确地告诉自己——我需要文学。

而她便是文学的传递者。

可我却不敢靠近她。我发现她与寻常人相比，有一种格格不入的气场，那是一种隔阂感、距离感，她几乎从不主动与别人说话，亦从不出席一些喧嚣的场合。

她居高临下的姿态、清冷如梅的眼神，我见了就怕。但她身上分明又有一种独特的气息，让我想要靠近，那是远比其他任何一个老师都要迷人一千倍一万倍的气息。让我莫名其妙又欲罢不能。

终于，那年夏天，我到北师大文学院念书，我还特意去了鲁院。那时的我已经不年轻，至少在写作上不是一个年轻的作者了，那年我十九岁，已经写了三年，在省级以上刊物已发表作品三十余万字。

那年夏天北京热得不得了。我经常出去逛，然后夜里在空间写下很多文章，发了很多照片。她点了赞，我看到她的赞，潸然泪下。那天晚上她主动找我，问：“你在哪？”我拿手机的手一直不停地抖，以至于打字都打不好，我回

复她:“老师,我在北京。”

“你去了鲁迅文学院?”

“是的。”我猜她一定很惊讶,她那个羞涩的,写小说的学生竟然去了中国作家最高培训机构——鲁迅文学院。

从那一年起,她开始格外关注我,还有省市作协、文联的领导也开始关注一个叫夏梓言的小男孩。

她开始单独给我授课,慢慢教会了我什么是民族情怀、大我小我。她不管去哪里参加笔会或文艺活动都要带上我,逢人便夸:这是一个好苗子。我注意到了她的眉目之间掩不住的神采飞扬。后来,她告诉我说,那是欣慰与欣喜,她说在罗州城教书近二十年,我是她最得意的门生,也一定会是学校最优秀的毕业生。

五

丙申年夏天,我在厦门大学举办讲座,学报的主编舒教授问我:“她是怎样的一个人?”她话音刚落,我便低头沉思,刹那间脑子里一片空白。

真的是一时语迟,不知所言。

她到底是怎样一个人?

我不停地问自己,不停地问。

想了想,她首先是一个有夫有子有家有生动爱情的女人。接下来是生活在人间烟火里的人儿,然后是一名优秀的人民教师,一个有气节,一身傲骨的作家,一个十几年如一日宏扬胡风精神,传播文学圣火的校园孺子牛。应该是这样。

她是一个典型的书香女子,戴粉红色边框眼镜,螺丝卷发,穿风衣。她早晨起来读《人间词话》,然后到教室上早自修,下午到胡风文学社给她的学生们讲课,讲《诗经》《汉赋》《唐诗300首》《宋词赏析》……她普通话极好,是国家普通话测试员。她给学生读诗词,全场静极了,那些古意难懂的字句从她嘴里念出来甚是好听。我是现当代文学专业毕业,后来却教了古代文学,想想最早的渊源应该来自于她的影响。

我上大学那一年选择了中文专业,经时间之打磨、淘洗,我也成了一名中文老师。想想,真的是天意,是命中注定,命中注定我要走她走过的路。

我在很多篇作品中提到她是我的宗教。想起在罗州古城的三年时光,每天都能遇到她,见了她便感觉一切苦难与痛楚都在一瞬间烟消云散,犹如一个人在寒冬大雪的黑夜里寻寻觅觅,终于找到了光明,看见了希望与温暖。三年的时间,我身边有一个大隐于市的散文家,我却不自知,亦不知有多难遇。一直到丙申深秋离开她,来到鄂城之后才感受到她的辐射,如核、原子弹。直击我的灵魂——不自知间,已有大气象。

很多人读她的散文,总是会产生一种惶恐,这种惶恐,是来自于她文章的力量,一个女人怎么可以把文章写得这么理性十足又缠绵悱恻?她的散文,没有时下多数女作家的脂粉气,没有那种无病呻吟的空虚,没有那种矫揉造作的无聊,读来便觉面目欣然。

再读,便忍不住拍案称奇了。

从文学理论的角度来评析,她的散文视角是非常独特的。这一点在当下的“二手”散文创作模式下,显得尤其难得。应该说,历史上写黄州,写荆门,写上海,写蕲春,写湘西凤凰的文章可谓汗牛充栋,稍有不慎就会落入前人窠臼,她却发人之所未发,言人所未言,行文如流水,你会觉得自己仿佛看到了一个慧心独运的女人一颗细腻敏感的心。

我在鄂城教书时,花了近两个月的时间对她的散文进行了一个系统性的整理,从九十年代末的随笔到现在的已显大气象的散文,她的散文写作发生了根本上的质变。

我的导师黄教授评价其散文说:“行云流水,舒畅而自在。”又反问我:“你怎么看她的散文?”

“她的散文有一种静默的美学观念,具古典情味。”我答。

后来又想了想，又说："她的散文采用了当下通行的组合件形式，场景指向各有不同，却同样以微小的生活细节为端点，通达个体灵魂深处的悸动。一只去年折回来的已干枯的梅花，城市闲置的荒地，垃圾堆里的一个篮子……它们混合着时代的繁杂气息，向着当下汹涌而来。她的作品语言流利畅达，细节钩沉准确有力，哲思宽阔，富有新意地呈现了现代人变动不居的生活体验，似乎有了'大家'的气象。"

导师说："'大家'可能为之尚早了点。"我没敢说话。不过，就是喜欢她的散文。是一种审美相契合的喜欢，就像是菩萨低眉、悲悯于心的意思。

对。美是贯穿她散文最大的特征。教语言学的同事说，散文当然是美的，这不是共性吗？在这里我想说的美，不是表面层次上的美，而是古典温和的美。

从《但愿不是老》《此夕我心》《独爱自行车》《与蕲艾相逢》等一篇又一篇精神明亮、静水深流的散文，似灵魂的惊蛰之美。让人读着，突然被惊醒，看见另一个自己。

从二〇一〇年一直到二〇一八年她的散文多年与余秋雨、白先勇、刘亮程、铁凝、迟子建等人的散文一起上过中国年度散文实力排行榜。她说我会长江后浪推前浪，我总是会问上一句：我这浪何时能起？

怕是要再等二十年。

丁酉早春。她约一故人在茶楼喝茶，我前去作陪。我与她先到茶楼，她突然对我说：我现在写不出来东西，突破不了了。

山崩地裂。

她写了十几年散文，最后瓶颈了：我怎么写不出来了？

她不停追问。

文学只有起点，没有终点。它是一个看不清，甚至看不到彼岸的汪洋大海，就像柯罗连科《火光》里写得那样。即使你已达到了巅峰，你也还有触及不到的地方；即使你已在文字的沙场上身经百战，你也还会遇到草木皆兵的时候。

就像曹禺先生最后也在问，但最后终于给出答案：水月不真，惟有虚影，人亦如是，终莫之领。

有多少人理解她呢？人们只能看到她的辉煌，她的成就。而她光环的背后肯定也有寂寞、孤独、苦闷吧？有一次我去学校看她，是冬天，天黑得早，我跟她说回家，她让熊老师送我，我坚决不答应，离开时她站在学校门卫室外，我走了一段儿回过头去，远远地看到她踮起脚尖目送我离开，站在那里的她，像光，一束她自己不知道的光。

六

丙申年春。三月。

我从梅川来到蕲春。主管宣传部的县委副书记要见我，她带我去。

到了书记办公室，她与书记说着话儿，我听。她笑着："我老了，真老了。现在能做的就是好好培养这些孩子，让自己的文学梦在他们身上开花结果……"阳光很好，濒湖外的木槿开得一片热烈。书记说她正年轻呢，她嘴角轻轻扬起，不言。我坐在旁边，几乎眼角要起潮。

她是什么性子的人？认识她的人，都知道——一个从不低头认输的人，却在苍凉的光阴面前低下了头，认了输。而当时只有十六岁的我，心里满是恐慌，生怕辜负她的期望。

丁酉八月夏季，我去浙江拜访著名作家叶文玲先生。叶先生鼓励我："你的作品大都传递出极高的审美意趣与良好的文学潜质。你有着同龄人没有的厚重，十分难得。"我脸红耳赤，但我还是忍不住对叶先生说："如果没有她，我没有这样好的情怀。"

先生喝了口茶，点头。

我的散文上了《散文选刊》跟《散文百家》，与她同期。我在古城校园小树林里的风里坐着发呆，也不欢喜也不悲伤，但就感觉心砰砰砰地跳个不停。我用手捂着胸口，那年我十九岁，她四十

一岁。

我在满是泥土的地上写着自己的笔名：夏梓言，写了一遍又一遍。

我与散文结下极深的缘分：在高校从事现当代教学时，接了民国散文研究的省级课题，又去全国各地高校主讲散文创作，拿了许多散文大奖。一年春天去上海领一个奖，遇到与她熟识的一位老师。那老师说我像她，我没有否认，我也感觉自己越来越像她了，像得不留余地，像得片甲不留。这是因缘？是命数？我翻开高中时代的照片，看着照片中的自己，突然心头一酸，《教育学》里有一个概念叫：向师性。是说一个老师怎样，他的学生将来就会怎样。毫无疑问，她深深地影响了我，那潜伏了多少年的性情与气息，它们通通扑到我面前，似是故人来。

——因为她，我也走上了散文创作这条路，写了几百万字的散文。因为她，我也站上了三尺讲台，口里轻念：此心光明，亦复何言。因为她，我也欢喜穿风衣，走起路来衣带当风，腰板挺得直直的。因为她，我也一边读着唐诗宋词一边写着风骨浩荡的散文。因为她，我亦清高冷淡不与常人俗闹，亦格格不入只做那个唯一的自己。

秋天的时候，我在洋澜湖畔写《十二年：沧桑终易地，世路已逢春》。写的是她创办胡风文学社十二年的历程。翻看她主编的《蕲河风》，我坐在图书馆大大的窗子前。整个研修室只有我和柜台的管理员。我翻着桌子上的十二本期刊。万言一默。

足足有一个小时，我一直在思考，十二年，蕲河岸柳绿了又黄，胡风文学，这株细小的幼苗一直在风雨中顽强生长。十二年，田野种了又收，职教的园地上，播种机始终不辍不息。十二年，一个“胡风文学社”，十二期《蕲河风》，九百名稚气的幼苗。这十二年来，她有没有想过放弃，她可有迷茫过，心冷过，动摇过？

写完《十二年：沧桑终易地，世路已逢春》的结尾，我并没有感觉到如释重负，反而觉得无限惆怅，看着一道残阳铺水中的洋澜湖水，猛然想到一个词——先生。

先生，一个称谓，一种敬语。古之私塾教书者尊呼先生，现今则作为对男子之敬语；千百年来，“先生”之意，几经变化，各附含义。然而，放眼我们所占据的这个俗世，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先生这个词，还有几人配得上，担得起？

而她配得上，担得起吗？

她应该是配得上先生二字的，至少在我心里她是配得上的。

在这个世态炎凉的年代，先生二字，已不仅仅是一个称谓，一种敬语，而更是一份担当，一种修为，一身风骨。

这些，她有。

作为一个“修行者”，前面的路还有多长？她并不知道。

可是，她一定知道，无论还有多长，她都会独山寒水瘦清风地挺立着，传递真善美，传递感恩与爱。

你听，她在轻念：“此心光明，亦复何言”。

你看，她的脸上身上，时时刻刻都闪现着一种迷人的光泽——假如胡风先生有灵，他的情怀与风骨一定是传递到她的身上了，那是一种无法复制也无法模仿的光泽，只有一生追寻它的人才能得到。

她的坚持，慈悲，情怀。

所有的人都能看得到。

但是一般人做不到。

她浑身披着一层光。

她怀揣着她的信仰，一步步向着有光的方向走去，她不怕路满荆棘，不怕万水千山，她只管向那更光芒的地方走去，那有光芒的地方，是她所向往，所崇敬，所追求的。她一个人走得很坚定，带着一意孤行的眼神，带着所向披靡的神态。

她，就是我心目中的先生，就是胡风文学精神的传播者、坚守者。

责任编辑　黄薇

夜色如潮

郭志峰

夜色如期降临。

它先从蜿蜒曲折的山梁上走过，再沿着赣江一路伸展。即使月光能够看见江边山脚下那一排低矮的平房，那些土黄色的“土打垒”墙，那些风雨侵蚀留下的缺口或豁边，却看不见我内心的苍茫。

离平房不远，面向赣江的是个陡坡，坡下又是一栋“土打垒”，两层。外墙正面刷了两米宽的白石灰，写着一行大字“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接育”，字有些模糊。二楼是木头结构，人一旦踩上楼梯，木梯就会“咯吱咯吱”地呻吟，好像痛苦藏在那些木头的骨缝里，一挤就要溢出来。

二楼右侧第一间就是我的卧室，也是我的办公室。白天，即使用一根长长的木棍撑起这扇狭小的窗户，屋内也是墨黑一片。我只能凭着感觉从床底下摸出热水瓶或是蓝色的塑料拖鞋。如果要备课或是批改作业，则只能点起煤油灯。

每当值日老师用铁棍敲响挂在二楼阳台上的破铃铛时，我就得握着教科书和粉笔沿楼梯急跑，然后气喘吁吁地爬过那道陡坡，冲向那一排平房。

月光洋洋洒洒，给江水涂上了一层白光。顺着沙滩，我轻轻地念起了当年辛弃疾在此写下的千古名作《菩萨蛮》：“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江山依旧，只是再也找不到那块“造口壁”了。或许辛弃疾也是在这么一个夜晚，漫步江边，有感而发的。只是他没想到，词虽然无法刻在壁上，却刻进了后人的心底。

那一排平房共五间，每间就是一个年级，东西走向，从一年级到五年级，一字排开。我教四年级语文和三年级数学，以及全校的音乐。

每天，只要我一进教室，孩子们就会很兴奋，几十双眼睛总是齐刷刷地向我聚焦，目光明亮而清澈。在四年级，只要我示范朗诵，学生们都会竖着双耳，静静地聆听，脸上显出非常享受的神情　。

廖章青是三年级数学课代表，单薄的身子上长着一颗硕大的脑袋，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下了课，我把他拉到墙角边，低声问道：“老师朗读数学题时，你们为什么也跟着朗读呢?”廖章青可能觉得老师问得奇怪，有些吃惊地瞪大了眼睛，嗫嚅道：“老师，我们都想学你的普通话。”哦？我也吃了一惊。原来，全校其他四个老师都是本地人，上课用的是客家方言。

上音乐课，是全校最热闹的时刻。那架布满了灰尘的脚踏风琴，由于我的到来，派上了用场。开始，我有些忐忑，弹琴时脸都不敢抬得太高。因为在师范，我最怕的就是风琴考试，成绩刚刚及格。不料，风琴一响，同学们都沸腾了。大家伸着脖子，大声地跟着我唱。好多男同学用力太猛，颈上青

筋一根根地显露出来。一节课下来，连嗓子都喊哑了。渔家的女儿肖琴香在上第一节音乐课时，竟然激动得流下了眼泪。她嗓音清亮圆润，开口一唱，全班鸦雀无声。放学后，她常常站在自家的小船上，放声高歌《我的祖国》。“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吹稻花香两岸……”江面上飘荡着她稚嫩的声音，萦萦绕绕，久久不绝。

白天越是快乐，夜晚就越是寂寞。晚饭过后，本地老师或回家，或去村里串门，只留下我这个外乡人品尝这无边的月光。这月光，看起来漫天遍地，摸起来却空无一物。

下午，是我第一次参加全校教师会，村完小的五名教师，加上两个一人一校教学点的廖章艾、陈长生老师，共七名教师，清一色的男人。校长罗中立三十大几，宽脸大耳，仿如杀猪的壮汉，眼光锐利四射。他拍拍有些破旧的长方桌，高声说道：“郭老师，是我们学校唯一的公办教师，也是唯一的师范生。这里虽然条件不是太好，住的也是当年上海知青下放时的房子，但是请郭老师放下思想包袱，认真工作，谦虚地向老教师学习。”煤油灯下，他的表情很是严肃。我吓得一声也不敢吭，愣愣地盯着他。教导主任邱索瘦长身材，嘴边的胡子总是留了几天才会刮一次。而脸上右侧的一颗黑痣上，常常留着几根长长的毛发。这时，他笑着接过话头说：“郭老师表现不错，他来了，我们的风琴也派上了用场。郭老师，离家远，你有什么困难，可以直接跟我说。好不好?”

会议一结束，大家就骑上自行车往家里奔。杨庆看上去四十多岁，整天穿着一套有些陈旧的中山装。嘴上总叼着一根自卷的烟筒，烟雾弥漫，遮挡住他的五官和表情。他承包了一年级的语文和数学，还兼管学校的后勤。看上去，常常疲倦不堪。他慢慢地一边推着自行车，一边对我说：“郭老师，今天是星期六。你也回不去，到我家去，怎么样?”我淡淡一笑，摆摆手。

此时，学校就像一面被敲了几天的大锣，突然停止了敲打，发不出一丝声响。我将作业本从卧室抱到二楼的阳台上，借着夕阳的余辉批改着作文和数学。赣江上，外出打鱼的渔民三三两两地回到了岸边，一些村民在家里生起了炊烟。一缕缕烟雾袅袅升起，把整个村庄包裹起来。村庄变得有些朦胧，有些神秘。

“汪汪汪”，忽然，从村庄里传出一串狗叫声。我顶着一片月光，从江边迈向学校。村庄里，家家户户亮起了幽幽的煤油灯光，饭菜的清香也时不时地钻进我的鼻孔和心里。我快步走向学校，路上有些家长向我打着招呼，可我认不出谁是谁的家长，只能含糊地点点头。

走到学校门口时，却见学校的厨师站在那儿，手里提着饭盒。她是一个五十多岁的农村妇女，脸色黝黑，泛着一层桐油般的微光。见到我，她几步上前，将手中的饭盒送过来说：“今天我没煮饭，就从家里送了一点过来。”“不用，”我推辞道，“今天是休息日，你没义务替我一人煮饭。”说罢，我就走进了大门。她有点讪讪然，慢腾腾地转身走了。

过了一会儿，徐成兵过来了。没想到，是他的姐姐带他一起过来的。徐成兵是我四年级的学生，长得眉清目秀，一身衣服干净整洁。姐弟俩一进卧室，着实吓了我一跳。我连忙端起煤油灯，走出房门，将他俩引到旁边的会议室。灯光下，徐成兵的姐姐坐下后，自我介绍说：“我叫徐彩莲，在广东打工，回来十多天了。”我暗暗惊讶，这徐彩莲不但穿着十分罕见的连衣裙，而且肤色雪白、五官精致，齐耳的短发黑得发亮。经过一番交谈，我才得知，她跟我同年，初中未毕业一九八五年就去了广东，到今天恰好十四个月。“你不知道吧？现在的深圳正在搞大开发，需要很多人呢。”她越说越来劲，两眼放光，“可惜，我读书太少。”“搞大开发?”平时我虽然喜欢读书看报，也喜欢写些“小

豆腐块”文章，但从未注意广东的大开发。“是啊，如果你这样的中师生去，那肯定成了香饽饽。”徐彩莲激情难抑，手舞足蹈。我看了看窗外，沉默着，再也没有接她的话茬。她蓦地意识到了什么，慌忙起身说：“好，明天再聊。我走了。”

次日，我让徐成兵叫上他的同学廖守好。我们先去了造口河，在河里捡鹅卵石玩。回校后，我让廖守好替我抄写一篇散文诗《赣江行吟》。廖守好是四年级的班长，成绩好，字也写得很工整。他觉得这是一项光荣而又艰巨的任务，所以抄得特别认真、仔细。稿纸是我特意从县广播站讨要的，平时不舍得用。廖守好抄得满头大汗，足足抄了大半个小时，才抄完。他与廖章青相反，头小身子也小，长得让人有点心疼。上课回答问题，一开口就满脸通红。

他俩离开后，我一人钻进厨房，胡乱地煮了点红薯，吃了就睡了。一觉醒来，竟是夜晚。

尚未起床，楼下就有人在敲门。徐成兵就来了？我披衣下楼，打开门一看，呆了。门口站着一个年轻的姑娘，瓜子脸细眉毛，明眸皓齿，脑后扎两把长长的辫子。“你是郭志锋老师?”她眉毛一扬，眼睛突地一亮，声调也随之提高，“你来我们造口小学也有二十天了吧?”“你有什么事吗?”我警惕地问道，脸有不悦，“你怎么知道?”

“别生气，别生气。”姑娘边往楼上走边说，“我叫曾香香，就在前面的造口粮站上班，曾看你来买过米。”我跟在她的身后，一同来到了楼上。“你住哪里?”她笑嘻嘻地往前一指，“就这间打开了房门的吧?”我看着她，没回声。她把手里的东西一扬，大声说：“你看，我给你带来了家里刚煎的米果，”曾香香不客气地大步踏进房间，一屁股坐在我的床上，说，“我有事求你。你看。”原来，她的另一手握着几张纸，手一挥，几张纸小声地尖叫起来。

打开纸张，一读内容，竟让我坐立不安，满脸羞红。信是一个叫王志路的人写给曾香香的，全篇滚动着赤热的情感，流淌着灼人的柔情，开篇就是“亲爱的香香”，落款却是隔壁乡粮站，用的信笺纸也是隔壁乡粮站的公函用纸。“你替我回封信吧。”她笑眯眯地盯着我说，“我文化水平低，没办法，只好求你帮忙了。”“我不会写。”我的脸莫名其妙地有点发烫，我低着头，不敢看她的眼睛。”“怎么不会?”她的声调再次提了起来，“人家都说你是师范生呢。这样吧，我来说，你来写，行不行?”我把头埋进了自己的两只手臂里，回道：“好吧。”“开始吧。亲爱的志路，我也很爱你，十分得想你……”她睁着一双大大的丹凤眼，凝视着我，一字一顿地说，“这些日子，我天天想你，想得晚上都睡不着觉……”我握着笔，看着这些字一个个在空中飞得很快，使劲地捉，却很难抓住。我的头几乎挨着纸张了，心猛然跳得急切。“你写完了吗?”她移动着屁股，靠近我，伏在我的头上柔声问。“写完了，写了”。我把纸张一推，站了身，走到了窗前。窗前月光如水，倾泻下来，洒得满地都是。两百米之外的村庄，掩映在一片柔和的月色之中。

“郭老师，郭老师——”有人在楼下大喊。“谁?”曾香香迅速拿起纸张，塞进裤口袋，“你晚上约了人?”“没啊，这是徐彩莲。”我的脸陡然一热，忙解释说，“我叫徐成兵过来陪我睡，我有点怕。现在他姐送他来吧。”“哼！就在同一个村庄，有什么送的。”曾香香边说边起身，“你可不能与她交往，听说她在广东做……”“她怎么啦?”我很好奇，追问道，“她做什么了?”曾香香头一甩，鼻孔里“哼”了一声，“不说你也知道。不然，什么活这么赚钱?”我不明就里地摇摇头，领着她从厨房的后门走。

徐彩莲今晚换了一套行头，上身是一件短袖白衬衫，下身是一件长裙，暗淡的灯光下，分不清裙子的真实颜色。她看了看桌上的油米果，惊叫道：“哟，还有人比我先来?

亏我还替你做了一顿好吃的。”她把饭菜摆在桌上，指着饭里的米粉肉说：“这可是我特意替你做的。”徐成兵陡地插话道：“姐，我刚才听到了老师与一个女的说话。”“是真的吗?”徐彩莲大笑道，“呵呵，难怪你让我喊了这么久。”“没什么。”我一五一十地将事情简要地说了一遍。“哟，哟!”徐彩莲再次惊叫起来，“是她啊。她在上什么班啊，只是粮站一个煮饭的。倒是她有个哥哥在粮站上班。”“噢!”我惊得半天拢不住嘴。“晓得了。”徐彩莲忽地在桌上拍了一下，大叫道：“嗯，我想肯定是这样，这肯定是个阴谋。”“阴谋?”我吓得全身一抖，颤声道，“什么阴谋?”“这个我不好说。”徐彩莲坐下来，替我上下左右分析了一通。最终总结道：“反正你要小心，请你写信可能就是一个幌子。”

临走前，徐彩莲让我陪她到教室前的操场上散步。走上操场，月华无声地汹涌，将我们三人包裹得严严实实。四周的梧桐树记录了我俩的对话。徐彩莲说：“我明天就要回广东了，你去不去?”“我，你开什么玩笑。”我断然拒绝道：“考上中师，好不容易有了一个铁饭碗，我不敢走。”“唉！你不知道，你到了那边，肯定能够找到一个金饭碗。”徐彩莲长叹一声，好像万般不甘，说：“你知道吗？我爸在县航运公司上班，他退休了，我是可以顶替的。但我不想这么活，这是我的地址，你如果来了，就来找我。”她将手中的纸条递给我。我接过一看，写的仿佛是深圳一个工厂的名字。“月亮作证，时间会证明我是对的。”徐彩莲转身向坡下走去，“你如果没来，将来一定后悔。”

后来，徐彩莲再也没有来过。可曾香香又来了几回。起初还是替她回信，渐渐地就转变成送西瓜、柚子、黄元米果，还有几双绣花的鞋垫。

又是一个月色浓稠的夜晚。曾香香猫一般地钻进了我住的知青楼。她笑呵呵地将一包炒熟的花生放在桌上，朗声道：“郭志锋，我可以这么叫你吧。说起来，我比你还大一岁呢。”我没理她，兀自批改着作业。“那个王志路，好久没来信了。”她说着、说着，竟然身子一折，躺到了床上。时值初冬，窗外月光白得耀眼，屋内却有些寒冷。寂静的夜里，能听见近处造口河哗哗的水流声。“好奇怪，如今我一点儿也不想他了，”她抓起棉被的一角，盖在身上，呢喃道，“倒是你这儿，我越来越想来了。”我改完数学，又改语文，接着改作文，一直没有答理她。她自言自语，不一会儿，居然睡着了。看了看窗外明晃晃的月亮，我无端地害怕起来，赶紧用手使命地推她。她睁开眼，揉了揉眼睛说：“我睡着了吗?”我看了看手表，嘀咕道：“现在快十二点了。”“啊！这么晚，我一个人怕走。你送送我吧。”她从床上爬起来，又伸出手在头上搔了搔，抚平了几丝乱发。“不敢，我也有点怕。”我实话实说。“你怕什么？一个男人还怕这个。”她气呼呼地坐了下来说，“你不送，我就不走了。”送她，就预示着我要穿过大半个村庄，预示着将要引发一阵强烈的狗吠，说不定还有几个家长将从睡梦中惊醒，看见我俩在月光下如老鼠一般狂奔。如此一来，即使我跳进赣江，让流水冲刷一个冬季，怕是也洗不清身上的嫌疑吧。僵持了十几分钟，我眉头一皱，点头道：“好吧，我送你。但请你再也不要来了。”“只要你送我，我就回去。”她慢悠悠地起了身，走在我的前面。下了楼梯，我们一前一后地出了大门。趁她不注意，我飞快地转身，跑进大门，用力一关，插上了门栓。她恍然大悟，使劲地敲门，骂道：“你这个骗子，骗子。”“回家吧，小心点。”我站在门内，暗自得意，双腿却在不停地颤动。

自那以后，曾香香再也没有找过我了。有人说，天最深情的时候就下雪。果然，那年的冬天下起了比鹅毛还要粗壮的大雪。山白了，路白了，连造口河也温柔了许多，细声细语，不再喧闹。肖琴香的父亲邀我晚上

到他家渔船上喝酒。就着雪光，就着天上雪一般的月光，我们俩喝得酩酊大醉。肖琴香的父亲是个浪漫的渔民，能背诵辛弃疾的《菩萨蛮》，还会大声地唱歌："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吹稻花香两岸"。他挽着我的胳膊，粗声粗气地说："我们打渔的，没人看得起。亏你还会来我这儿喝酒，就冲你这一点，我就要醉一场。"他将肖琴香拉到我的面前，斩钉截铁地说："我就两个孩子，这个孩子爱唱歌，自从你来了，天天念叨你。我跟她说，郭老师是个懂得书江西造口壁的人，不简单啊，你得好好跟他学习。"三言两语之后，他倒头便睡。肖琴香的母亲守着他，却叫肖琴香送我回学校。

一出小渔船的舱门，一股刺骨的寒风迎而扑来，凶狠地拍打着脸上和身上。我俩踩着厚厚的积雪，向着学校走去。肖琴香睁着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直盯着我说："郭老师，听说你和曾香香好了？""好了？"我望着肖琴香，突然觉得有些陌生。我回头看了看身后，一条弯弯的脚印在月光里泛白。"没有啊，没有。"我边摇头边摆手，"你听谁说的？""郭老师，你可不要中计了。"肖琴香接下来的一番话，让我瞠目结舌。她说，其实好几个男人来过曾香香的家，但她一个也看不上。她说一定要嫁个拿工资、吃商品粮的，绝不找农村种地的。所以，替她写信，很可能是她与她哥想出来的一个招。"你听谁说的？"我有点失态地抓起她的手。肖琴香读书晚，已经十四岁了，虽说我是老师，可她的个子，跟我一般高。她的这个说法，几天后我在杨庆老师那儿得到了证实。曾老师吞吞吐吐，语焉不详地说："有可能……听到过一些风言风语……如果你找个农村的，到时肯定要吃大苦。平时上课，忙学校；放了暑假，还得忙田地。就像我一样，永无出头之日。"我主动找到邱索主任，想听听他的意见。他听完我的猜测，哈哈大笑了好一阵儿，末了才说："我是对事不对人。如果我是你，捧上了铁饭碗，那么我一定要完全彻底地洗脚上岸。""嗯，明白了。"我紧紧地抓着他的一双大手，使劲地握了握。

江水浩荡。一行行白鹭，从造口河上空起飞，一直飞向赣江，飞向对岸，飞向遥远的地方。江边的绿树黄了又绿，知青楼下的樟树经过一冬的考验，越发坚挺而丰满。

窗外是知了无休无止的鸣叫，室内却是我从教后的第一堂公开教学课。那天下午上课铃刚响，校长罗中立急匆匆地找到我说："你准备一下，下午第二节课黄校长要听你的课，而且中心小学语文教研组的三个老教师都会过来。"我听了，脑袋里一阵轰鸣，但很快冷静下来了。我用笔将讲课大纲重新梳理了一遍，尔后充满自信地走上了讲台。

讲课的具体场景已记不清了，只记得一下课，黄校长就喜出望外地在总结会上表扬说："理解课文深刻，教学安排科学合理，有很多独到之处。"他还当场宣布，下一学年，将调我到镇中心小学任教。

夜幕即将拉开。就在我飘飘然之际，黄校长把我叫到卧室，跟我谈起了另一件事。黄校长矮敦敦的身材，结实稳重，说起话来目光里充满信任和亲切。他告诉我，他接到了地区文联陈老师的一封信，说我向地区文联《井冈山花》杂志投了一篇稿件《赣江行吟》，文章写得很好，可为人不诚实，竟然在文末注明"18岁，女"，弄得他以为本地终于出了一名非凡的女作者，谁知到最后却是一名男教师的冒充。"陈老师就是我们小学课本里《翠鸟》的作者，我们地区很有名的作家。他很生气，在信里说你是第二个郭方，要求我们严厉处理此事。"黄校长转而又说，"匡坊村教学点的廖章艾老师也爱好文学，经常写些文章。只是因为他的老婆患上了精神病，让他没办法静下心来。"虽然黄校长的话很轻柔，但如同一颗炸弹扔进了赣江，一声巨响，冲起了滔天巨浪。因为我知道郭方的故事，他因为冒充新华社记者骗姑娘上钩而

上了公安机关的名单。将我同他类比，使我有些胆战心惊。黄校长见我无心吃晚饭，便决定留下来处理此事。

那夜，竟然没有一丝风，更无月亮的踪迹。黄校长一行刚吃过晚饭，一场瓢泼大雨突如其来。夜色由于雨水的加盟，而变得格外迷茫。校长罗中立可能也听到了这件事，一张脸分外铁青。端午节，我在杨庆老师家里吃了两餐饭，与他的老婆、两个儿子一道度过了一个难忘的节日。由于这层关系，两人走得很近，他还开玩笑地说，要把我当成他的第三个儿子。他悄悄地拉着我，来到他的卧室里。他先安慰说："不要急，你回忆一下，你为什么这样写？"我本来五内俱焚，差点就要哭起来。听他这么一提示，我才想起这是学生廖守好代抄的一篇稿件。"好，让廖守好到学校来，当着大家的面把这事讲清楚。"杨庆老师拍拍我的肩膀说："我们相信你，你不是这种人。"

当廖守好走进会议室时，几位领导的眼光一扫，他的脸立马涨成了猪肝色。我使劲地引导他回忆，可他一点儿也想不起来。在我追问了几次之后，干脆大哭起来。黄校长向大家使个眼色，大家先退了出去，都集中到罗中立的卧室去了。我与杨庆、廖守好三人留在会议室。我先让他坐下来，然后跟着他一起回忆当时的情景。我说那天好像叫了徐成兵，还到河滩上捡石头。过了几天，我发现我染上了徐成兵的疥疮，因此以后就没有让他再来学校陪我度周末。"老师，我想起来了"，廖守好在我的再三安抚下，思维恢复了正常，"这篇稿件是我抄的。"

大家再次聚到会议室。廖守好看了看我，又看了看杨庆老师，慢慢说道："这篇稿件是我代老师抄的。因为我听老师说过，如果是女作者，更容易发表。所以我就自作主张，加了个女字。"罗中立看了我一眼，走到廖守好面前说："廖守好，你要老实交待，不可说谎。假如你有意讲假话，学校是要严肃处理的。"黄校长也走了过去，用手抚摸着廖守好的头说："我知道你是一个诚实的孩子，你能再给黄伯伯说一遍吗？""是这样的。黄伯伯，我没有说谎。"廖守好坚定地表示。

造口离镇上很远，二十多里山路。大家再三挽留，但黄校长说，明早还得上课。当他们一行走出校门时，大雨刚停。一轮明月如出浴的嫦娥，高高地飞在天上。几只不知名的飞鸟，嗖的一声，从校后的梧桐树上，飞到前面的夜空中去了。

然而，第二年，我却在县教育局领导的关照下，调到了一所更大的中心小学，与黄校长失之交臂。

夜色迷濛，一个又一个夜晚，挥之即去。

时光飞逝，一转眼，已过去三十多个年头。其间，造口小学因为万安水电站大坝建成后蓄水，早已沉进了赣江的水底。曾香香作为移民，也迁到了高陂镇。一天赶集，我无意中一抬头，竟与她正面相碰。她漠然地抬了一下眼皮，迅疾地转过身，撑起伞，匆匆而去。我急忙跟上去，却眼巴巴地看着她走进了人流中，再也找不着了。杨庆老师也迁移在高陂镇，退休后就住在老粮站的后面。我寻了几次，竟无一次相遇。而徐彩莲，这么多年，只给我来过一张贺年片，上面除了祝福语，竟没有留下地址。我离开几年后，廖章艾的老婆就过世了，再过了些年，他也因病去世。廖守好，那次在高陂镇碰到他，差点没认出来。苍老的面容，胡子拉茬，站在一家店门前，端着一碗黄酒喝得起劲。我开口唤他，他愣了许久，才喃喃道："郭老师？你是郭老师。"廖章青最冤，读初二时，私自去赣江洗澡，不幸溺亡。唯有肖琴香，实现了她父亲的夙愿，从江西师大毕业后，成了一名光荣的音乐教师，培养了大批音乐人才。

责任编辑　黄薇

永远的大河

李艳霞

有一条河，恒久在心头流动。

这条河，它的名字叫大河。其实大河真的很小很小，比小溪只宽了那么一点点,只不过一米多宽，大孩子们一个大箭步就能跨过去。而我们却叫它大河。之所以叫大河，是因为之前没见过比它更大的河，而且还认为“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吹稻花香两岸”歌中唱的就是这条河。

过了大河上的小桥，走过庄稼地，就是一条路，路，跟河一样，被称作大路。大路也不大，不过几米宽的土路，一天大概过不了两辆车。对于距镇上四十多里，离县城快二百里的小沟人来说，走出山里去外面看看的机会实在是不多。那时，当小孩一哭闹，大人们就会抱着去路边，边走边拖长了腔调哄着：“走，看车车去……看车车去……”为的是让孩子看看车是咋跑的。可是，孩子都不哭大半天了，车还没过来一辆。

交通不便，山又高，没见过比大河更大的河，也没有见过比大路更宽的路的我们却很自豪，跟别村的孩子炫耀说，看，你们没有大河也没有大路。不过，我隐约听大人们说过，它最后是流进了我们的母亲河黄河的，又怎能不说它是一条大河呢?

这条河由无数无数的山间溪流汇合而成。外面来的人，是“平地儿人”，平地儿来的人到山里来，说是进山或上山，连我们自己也说，住的地方是“山旮旯里”。在“山旮旯里”住的人，平地儿人叫我们“山憨子”或“山憨儿”。“山旮旯里”这个词非常形象，大河的两边是庄稼地，地的旁边是山，朝前走，错落着没几户人家。若从空中俯瞰，真的像是被夹在山的皱褶里。山水相依，在这里是最好的见证。大路的旁边更是连绵不断的山，因此每隔一段都会有一股清流从山上流下来，而村子里的后山、链枷沟、南坡、杨凹流下的小溪也都汇入了大河。

大河的水，每天都清凌凌的。早上起床第一件事就是去大河洗脸，那时，没用过洗面奶，见大人们捶麻时在河边掐灰灰菜一起捶，能把手里的麻捶得像银丝一样白，于是我也掐灰灰菜在手里揉了洗脸、洗手，也不知脸到底白了没有，反正洗完，用河水照照，感觉好像白了不少呢。夏秋之交，大河最是欢腾。刚从地里刨出的花生、红薯要去河里洗掉土泥；褪了皮的核桃也要去河里淘洗干净；还有担着麦去河里淘麦的。有人端着饭碗去叫在河边干活的家人回家吃饭，自己却坐在河边吃起来。还有人和家人吵了架，独自跑河边生气大哭，后边又跟了一个人过来劝。大河就是这样容纳着人们的悲喜，容纳着天长日远的生活。

大河更是孩子们的乐园。平时好像没写过作业，暑假也没暑假作业。吃过早饭，大人们上地了。女孩儿们端着盆里大人留下的脏衣裳去大河，男孩儿们则准备去捞鱼逮螃

蟹。河边上有棵大皂荚树，只要女孩儿朝树上指指，男孩们便立马心领神会的哧溜一声就爬到了树上，摘了皂荚往河里扔，于是大家在水里嘻嘻哈哈地抢皂荚，拿棒槌捶碎了洗衣裳，谁也没用过洗衣粉。河里有许多光滑的洗衣石，洗衣石后面一般都有一块可以坐着的石头，洗衣裳时，脚放进水里，鱼游过来把脚碰得痒痒的，甚至还被螃蟹夹过呢。男孩儿借女孩儿的洗衣盆捞鱼，他们先把水用沙和石块堵起来，然后薅一捆草围一下，再把水搅混，就开始凭感觉拿盆捞鱼。河边还有种小灌木，开着紫色的小花，叫闹鱼花，女孩子们也会分头去找，采了大把大把的，丢到河里，认为能把鱼毒死。不过从没见闹鱼花毒死过一条鱼，就像山坡上的打碗花，偷偷摸摸的拽一朵，回家吃饭时也没打过碗一样。千万别以为我们是嘴馋捞鱼抓蟹吃，其实我们那时根本不知道鱼蟹能吃，大人们也说味道太腥不让拿回家去，养的猫狗倒是有福了，捞回的鱼蟹扔到大门外头全让它们吃了。

天旱的时候，大河里的水也变小了，人们选择在晚上用河里的水浇地。如果白天浇地，河里的水就会被抽干。白天，河水是给人和牛羊鸡鸭的，晚上才属于禾苗和土地，被河水浇过的庄稼，第二天墨绿青壮，看着喜人。

一天，从很远的城里来了一个叫元元的孩子，他穿着我们没见过的衣服，说着我们没听过的那种好听的像播音员的话，吃着我们没见过的零食，他妈送他来六婶儿家过暑假。他好听的声音说出的一句话却把我们全体激怒了。他说：“你们那也叫大河，真好笑，不就是一个小渠沟嘛，哈哈，笑死我了。”他那夸张的动作和表情，首先引起了康子的不满，康子正坐在河边的石头上剜核桃，拿了核桃就砸了过去，叫你再说我们大河是小渠沟！对，叫你再说我们大河是渠沟！一帮孩子附和着，然后凑在元元耳朵边大唱，“一条大河波浪宽”，元元委屈地哭了起来，边哭边说，真的有很大很大的河，我见过呢。还有很大很大的海，我爸爸就是海军。一听元元爸爸是海军，大家安静了下来，眼神里满是羡慕和崇拜。

很大很大的河，很大很大的海。这两句话从此在我心头不停回响，就连大河流过的水声都不能淹没。究竟还有多大的河多大的海呢？我常常陷入沉思。

一天晚上终于憋不住了，我问母亲，真的有比大河还大的河吗？母亲说，肯定有。真的？我又问。一转身，却发现母亲已经睡着了。父亲在外地工作，家里有好几亩地，都是母亲一人忙活，可能白天在地里干活太累了，根本顾不上回答我的问题。第二天早上我正熟睡，母亲唤我起床，问：“想不想跟我去岭上地里？”我摇摇头接着睡。母亲推了推我，“想不想看看大河的源头在哪里？”大河源头？我赶快从床上爬起来，穿好衣服跟着母亲走。

家里离岭上有一里多路程，种的是玉米和黄豆，夏季正是施肥的时候，母亲背着锄头和半袋化肥，让我扛了一个竹篮拿了一把勺子。这时太阳还没升起来，山里笼着薄雾，还有点凉意。到了岭上，母亲把袋子里的化肥倒在篮子里让我扛着，吩咐我在每棵玉米苗的根部上方倒两勺化肥，不能撒在叶子上，也不能撒得离根太近，否则会被化肥烧死的。要撒到离玉米根一指头的距离，必须还是下方。母亲让我一次可以撒两排玉米，她说：“撒到地那头的坡根儿，你往远处看，那个岭下有人家的地方叫分水岭村。就是那条岭，分开了伊河和汝河，咱门前的大河就是从那里流下来的水，一路聚集山上流下来的水，流到了伊河里，最后入了黄河”。哦，入了黄河，之前我听村里人也是这样说的。

母亲用锄头翻起一层土把化肥盖住，再弯腰薅掉一些杂草。她的速度明显比我慢很多，我很快就到了地头，放下篮子向东边望去，无数座山岭相连着，我看不出哪条岭是分水岭，但是，我心底生出一种小小的骄傲来。长江、黄河啊，只在课本上学到过，没

想到门前的河居然是黄河的一条支流呢。这时母亲赶了上来，又指着坡根儿地边的一条小溪说："看，这水就是从分水岭那里流下来的，你顺着这条溪走，它有时候宽，有时侯窄，有时候是个潭，有时候又是很浅的滩，真是想咋样就咋样，谁也管不住哩。用水洗洗脸吧，这水对眼睛好，你看这坡边儿，长多少药。"母亲说的药，是野生药材，我那时虽小，但认识了许多。早上收工回家路上，母亲说，可不要小看大河，大河了不起呢！

我在这条河清歌般的流淌声中度过了童年以及大半部分青春时光。河边的大路后来越修越好，已经由土路变成了柏油路，每天都有开往县城或市里的班车。于是我顺着这条路和这条河向前走，在人生旅程中看到了奔腾激越的滚滚黄河，看到了辽阔浩荡的长江。歌中唱"大河向东流"，我们的大河却是向西流的，母亲说像我的性格，叫我向东我却偏向西，一身犟筋。小时候我在河边等候从远方归来的父亲和田里回来的母亲，现在，父母亲经常站在河边等我回去，只是我回去的次数是越发少了。我还总是回想起母亲带我遥看分水岭的那个早上，心底涌起那小小的骄傲。门前的水是汇入黄河的啊，黄河的波涛里，也许有一滴曾经映照过我与一只鸟的影子吧？也映出过家乡的日月星辰，山水草木。

交通的便利，使寂静的山村喧哗起来。村后的高速路正在修建，荡平山头横穿田野，阻断了一支支汇入大河的小溪流。一拨拨的城里人来势汹涌。每隔几里，就有景区、度假村，楼也越盖越高，城里人买了楼养生休闲，俨然这里的半个主人。而这片土地上正值壮年的主人们却在城里的角角落落干着流血流汗的活。大多数老人守着村，等待着周末归来的孙子孙女，等待着春节归来的儿子儿媳。大河从此再没有孩童的欢声笑语，更奇怪的是，掀开石头，再也找不到半个螃蟹，河里再也没有碰到脚的小鱼。就连河边的金银花藤和野蔷薇花也消失了，更别说蜜蜂蝴蝶。河边酸甜的牛铃铛和野刺莓一串儿都没了。皂荚树不知何时，树干被虫蚁蛀空，倒在草丛里成了段段朽木。

周边的景区越来越多，大河的水越来越少。只有暴雨过后，那水会升起一点来，响起久违的歌声，但是，怎么听，我都觉得有点悲切，像找不到家的瘦骨嶙峋的老人的悲鸣。不到三天，又成了干河。河干了也没人在意，毕竟家里都有了自来水，洗衣服有洗衣机。反正河边的地再旱也不用浇了，早都不种庄稼了。大河已经丑陋得不像一条河的样子，在它裸露的被杂草侵占的河床上，偶尔有一个黑色淤泥形成的小水坑，里面能看见一蜷一缩蚯蚓状的红色小水虫。这样的河，大家早都习惯了对它熟视无睹，甚至把一些旧衣物、鞋子等抛进河里，每天从小桥上走过，仿佛忘记了这条河曾经的存在。是啊，一条没有水的河还叫河吗？

大河没有了歌声，长久无声的沉默。每次走过，眼前总是晃动着它曾经的水波，和曾经浮动在水面的时光。我有点想哭，假如一滴泪珠滴在河里，能激起一层涟漪，那么我愿意站在河边，让泪水狂流，使河水丰沛如昨。我希望有一天，它的歌声再次长久地响起，不被岁月吞噬。

曾经有一段时间，我翻遍了家乡所有关于河流的记载和地图，怎么都找不到关于大河的身影，也许是它太小了，小到被堂而皇之地忽略，连个名字都没有，因此我深深的失落了好几天，可是它真的是流入了黄河呀！忍着大河无水和无名的双重失落，我在心底缓缓画出了它曾经的模样，大河奔流起来了，随着我的生命的路程一路轻唱，流过黑夜和白天，穿过山间和田野，它不是向东，一直向西，流入了黄河。

虽然，它已快成一条干枯的河，虽然它很小，我仍是叫它大河，永远的大河。

责任编辑　黄薇

顶梁柱（外二篇）

吴玉春

一九七六年，我十四岁。那年秋季的一天，爸爸告诉我，他去后山上砍了一株罗汉松树，已经砍成四墨上线的木方了，时间放长了，怕被别人拉了去，叫我第二天天不亮就和他上山去把木方拉回来。

我去主要是把木方上钉钉镏的斧头拿回来，因为爸爸要拉木方，拿不了斧头。那时我在公社完小念书，每天只上五节课，要上午十点钟才上课。如果上山下山用两小时，再用一小时赶往学校时间还是够用的。

雨季刚刚来临，满山都生长有木耳，晚上有雨，木耳长得就更旺，我常常天不见亮就起来，用半小时爬到山上，天一亮就捡木耳，听到公社的高音喇叭，那是八点钟，就赶回家吃饭，吃完饭背上书包往学校跑。

那天早上天不见亮，爸爸叫醒了我，他拿着斧头和绳子前面走，我空着手在后面跟着。爸爸是个木匠，生产队修房子或做农耕用具，这些活都是爸爸做，因是技术活，工分还高。平时也做一些家具卖给农户，补贴家里开支。

我家远离村庄，独户人家在大山脚下，爸爸修了间木工房，房屋是敞的，房里安有木马墩，木马墩上常放着还没做好的家具，有空时就锯几锯，或打几锉子。

我跟在爸爸后面，踏着草上还带有露水珠的小路上山。由于起得早，我有一种兴奋劲和新鲜感。一路上，爸爸向我说着他那一辈子也说不完的忠告话，不外乎就是叫我长大后，学一门手艺。他说，不管哪朝哪代，天涝天旱饿不死手艺人。末了又说自己的打算，打算把昨天砍好的木方拉回来后，改锯好做床卖，这活工不多又挣钱，一张床能卖九元钱，一家人一年的吃盐问题就解决了。

要到山顶时，那些话我耳朵都快听起老茧了，他讲的很多话是我不认可的，只是我不反对，后来我也没成为他所希望的那样，一门手艺都不会。

到了目的地，看见木方，闻到了木方里散发出来的鲜木气味。爸爸一边在木方上钉钉镏，一边又告诉我，今天放学后要赶快回家，去路上接他，因为今天队里全体社员要去大火山垭口背包谷，生产队收粮食离保管室还有很远一段路程，包谷都是当天收当天就分到户，作为口粮自己保管。我母亲在给生产队放牛，不能过早的收牛，所以一家人分到的粮食就只有爸爸一个人背，我好几年前就帮着背家里分到的湿包谷和洋芋了，爸爸一说我就明白。

我扛着斧头走在后面，爸爸拉着绳子拖着木方从山顶的溜口往下走，木方溜得快时他拽住绳子猛跑一阵，木方停留时他又用力拖，在一段山梁陡坡处快分道时，爸爸用力往我家的方向拉，由于惯性大没拉过来，反而往反方向滑了好几米。我用一节树枝撇着木方，爸爸用力拉，再拉一次却不如意，木方又向前滑出去几米远，眼看着木方离分道处越来越远，爸爸用力拽住绳子使木方停下来，当木方再次停下来时，却离岔道十五六米远了。如果木方顺那溜口溜下去，就是另

一边山脚，瞬时我们父子俩都吓傻了，一时不知怎么办才好。

爸爸和我也累得不行了，坐下休息时，爸爸点着一杆草烟，长长地呼出一口浓浓的白烟说："你先回家去，吃过饭后去上学，下午放学后赶来接我，帮到背包谷。"我望着木方焦急地说："那你一个人又拉得过来吗?"爸爸挥了挥手道："去去去，斧头留下，我慢慢想办法。"时间已经不早了，公社高音喇叭已经关了好一阵了，我只好恋恋不舍地离去。

赶回家吃了饭又急着去上学，自从离开爸爸和他拉的木方，我无时无刻都在心里挂念着。我怎么也想象不出爸爸一个人独自将那木方拉回家。放学后我急忙回家，看到甑子里有饭，盆里有菜，我就知道爸爸今天早上又没吃饭了。在那时大集体农村，农民常常是半年饱饭，半年饿饭，秋收时生产队把洋芋和湿包谷，或落雨天收的谷子分给社员们作口粮，有了粮食就吃得饱饭。一旦收粮结束，上缴好公粮后，就要按集体粮食收入分配口粮标准了，最低保证一人三百六十斤叫基本口粮，不够基本口粮的就要吃国家返销粮，好像不少了，其实那是许多杂粮混合分的，如果把握好粮食消费，基本还是饿不到饭。

那时生产队收粮食，白天收什么社员就吃什么，逢收洋芋包谷，为节约口粮，爸爸都不吃早饭的。我吃了一碗饭，然后背着背篼向当湾的上山路走去。走了近一小时，陆续碰到社员背着包谷下山回家就问那些叔叔婶婶，人平分多少斤，听说分二十斤，我就知道家里分了一百六十斤。再问我爸爸还有多远，都说赶紧去，你家爸爸背得多走得慢。我急忙放开腿小跑起来，遇着一个人都要问上一遍，好像离爸爸越来越近。

当我接到爸爸时，他正在一陡坡处放好背篼，脱掉衣服休息着，背篼包谷尖上放着被汗水湿透了的衣服，他上半身露出强健的肌肉，吸着草烟，一口口浓烟飘向空中。我叫了声："爸爸我到了！"爸爸连着说了几声："好好好，莫着急，休息一下再走！"顺便从口袋里摸出一个烧熟了的包谷给我，我便慢慢吃了起来。

一下想起早上的事，急忙问爸爸那木方拉过来了吗，爸爸笑着说："拉过来了，拉不过来我那工就白费了。"我很好奇的问："你自己怎么独自将它拉过来了呢?"爸爸说，我走后，他砍了一节硬木枝削尖，在那木方处修了一段路，打了好几个撇桩，慢慢地就拉过来了。但只拉过了山梁溜口，往下只拉了百把米，放在那里又来干活了。我知道翻过了山梁溜口，别人就是想要也奈何不了的，听爸爸这么一说，我一整天的忧虑一下烟消云散了。

我吃完包谷，爸爸也休息舒服了，我捡了大概四十来斤包谷背在背上，走在爸爸后面，埋头看见爸爸穿着一双破旧胶鞋的脚，一步步坚实地踏在路上。我知道，就是爸爸那双脚，那双手，那个身负全家重担的双肩，挑起了全家的重担。打那起，我就暗下决心：我也是一个男子汉，一定要接好爸爸的班，身负全家重任，成为家里的顶梁柱。

火

我的童年大部分是在外公家度过的。外公家居住深山，堂屋正中有一个圆形火坑，火炕里常年不断火。

夜幕降临时，大人们刨开面上的灰，加上一抱柴，用吹火筒一吹那微红微红的火炭，那火便慢慢燃了起来。山里湿气重，晚上全家都围坐烤火。

火坑旁有三个尖尖石，随时可以放上锣锅煮东西。火坑的罐罐里，油茶呼呼地冒着白烟。外公喝过油茶后，点上一杆草烟，一边吸一边开始讲那久远久远的故事。外公讲过的故事很多，在我童年的记忆里，没有啥事他不知道的。最吓人的是鬼的故事，但我记忆很深的还是火的故事。

传说人原来是吃生食的，后来神从天上

放下火来，人们用干柴把火点回家，长年用柴把火煨着，谁把火弄死了，就要受到天神的惩罚，不但只能吃生食，而且各种怪病蔓延，会死很多人。

一天中午，我在火坑里烧了一坑洋芋，玩耍了一段时间后去刨来吃，一刨开上面的灰，洋芋没烧熟，坑里连一点火星也没有。我吓得六神无主，边刨边哭，一场大哭过后才拿定主意，去离我家不远的李幺公家点火。

平时我一个人根本不敢走过老坟山，但为了火，我壮胆路过老坟山。当我用松明点着火回家时，家里早已是炊烟缭绕。我放下松明火扑向外公，伤伤心心地哭诉："外公，火是我烧洋芋时弄熄的。"

外公拍拍我的肩："好孩子，别哭，我家的火是不会死绝的。"边说边掏出一坨黑石头，沾上火草，从腰间拿出火炼一碰，那火草便冒烟了，把火草放到一把干草上，一吹便是一朵火焰。我马上被这魔术般的表演逗乐了，我叫外公给我试试，只打得火星乱跳，就是不着火。

我长大一点就要回家读书了，走时我嘱咐外公不要把火炼弄丢了。几十年过去了，我常想起我的外公，也常想，要是在野外没有火时该怎么办，用什么方法生火，那也只是想想而已，却没有过一次在野外用钻木或砸石生火的经历。

夏天的故事

那是一个生命旺盛的季节，你沿着山寨一条小路，轻轻地踏着带晶莹露水的小草，来到我的面前，我问你从哪里来，你指着身后湿漉漉的一串脚印。

我看见你眸子里纯情的微笑，我读到你的深情和那首无声的歌。

从此后，我们经常迎着朝阳，扛上锄头，劳动在包谷地里。在烈日下，在热风中，从不感到疲惫。因为你心里有我，我心里有你，一腔炽热把一切劳苦熔尽。

那时候，我的心里好甜，好甜，我像那干渴的包谷苗，你似那包谷苗里的天花水，共同紧恋着碧澄澄的绿，又融入绿色的世界，想象着，企盼着未来的硕果。

我们在包谷地边的桐子树下乘凉，我闻到一阵阵特有的馨香，是桐花，是你的发肤，我感到沉醉。但我只能悄悄地看你，不敢有些许非分之举，眼前一池明澈透底的清水，不能有半点的污染，只希望我们一直并坐下去，永远又永远。

夕阳很红很红，把天边映得五彩缤纷，我们并立在寨子的山垭口上，默默地注视着山下家园的美景。一对小鸟从我们头顶飞过，直到从我们的视线里消失，良久，良久，你还注视着小鸟飞去的方向。

寨子边的小溪旁，我们同坐一块石头，我用手去捧接水一样清韵流淌下来的月色，却接住你温柔的脸颊，我们的爱情伴随着哗哗流动的水声，那是一片清丽的没有伤感的琴声。

深夜，当我从你家出来，你用少女初恋的羞涩，递给我用罐头瓶装着的两株兰草，又递给我一个染着芬芳的眼神。

可是你终究没有迈进我家的门。你甜蜜的微笑，你染着芬芳的眼神，那只是你一时的冲动，给我留下一段伤感的记忆；你那首无声的歌，伤害了少男一腔炽热的心，使我悲从中来。

一串闪光的音符，掳走了我激动的少男心，整个夏天的情景，化为无尽的忧思和惆怅。

当我看见一起劳动过的包谷地，山寨中共同停留过的地方，或看见小鸟从头顶飞过时，那就是我的思恋和痛苦，因为你同样变成了一只小鸟，在我视野里消失。

我只有在孤灯只影中注视这两株兰草草，然后轻轻地把它托起，让它成为一个永恒的纪念。

责任编辑：黄薇

· 诗人频道 ·

人间书（组诗）

姜维彬

摇太阳

摇摇晃晃的晒过了一些时日
它站在一棵树上，找来一面镜子
燃烧的身体，蒸腾生活的沟壑
美好的一天，看起来红红的
人在阳光下，影子安静得可怕

眼睛黑得发疼，一只麻雀
瘦成墨点，把一块石头
掷出去，鸟鸣惊悚了桃林
恍惚，迟疑……
半晌才开口吼一声

“晚上，星星都不眨眼
流星也不拉屎”，张必海
八十九岁了，也是头一次遇见
一会儿小树，一会儿大树
抱着树摇，太阳会把自己捂干

黄荆花，许多都开紫花

站在故乡开花的地方
黄荆花，与狗尾巴草一起生长
它开花的时候，奶奶喉咙喊破了
看着童年，昏昏浅浅地长大
黄荆花，开淡紫色的小花
母亲打屁股，用的是黄荆条
黄荆花，每一朵都有明媚的憧憬
细小的花蕊，落满了流苏
它有自己的鲜艳和喜悦，奶奶走了
父亲的花香没有了，女儿出嫁了
爱人的头发就白了，乡思沉重
日子过得和大地一样安宁的样子
猫山被时间遗忘，但让人敬畏
哺育故乡，很多温暖的人都不在了

舅舅

这两天，一只怪鸟窜来窜去
一直在窗台上敲，吼也吼不走
赶跑了，过了一会又飞回来
原来是你舅舅在报信啊，生病后
舅舅就再也没来过，娘一边抹眼泪
一边对我说，体弱多病的娘
最疼舅舅了，舅舅生活在城里
每天望着长江水心潮起伏
娘最小，舅舅比娘大了好几岁

舅舅走了，鸟也不见了
舅舅回来收足印，从窗门退出
就这么灵验，娘说给妹妹听
什么都知道，熊英和熊彬表姐弟
站下来看娘，这个年纪的人
唯有伤痛，常常惊醒坐起
舅舅上山，表哥表妹都在的
舅舅一生清凉，太阳枯萎成一滴泪

看海

今天没活做，你就出来看海了
第一次看海，你指给我看
看潮水上涨，再慢慢地退去
一年和千年的大海，没有什么不同
一大块蓝天，都装进了海里
大海里的水，喝到河流跑不动为止
奔腾，喘息，她紧盯着大海
脸颊微红，阳光倾泻浩大的碎沫

海螺，贝壳，一点点闪亮
小镇边上的海，是一间大房子
它飘过一封信，一只漂流瓶
有洗得发白的忧伤，海草一身
都是沙，白珊瑚红珊瑚的手
握住一个人的来龙去脉，脚印
或深或浅大小有别，大海铤而走险
像是看海的故人，你还是快乐的样子

绿草香

蓝雪花的蓝，干净，羞涩
有一棵草的蓬勃和明亮
琉璃苣有些香软，蓝花藤
结在枝蔓上，屋顶上的花园
新疾旧疾各不相同，月季
在红红的被子里做梦，爱过闻过
把手心里的菊花，放在了一边
玉兰双鬓渐白，萱草忘忧
爱动的风碰了几次壁，就安静了

从旱灾中熬过来，太阳花
叶脉中流着热血，相拥生长
一簇一簇的紫藤花，金樱子
扔给荒芜的中年，简单，朴素
屋顶上，有一些细小香味儿
盘根错节，薄荷草和海棠
都是花中平常之物，唇彩浅红
伸手就把秋天最后一小截抓住了

花开半夏

杂草没来得及清理,半夏就开花了
半夏最怕生姜变冷，看花语
能不能打开，佛焰苞
绿色或浅紫色，无花被
把土路掩得严严实实

踩着云朵，想半夏藏着
蜜饯和砒霜，天南星
有荸荠的表情，水半夏
也是止咳草药子，葛藤湾
陈小容生了幺儿陈涵锐
花开半夏,父亲那块荆棘地
今年种满了半夏

云端之上

一匹马在草原上奔跑
眼神恢宏，一个人奔跑
追不上一缕人间烟火
背影后面，装满空气之后
带着对大地的藐视
飘到空中，也有些不是
是免不了东摇西晃的

一些浮云过去，已经散了
摸到墙壁，机翼下垂
他想取一朵棉花，擦拭干净
窗玻璃，云上也有新房子
彩虹桥，略高于尘世的喧嚣

退到无路可退，从天街
到银河，有一大片开阔地
雨水不能阻止，坏天气
底色泛黄，一盏免费灯泡
经常烂在屋子里，云端之上
经过许多风浪，天就黑了

· 诗海拾贝 ·

成熟的田野（外四首）

徐斌会

风在拖延终章的时日
让一片陡峭的叶子写下
征服的句子，不要
长腿的文字，不读
风尘中的圣经，更用不着惊雷
劈开那块黑石。将一切不朽的智慧
披靡的谨慎

午夜焦灼的在炭火里
猎猎延烧，把秋深的顾虑
蹩脚地藏躲。怯化、剥落
浸没在如痴的诳语
却不擅于遮掩金灿灿的蟾宫
让诸多的尘劳，供我
重重栽倒

只有成熟的田野，包裹着
含羞，不敌人间的恳切
蹲下来抱着自己

乡音

追风的汉子，携着
王的江山，让山巅也
准备逃离

一帘花信子，乘着
月的暮色，让山石也
偷偷的撤退

只有秋蒿，摇曳着青黄
翅膀日渐坚硬

只有风，任抓不住缕缕
升起的炊烟里，慌乱的吹散在
到处都有喊我的乳名

只有谷穗，以最谦卑的姿势
等待镰刀临幸，从坡前
到坡后，从庄南
到庄北

守候

我终于静下来，写着晦言涩语
还原风的行吟，看着它卷起盘缠
匆匆出走

大地如此敞亮
容得下万物走笔
书写活着的意义

岁月那么的软
很多敏感的话题

都是语言难以描述
遇见水，就开始溶化了

冬天那么厚
像棉衣，念及着一个属家的姓氏
在故乡的背景里相亲相爱
指着云朵说出归期
安排白雪和梅花相认

只有我，还在此处
在此处放置，在此处获得

春天来了

风，爬到山的高处
拆除了冬的筋骨
贩卖土地的脉动
只是它不知道
有人怀揣绿卡
想干掉它的母语

雨，砸了雪的场子
替桃花说出
剩下的日子
我靠忘记你生存

冬小麦，公然聚众闹事
再三提高要求
想私造天下的谷仓
其实，它早就身怀居心

油菜花，凭自身的碳素
还想一统江湖
把落日架到脖子上
剥下一层一层的金粉

故乡的油菜花又开了

一程一程的风，把故乡的消息
领舞着一片片油菜花
邮寄给远方的我
从房前屋后，到田野山坡
被“春天”反复利用

花香纯粹，蜜蜂登台炫秀
用翅膀告诉天下
我来了。听泥土书写
拥挤，苏醒，明媚，荡漾

那久违的琼浆，被一张张
小嘴种在，落地
生根，发芽。一步
一步抬高自己

满坡的青翠，专挑一些美好的词
听云层，为老房子
添一莹新绿，张开双臂
就能飞翔

一枚爱情的果子（外两首）

松　子

爱情的土地
每一棵果树上
都会有个
甜蜜加工厂
正加工着
幸福的生活

轻轻、轻轻
扭下这美果
剖开里面
阳光饱满多汁
我们会看见
金黄的爱情
成熟为攀枝花

温馨梦

云在山脚饮水
雨在山坡啃草
它们都有一个梦
饮完水的云
会化作洁白的羊
啃完草的雨
会绽放美丽的花

金沙江在这里
修筑起高坝
更多脊梁挺拔
雅砻江在这里
眼含着泪花
为奋斗者加压
她们也有梦
共建大攀温馨家

攀钢，一座英雄的城

天空的雄鹰
飞到哪里
攀钢的箭矢
追到哪里

中国的铁路
延到哪里
攀钢的轨道
铺到哪里

攀钢，一座英雄的城
这座城里
涌动着的
不是木头
不是砖头
不是石头
而是钢铁和骨头

诗歌编辑　沙梦成

懂 得

攀枝花市二十五中小教育集团阳光外国语学校
2023届1班　刘曦月

屋前生得一株蒲公英，的确是桩幸事。

云卷云舒，初识，陌生中抑扬着非议。

风平浪静的日子里，我低头偶寻得它。小小的个头，风起，便颤动白绒，似不胜风浪地悄然打了个喷嚏。风再大些，便乘风远去，不知目的地兀自飘飞。恰似个生性倜傥却鲁莽仓促的少年，太过年轻，但又只身独影的踉跄站立枝头，撑一叶扁舟便在浩瀚碧水中破浪前行。

“哎，和我一样可是要吃亏啊。”我伏下身，轻轻逗弄薄公英的细绒，低声自嘲。不久前的我也是那般张扬而自信，踌躇满志布局作文，自觉是篇佳作，可未得老师些许赞扬。几番波折，却是一蹶不振了。

再低头俯看，却见蒲公英仍迎风扬首，不禁让我有些羡慕。

风生风定，深交，风飓中应答着心声。

几日相处，似成好友，一日忽然兴起，便低趴在蒲公英身侧，从它的角度看那世间纷尘。

视野忽变得局限了。远方的瑰丽山河刹然无踪，只有熙熙攘攘拥挤着争夺半片阳光的花草。竭力昂首，才在斑驳的树影中窥得些许天空。不见阳光就不见希望，不努力生长，就会腐败在潮湿的阴翳中。

我不禁怜悯起这蒲公英的出身，但这时，起风了。

风掠过白绒，它便奋力追上风的脚步。摇曳着身子艰难的从花托上站起，摇摇晃晃，终纵身一跃，抓住了风的尾巴。风带它透出阴霾，它沐浴金光。我望它冲破困境，高歌远去。踉踉跄跄起身追逐，终顺利搭上风的希望之程。那瞬间，眼前似重现它在逆境中挣扎着向上，开花，生冠的模样。一日日的艰熬与痛苦，一次次的积累与等待，才让它终飞翔在阳光之中。

我似成为了那株蒲公英。眼中有天，腋下有云，精神轻盈似烟，内心生出羽毛。乘风赏一场蒲公英梦想远航，而我也终明晰蒲公英的意义：生在卑微，抬头向阳，只等风一场，携希望远行。

我站起身，眼中盛开一株金灿的蒲公英——别了，浑浑噩噩，别了，昏昏沉沉。

时静时闻，留忆，虚空里袅绕着期冀。

蒲公英又在空中起舞，轻盈明亮。我掐下一枝，一吹，看到一路迈向远方的纷纷扬扬。我顺着它向上的方向，懂得如何放飞我的梦想。

重于泰山的努力，才有可能让梦想身轻如燕的飞翔。

我重新持笔，订正，修改，长夜挑灯时，总会忆起一株蒲公英努力奔向梦想的姿态，鼓舞我继续前行。

点评

文章以蒲公英自喻，托蒲公英以言志，状物之际，将自身经历自然契入，由状物至写人，最终物我合一，自身与蒲公英完美交融，构思可谓精巧。作者描摹蒲公英，侧重出身卑微、逆境向阳之精神；叙写自身，则言身遭挫折、一蹶不振之现状，故而得蒲公英之启发，受蒲公英之鼓舞，表不惧挫折、鼓帆前行之意，主旨表达自然而清晰。

文章以时间为序，由初识、深交至追忆，状写与蒲公英的缘分，内容丰富饱满，尤其“深交”部分，写“我”趴在蒲公英旁观看世界，角度新奇，细节丰满，情节到此为之一转，颇有“柳暗花明”之效。语言上，作者用语华美丰赡，清丽典雅，语词密度极大，既有“精神轻盈似烟，内心生出羽毛”这类诗化的表达，亦有“重于泰山的努力，才有可能让梦想身轻如燕地飞翔”这类饱含哲理的警句。

值得一提的是，本文作者乃初中学子，年少而才高，不由人不击节称赏。

（攀枝花市作家　陈烽峰）

诗画竹湖园

攀枝花第一小学四年级二班　周治宸

我的家乡攀枝花是坐落在攀西大裂谷中的一座象牙微雕之都，而在城市中心，则镶嵌着竹湖园，这一潭静谧人工湖，它恰如一颗遗落在红色丝绸之中的绿宝石，在阳光下熠熠生辉。

走进竹湖园，我便立刻淹没在花的海洋里，身边、眼中，挤满了五彩缤纷的菊花，真是“暗暗淡淡紫，融融冶冶黄”。许多漂亮阿姨在这里拍照留念，花若漫天星，人比黄花娇，此刻人与花交相辉映，争奇斗艳，真是一道美轮美奂的风景线。往里走十多步，道路两边挂满了黄白绿相间的菊花瀑布，大有“飞流直下三千尺”的气势；另一边，“秋气堪悲未必然，轻寒正是可人天”，一地毛茸茸的绿草挨挨挤挤，勇敢地露出小脸，把湖边的一小块土地涂成了绿色。

漫步到湖边，秋风习习，杨柳依依，林荫小路上走着悠闲的行人，石凳上欣赏风景的老人们笑语盈盈，一堆孩子聚在一起，卖力地向湖中投着鱼食，水中鱼儿蜂拥而来，你争我抢好不热闹。一条红黑相间的锦鲤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力，它巨大的身体就像二战时期的U型潜艇，沉稳地在水中航行，所过之处，鱼儿们纷纷退避三舍，显得它老大气场十足。秋风渐起，湖光潋滟，再力花受到太阳的邀约，跳起优美的华尔兹；湖心亭旁一棵枝繁叶茂的榕树，伸出修长的手臂，将整个亭子揽在怀中，相互依偎。

有湖必有竹，这是竹湖园得此名的原因，湖后是一片葱葱郁郁的竹海。竹有着美好的寓意，是君子的象征，苏轼说：“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王子猷指着竹说：“何可一日无此君”；诗人王维则在这幽静的竹林中“弹琴复长啸”……我漫步在竹林里，品味着古人先贤对竹的赞美，看和煦的阳光透过竹叶，在地上洒下斑驳的影子，看修长挺拔的竹竿直冲云霄，苍翠的竹叶宛如开屏的绿孔雀，在半空中四散开来。

走出竹海，我来到一条种满了各种花草的小路上，有开着红色小花的铁海棠，有嫩绿的五彩酥，有飘香的米仔兰，还有叶子像芭蕉扇的散尾葵……这一路的深红浅绿让人心旷神怡、神清气爽，犹如行走在繁花似锦的春天。

这里四季如春，这里如诗如画，这里风景独好，闲暇休息时，请到竹湖园来欣赏这迷人的景色吧！

点评

这是一篇语言优美，结构匀称，层次分明的小学四年级学生的习作。小作者采用移步换景的手法记叙其游览竹湖园公园的过程，跟随小作者笔端的指引，我们似乎看到公园中五颜六色的菊花、“老大气场”的锦鲤、象征君子气节的竹林……每一处景致的描写都栩栩如生、真实可感，充满了童真童趣，有别于绝大多数同龄人在做写景叙事类作文时蜻蜓点水般的粗略描摹。

这篇作文的题目有两个关键字：“诗”、“画”，如果说“画”的部分已经通过小作者生动形象的比喻和色彩丰富的形容词得到了较好的完成，那么“诗”的部分，则更是本篇作文的一大亮点。行文中，小作者通过恰到好处地运用了古典诗句，增添了行文的诗意，语言的厚度，极大地提升了文章的表现力，亦体现出小作者平时在文学积累方面所作的努力。“诗”、“画”两大表现方式的相得益彰，使作文内容与题目高度契合，最终呈现出一篇诗意盎然的精巧之作。

（《攀枝花文学》编辑　管夏平）

责任编辑　管夏平

唤洲桥赋

邓　锐

颛顼故都，攀西明珠。龙肘郁隐，若水安宁。

西拥雅砻，中节金沙。溪山聚境，木棉夭灼。

及至庚子之秋，八月未央之际。蜀中有一水利工程集大成者，名唤洲桥。其分率十余人，初立丙海项目部也。适逢九月授衣，始于围堰填筑。两纵一横，确其主体。十旻遏流，今朝合龙。围堰即毕，遂令旋喷。百余灌孔著基础，千流砼浆防反渗。前述事宜，虞行既动。器掘夯基，整檩架梁，钢筋里勋，浇砼筑壁。方其建闸室，平消力，修海漫，筑翼墙，架预梁，起廊桥，控启闭，泄闸门，美装饰，落绿植。聚百人一心之力，殊成丙海水利枢纽之伟业。

安宁潮起唤洲桥，双秋星移筑丙海。枯至蓄水，洪则调峰。冲砂泄洪，雷鸣怒奔绝枯涸；静澄鸢尾，微波千聚若镜湖。长桥卧横波，水塘系青皮。阡陌润引水，柔只飞绿盈。

洲桥建业，丙海福祉。

立功当代，恩泽后世。

上善若水，永乐安宁。

——壬寅年己酉月壬戌日作于米易

责任编辑　管夏平

征稿启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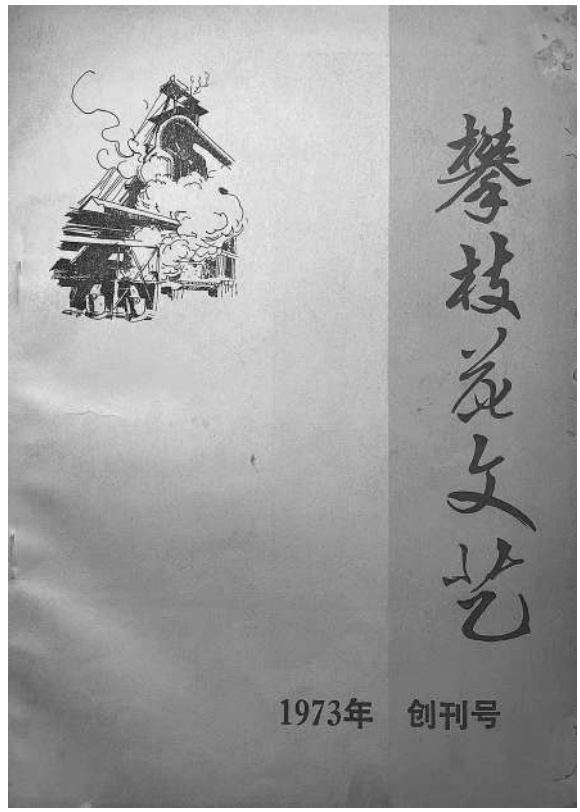

《攀枝花文艺》创刊号封面

1973年的春天，日夜奔流的金沙江春潮滚滚，《攀枝花文艺》，这份彰显着三线精神，承载着一代人火红年华的文学期刊正式创刊；2023年，又一个阳光灿烂、诗意绽放的春天，这本由《攀枝花文艺》几经更名为《攀枝花文学》的纯文学双月刊迎来五十华诞。

五十年风雨兼程，如同一位年过半百的人，《攀枝花文学》走过漫漫茫茫的岁月沧桑；五十年白驹过隙，一拨拨从《攀枝花文学》出发、成长的作者，一批批追随它的热心读者，一代代伏案耕耘的文学编辑，无不见证着一本刊物和一座城市的相生相伴，恣意成长。

值此《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之际，为进一步打造攀枝花城市“文化名片”，提升《攀枝花文学》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增强作者与读者的凝聚力、向心力。自2023年1月1日起，《攀枝花文学》杂志社编辑部特开展“我与《攀枝花文学》的难忘故事与过往”主题稿件征集工作，来稿将择优发表于《攀枝花文学》2023年第1至6期“《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专栏。欢迎广大作者、编辑、读者踊跃来稿。

投稿要求：原创首发，情感真切，1500至2500字为宜。

组稿编辑：管夏平

投稿邮箱：pzhwx_jingyudeng@163.com

联系方式：19950900750；　3324435（编辑部）

《攀枝花文学》编辑部

周毅 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1982年学习摄影，从事专职摄影记者工作26个春秋。有数千幅艺术和新闻摄影作品在国际、国家级、省、市级摄影比赛和报刊发表、获奖。现为攀枝花市摄影家协会顾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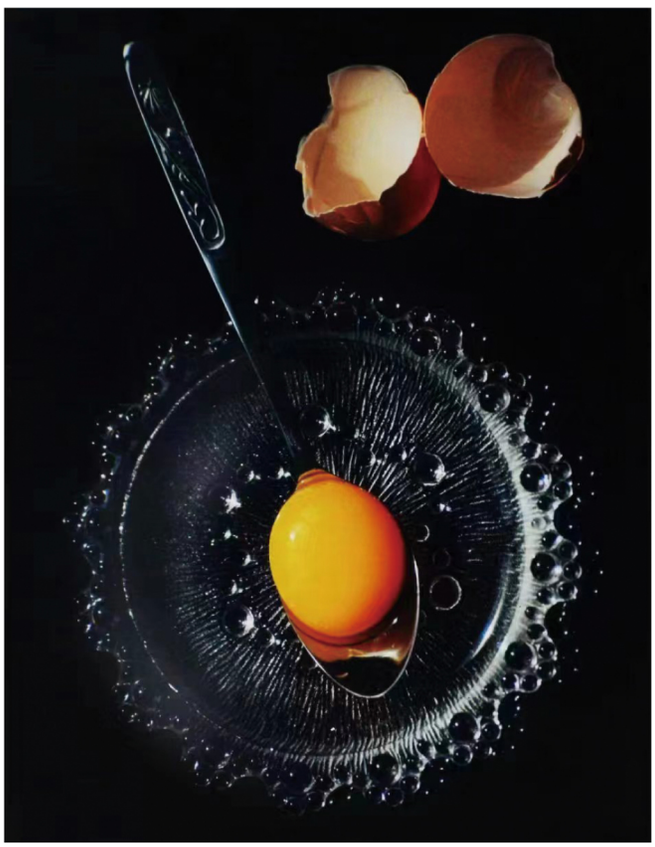

《相得益彰》 纸本 160×90cm/ 周毅

《攀枝花文学》双月刊

追求“纯粹·典雅·超拔”的文学品质

描摹百态　观照万象　荟萃精品

《村里的博物馆》　王文革